海洋文艺

5

1980

青年舞蹈家王曉藍　（攝影）　作DOM FRANCO

A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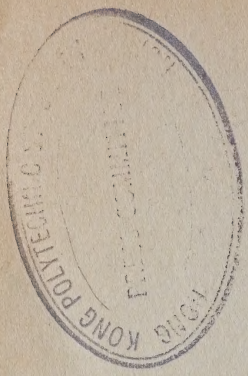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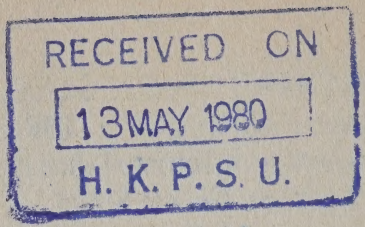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五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題字：劉海粟

論壇・談苑

陳若曦和她的旅程	葉如新	二三
傅雷論張愛玲	張葆莘	三一
新詩舊話與標新立異	秦 松	四四
一個傳奇的本事	沈從文	四四
戴望舒在香港	馮亦代	三四
關於凡爾哈侖	郭 風	四一
《愛爾蘭之旅》（談書集）	谷 旭	九二
中國的河伯與西方的海神（比較文學）	枕 書	九四

散文・小說

瞿塘爭一門	沈仁康	七七
此間風月不論錢	歐陽翎	一二六
三十年後（十八）	聶華苓	六二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隨想四題　謝雨凝　一〇八
養兒瑣思　伊犂　一一三
貝殼工廠　錢歌川　一三〇
琦姨　李洛霞　八一
蜜月　陶然　一一一
金蛇狂舞夜　東瑞　一一七
從香港來的商人（下）　張君默　一三三

詩歌

生命　蔡其矯　四九
昨夜　韓牧　五三
都市雜感　陳浩泉　五六
即興三題　原甸　五八
靜湖的自傳　木令耆　五七
一個冬日的下午　秦松　九九
春雨　洪荒　六〇
田園　伊娃　一〇六
雪夜及其他　周良沛　一〇〇
離別的祝酒辭　瞿琮　一〇二
觀驪山兵馬俑三首　荒蕪　六一

譯文

最後的一個叢林部落人　李听譯　六八
（南非）珍妮·霍斯作

外國文訊

一部印第安人的血淚史　米一葦　四三
閻羅伊費分別舉行書展　艾常　七六
羅馬尼亞的女詩人　柳玲依　五二
阿爾及利亞詩作在英語區　馬利　八〇
美國的女詩人畢索　米一葦　四〇
希臘小說《我—老勒太太》　馬利　九八

畫頁

阿里山之晨（攝影）　水禾田　封面
雙魚圖（國畫）　趙清閣　封底
青年舞蹈家王曉藍（攝影）　Dom Franco　封二
加拿大魁北克市（速寫）　王鷹　封三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二五

一個傳奇的本事

沈從文

我情感流動而不凝固，一派清波給予我的影響實在不小。我幼小時較美麗的生活，大都不能和水分離。我受業的學校，可以說永遠設在水邊。我學會思索，認識美，理解人生，水對於我有極大關係。

（摘「自傳」中一小節）

水和我的生命不可分，教育不可分，作品傾向不可分。這不僅是二十歲以前的事情。即到厭倦了水邊城市流宕生活，改變計劃，來到住有百萬市民的北平，飽受生活的折磨，堅持抵制一切腐蝕，十分認眞閱讀那本抽象「大書」第二卷，告了個小小段落，轉入幾個大學教書時，前後二十年，十分凑巧，所有學校又都恰好接近水邊。我的人格的發展，和工作的動力，依然還是和水不可分。從《楚辭》發生地一條沅水上下游各個大小碼頭，轉到海潮來去的吳淞江口，黃浪濁流急奔而下直瀉千里的武漢長江邊，天雲變幻碧波無際的青島大海邊，以及景物明朗民俗淳厚沙灘上佈滿小小螺蚌殘骸的昆明滇池邊。三十年來水永遠是我的良師，是我的諍友，給我用筆以各種不同的啟發。這分離奇教育並無什麼神秘性，却不免富於傳奇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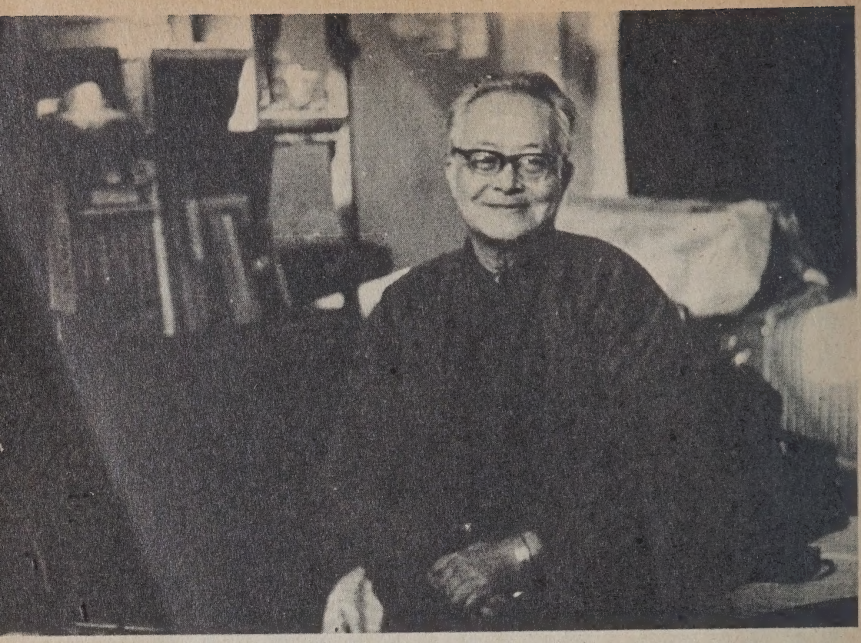

沈從文一九七九年攝於北京，時年七十七。

水的德性爲兼容並包，從不排斥拒絕不同方式浸入生命中的任何離奇不經事物！却也從不受它的玷汚影響。水的性格似乎特別脆弱，且極容易就範。其實則柔弱中有强韌。如集中一點，即涓涓細流，涵水穿石，却無堅不摧。水教給我粘合卑微人生的平凡哀樂，並作攔海揚帆的美夢，刺激我對於工作永遠的渴望，以及超越普通個人功利得失、追求理想的熱情洋溢。我一切作品的背景，都少不了水。我待完成的主要工作，將是十個水邊城市平凡人民的愛惡哀樂。在這個變易多方取予複雜的人世社會中，宜讓頭腦靈敏身心健全的少壯，有機會駕着最新式飛機向天上飛，從高度和速度上打破記錄，成爲《新時代畫報》上的名人。且盡那些馬上得天下還想馬上治天下的英雄偉人，爲了寄生細菌的巧佞和謊言繁殖迅速，不多久，都能由雕刻家設計，爲安排騎在青銅鎔鑄的駿馬上，和個鬬雞一樣，在彷彿永遠堅固磐石作基礎的地面，給後人瞻仰。可是不多久，却將在同地震海嘯相近而來的地覆天翻，祇剩餘一堆殘蹟，供人憑弔。也必然還有那些各式各樣精通「世故哲學」的「命世奇才」，應運而生，在無帝王時代，始終還有作「帝王師」的機會，各有攸歸，各得其所。我要的却祇是能再好好工作二三十年，完成學習用筆過程後，還有機會

得到寫作上的眞正自由，再認眞些寫寫那些生死都和水分不開的平凡人平凡歷史。這個分定對於我像是生存唯一的義務，無從拒絕。因爲這種平凡的土壤，却孕育了我發展了我的生命，體會經驗到一點不平凡的人生。

我有一課水上教育受得極離奇，是二十七年前在常德府那半年流宕。這個城市地圖上看，即可知接連洞庭，貫串黔川，扼住湘西的咽喉。是一個在經濟上、軍事上都不可忽略的城市。城市的位置似乎浸在水中或水下，因爲每年有好幾個月城四面都是一片大水包圍。水綫有時且比城中民房還高。保護到十萬居民不致於成爲魚鱉，全靠上游四十里幾道堅固的長堤，和一個高及數丈的磚砌大城。常德沿河有四個城門，計西門、上南門、中南門、下南門。城門外有一條延長數里的長街，上邊一點是年有百十萬擔「湖蓮」的加工轉口站。此外賣牛肉狗肉、開染坊糖坊和收桐油、朱砂、水銀、白蠟、火漆、五棓子的大小莊號，生產出售水上人所不可少的竹木員器及大小船隻上所必需的蓆棚、竹纜、鋼鑽頭、大小鐵錨、雜物店舖，在這條河街上都佔有一定的地位，各有不同的處所。最動人的是那些等待主顧、各用特製木架支撐，上蓋罩棚，身長五七丈的大木桅，和倉庫堆店堆積如山的作船帆用的厚白帆布，使人聯想到它們在「揚揚萬斛船，影若揚白虹」三桅五艙大船上應用時的壯觀景象和偉大作用，不覺更令人神往傾心。

這條河街某一段是什麼樣子，有什麼東西，發出什麼不同器味，到如今我始終還記得清清楚楚。這個城市在經濟上和軍事上都有其重要意義，因此抗日戰爭末兩年，最激烈的一役，即中外報刊記載所謂「中國穀倉爭奪戰」的一役中，十萬戶人家終於在所預料情形下，完全毀於炮火中。沅水流域竹木原料雖特別富裕，復興重建也必然比中國任何一地容易。不過那個原來的水上美麗古典城市，有歷史性市容，有歷史性人事，就已早於烈烈火焰中消失，後來者除了從我過去作的簡單敘述。還能得到個大略印象，此外再也無從尋覓了。有形的和無形的都一律毀掉了。然而有些東西，却似乎還值得用少量文字或在多數人情感中保留下來，對於明日社會重造工作上，有其長遠的意義。

常德既是延長千里一條沅水和十來條支流十多個縣分百數十萬人民生產竹、木、油、漆、棉、蔴、煙草、藥材原料的集中站，及東南沿海魚鮮、海帶、淮鹽及一切輕工業品貨物向上轉移的總碼頭，船隻向上可達川東、黔東，向下毗連洞庭、長江，地方人事自然也就相當複雜。城門口照例有軍事機關和稅收機關各種堂皇佈告，同時也有當地黨部無效果

的政治宣傳品，和廣東、上海藥房出賣壯陽、補虛僞藥，及「活神仙」「王鐵嘴」一類看相算命騙人的各種廣告，各自佔據城牆一部分。這幾乎也是全國同類城市景象。大街上多的是和商品轉銷有關的接洽事務的大小老闆夥計忙忽忽地來去，更多的是經營最古職業的人物，這些人水面水上雖各有一定住處，在街上依然隨地可以碰到。責任大，工作忙，性質雜，人數多，眞正在維持這個水邊城市的繁榮，支配一切活動的，還是水上那幾千支大小船隻和那幾萬駕船人。其中「麻陽佬」佔比例特重，這些人如何使用他們各不相同各有個性的水上工具，按照不同的行規，不同的禁忌，掙扎生活並生兒育女。我雖說不上十分清楚，却有一定常識。所以，抗戰初期，寫了個關於「湘西問題」的小書時，「常德的船」那一章，內中主要部分，便是介紹佔據一條延長千里沅水的麻陽船隻和駕船人的種種，在那一章小文結尾說：

「常德本身也類乎一隻旱船，……常德縣沿沅水上行九十里，即到千五百年前武陵漁人迷路問津的桃源。……那裏河上游一點，有個省立女子第二師範學校。五四運動影響到湖南時，談男女解放，自由平等，剪髮戀愛，最先提出要求並爭取實現它的，就是這個學校一羣女學生。」

這隻旱船上不僅裝了社會上幾個知名人士，我還忘了提及幾個雖不平凡終於從平凡中結束了一生的女學生。這裏有和瞿××戀愛，因肺病死去的川東王小姐。有和施××同居，後來和張××同居的芷江楊小姐，還有×××××。一羣單純熱情的女孩子，離開學校離開家庭後，大都暫時寄居到這個學校裏，作爲一個臨時跳板，預備整頓行裝，堅強翅膀，好向廣大社會飛去，書雖讀得不怎麼多，却爲《新青年》一類刊物煽起了青春的狂熱，帶了點點錢和滿腦子進步社會理想和個人生活幻想，打量向北京、上海跑去，接受她們各自不同的命運。這些女孩子和現代史的發展，曾有過密切的聯系，而終於又一個個消失遺忘於時代發展變易中。就中有幾位性情比較溫和穩定，又不擬作升學準備的，便作了那個女學校的教員，當時年紀大的都還不過二十來歲，差不多都有個相同社會背景，出身於小資產階級，或官僚地主家庭，照習慣，自幼即由家庭許字了人家，畢業回家第一件事即等待完婚。既和家庭革命，經濟來源斷絕，向京滬跑去的，難望有升大學機會，生活自然相當狼狽。一時祇能在相互照顧中維持，走回頭路却不甘心。猶幸社會風氣正注重儉樸，人之師需爲

表率，作教員的衣著化裝品不必費錢，所以每月收入雖不多，最高月薪不過三十六元，居然有人能把收入一半接濟升學的親友。教員中有一位年紀較長，性情溫和而樸素、又特別富於藝術愛好，生長於鳳凰苗鄉得勝營的楊小姐，在沒有認識以前，就聽說她的每月收入，還供給了兩個妹妹費用讀書。

至於那時的我呢，正和一個從常德師範畢業習音樂美術的表兄黃玉書，一同住在常德中南門裏，每天各需三毛六分錢的小客棧中，說明白點，就是無業可就。表哥是隨同我的大舅父從北京、天津見過大世面的，找工作無結果，回到常德等機會的，無事可作，失業賦閒，照當時稱呼名爲「打流」。那個「平安小客棧」對我們可眞不平安！每五天必須結一回賬，照例是支吾拉扯過去。欠賬越積越多，因此住宿房間也移來移去，由三面大窗的「官房」，遷到祇有兩片明瓦作天窗的貯物間。總之，儘管借故把我們一再調動，永不抗議，照棧規彼此不破臉，主人就不能下逐客令。至於在飯桌邊當店東冷言冷語譏誚時，祇裝作聽不懂，也陪着笑笑，一切用個「磨」字應付。這一點，表哥可說是已達到「爐火純青」地步。如此這般我們約莫支持了五個月。雖隔一二月，在天津我那大舅父方面照例必寄來二三十元接濟。表哥的習慣愛好，却是扣留一部分去城中心「稻香村」買一二斤五香牛肉乾作爲儲備，隨時嚼嚼解饞，最多也祇給店中二十元，因此永遠還賬不清。內掌櫃是個貓兒臉中年婦女，年過半百還把髮髻梳得油光光的，撇了一支翠玉搔頭，衣襟鈕扣上總還掛了一串「銀三事」，且把眉毛扯得細彎彎的，風流自賞，自得其樂，心地倒還忠厚爽直。不過有時禁不住會向五個長住客人發點牢騷，飯桌邊「項莊舞劍」意有所指的說，「開銷越來越大了。門面實在當不下，樓下舖子零賣煙酒點心賺的錢，全貼上樓了，日子佬得過？我們吃四方飯，還有人吃八方飯！」話說得儘鋒利尖銳。說後，見五個常住客人都不聲不響。祇顧低頭吃飯。就和那個養得白白胖胖、年紀已十六歲的寄生女兒乾笑，寄女兒也祇照例陪着笑笑。（這個女孩子經常借故上樓來，請大表兄剪鞋面花樣，或圍裙上部花樣，悄悄留下一包寸金糖或芙蓉酥，幫了我們不少的忙。表兄却笑她一身白得像白糖發糕。雖不拒絕芙蓉酥，可決不要發糕。）我們也依舊裝不懂內老闆話中含意，祇管揀豆芽菜湯裏的肉片吃。可是却知道用過飯後還有一手，得準備招架對策。不多久，老廚師果然就帶了本油膩藍布面賬本上樓來相訪，十分客氣要借點錢買油鹽，表兄作成老江湖滿不在乎的神氣，任意翻了一下我們名下的欠數，即把賬本推開，

鼻子嗡嗡的，「我以爲欠了十萬八千，這幾個錢算個甚麼？內老闆四海豪傑人，還這樣小氣，笑話。——老弟，你想想看，這豈不是大笑話！我昨天發的那個催款急電，你親眼看見，不是遲早三五天就會有款來了嗎？」連哄帶吹把茶房送走後，這個一生不走時運的美術家，却向我噓了口氣說：「老弟，風聲不大好，這地方可不比巴黎！我聽熟人說，巴黎的藝術家，不管做甚麼都不礙事。有些人欠了二十年的房飯賬，到後來索性作了房東的丈夫或女婿，日子過得滿好。我們在這裏想攀親戚倒有機會，祇是我不大歡喜冒險吃發糕，正如我不歡喜從軍一樣。我們眞是英雄秦瓊落了難，黃驃馬也賣不成！」於是學成家鄉老秀才拈卦吟詩哼着，「風雪滿天下，知心能幾人？」

我心想，怎麼辦？表兄常逗我說笑話，北京戲院裏梅蘭芳出場前，上千盞電燈一熄，樓上下包廂裏，到處是金鋼鑽耳環手鐲閃光，且經常有闊人掉金鋼鑽首飾。上海坐馬車，馬車上也常有洋婆子、貴婦人遺下貴重錢包，運氣好的一碰到即成大富翁。即或眞有其事，遠水哪能救近火？還是想法對付目前，來一個「脚踏西瓜皮」溜了吧。至於向甚麼地方溜，當時倒有個方便去處。坐每天兩班小火輪上九十里的桃源縣找賀龍。因爲有個同鄉向英生，和賀是把兄弟，夫妻從日本留學回來，爲人思想學問都相當新，做事非「知事」、「道尹」不幹，同鄉人都以爲「狂」，其實人並不狂。曾作過一任知縣，却缺少處理行政能力，祇想改革，不到一年，却把個實缺被自己的不現實理想革掉了。三教九流都有來往，長住在城中春申君墓旁一個大旅館裏，總像還吃得開，可不明白錢從何來。十分熱忱寫了個信介紹我們去見賀龍，一去即談好，表示歡迎，表兄作十三元一月的參議，我作九元一月的差遣，還說「碼頭小，容不下大船，祇要不嫌棄，留下暫時總可以吃吃大鍋飯。」可是這時正巧我們因同鄉關係，偶然認識了那個楊小姐，兩人於是把「溜」字水旁刪去，依然「留」下來了。桃源的差事也不再加考慮。

表兄既和她是學師範美術系的同道，平時性情灑脫，到能一事不作，整天自我陶醉的唱歌，長得也夠漂亮，特別是一雙烏亮大眼睛，十分魅人。還擅長用通草片黏貼花鳥草蟲，作得栩栩如生，在本縣同行稱第一流人材。這一來，過不多久，當然彼此就成了一片火，找到了熱情寄託處。

自從認識了這位楊小姐後，一去那裏必然坐在學校禮堂旁大風琴邊，一面彈琴，一面談天，我照例樂意站在校門前

欣賞人來人往的市景，並爲二人觀觀風。學校大門位置在大街轉角處，兩邊可以看得相當遠，到×老太太來學校時，經我遠遠望到，就進去通知一聲，裏面琴聲必然忽高起來。老太太到了學校却照例十分溫和笑笑的說：「你們彈琴彈得眞不錯！」表示對於客人有含蓄的禮貌。客人却不免紅紅臉。因爲「彈琴」和「談情」字音相同，老太太語意指甚麼雖不分明，兩人却體會較深刻得多。

每每回到客棧時，表哥便向我連丟了十來個揖，要我代筆寫封信，他却從從容容躺在床上哼各種曲子，或閉目養神，溫習他先前一時的印象。信寫好唸給他聽聽，隨後必把大拇指翹起來搖着，表示感謝和讚許。

「老弟，妙，妙！措辭得體，合式，有分寸，不卑不亢。眞可以上報！」

事實上呢，我們當時祇有兩種機會上報，即搶人和自殺。但是這兩件事都和我們興趣理想不大合，當然不曾採用。至於這種信的去處，有時要茶房送，茶房借故事忙，還得我代爲傳書遞簡。那女教員有幾次還和我討論到表哥的文才，我祇好支吾過去，回客棧談起這件可笑故事，表兄却一面大笑一面肯定的說，「老弟，你看，我不是說可以上報嗎？」我們又支持約兩個月，前後可能寫了三十多次來回信，住處則已從有天窗的小房間遷到茅房隔壁一個特別小間裏，人若氣量窄，情感脆弱，對於生活前途感到完全絕望，上吊可眞方便。我實在忍受不住，有一天，就終於拋下這個表兄，隨同一個頭戴水獺皮帽子（沅水流域有名土娼都認識那頂帽子）的同鄉，坐在一支裝運軍服的「水上飄」。向沅水上游保靖飄去了。

三年後，我在北京知道一件新事情，即兩個小學教員已結了婚，回轉家鄉同在縣立第一小學服務。這種結合由女方家長看來，必然不會怎麼滿意。因爲表哥祖父黃河清，雖是個貢生看守文廟作「教諭」，在文廟旁家中有一棟自用房產，屋旁還有株三人合抱的大椿木樹，著有《古椿書屋詩稿》。爲人雖在本城受人尊敬，可是却十分清貧。至於表哥所學，照當時家鄉人印象，作用地位和「飄鄉手藝人」或「戲子」相差並不多。一個小學教師，不僅收入微薄，也無甚麼發展前途。比地方傳統帶兵的營連長，或參謀副官，就大不相如。不過兩人生活雖不怎麼寬舒，情感可極好。因此，孩子便陸續來了，自然增加了生計上的麻煩。猶幸小縣城收入雖少，花費也不大，又還有些作上中級軍官或縣長局長的親友，

拉拉扯扯，日子總還過得下去。而且肯定精神情緒都還好。

再過幾年，又偶然得家鄉來信說，大孩子已離開了家鄉，到福建厦門集美一個堂叔處去讀書。從小即可看出，父母愛好藝術的長處，對於孩子顯然已有了影響。但本地人性情上另外一種倔强自恃，以及瀟灑超脫不甚顧及生活的弱點，也似乎被同時接收下來了。所以在叔父身邊讀書，初中不到二年，因爲那個藝術型發展，不聲不響就離開了親戚，去閱讀那本『大書』，從此就於廣大社會中消失了。計算歲月，年齡已到十三四歲，照家鄉子弟飄江湖奔門路老習慣，已並不算早。教育人家子弟的既教育不起自己子弟，所以對於這個失踪的消息，大致也就不甚在意。

二十六年抗戰後十二月間，我由武昌上雲南路過長沙時，偶然在一個本鄉師部留守處大門前，又見到那表兄。面容憔悴蠟渣黃，穿了件舊灰布軍裝，倚在門前看街景，一見到我即認識，十分親熱的把我帶進了辦公室。問問才知道因爲脾氣與年輕同事合不來，被擠出校門，失了業。不得已改了業，在師部做一名中尉辦事員，辦理散兵傷兵收容聯絡事務。太太還在沅陵的水邊「烏宿」附近一個村子裏教小學。大兒子既已失踪，音信不通。二兒子十三歲，也從了軍，跟人作護兵，自食其力。還有老三、老五、老六，全在母親身邊混日子。事業不如意，人又上了點年紀，常害點胃病，性情自然越來越加拘迂。過去豪爽灑脫處早完全失去，祇是一雙濃眉下那雙大而黑亮有神的眼睛，還依然如舊。也仍然歡喜唱歌。邀他去長沙著名的李合盛吃了一頓生炒牛肚子，才知道已不喝酒。問他還吸煙不吸煙，就說「不戒自戒，早已不再用它。」可是我發現他手指黃黃的，知道有煙吸還是隨時可以開戒。他原歡喜吸煙，且很懂煙品好壞。第二次再去看他，帶了別的同鄉送我的兩大木盒呂宋雪茄煙去送他。他見到時，憔悴焦黃臉上露出少有的歡喜和驚訝，祇是搖頭，口中低低的連說：「老弟，老弟，太破費你了，太破費你了，不久前，我看到有人送老師長這麼兩盒，美國大軍官也吃不起！」

我想提起點舊事使他開開心，告他「還有人送了我一些甚麼『三五字』、『大司令』，我無福享受，明天全送了你吧。我當年一心祇想做個開糖坊的女婿，好成天有糖吃。你看，這點希望就始終不成功！」

「不成功！人家都說你爲我們家鄉爭了個大面子，赤手空拳打天下，成了名作家。也打敗了那個祇會做官、找錢，對家鄉青年毫不關心的熊鳳凰。甚麼鳳凰？簡直是隻闍鷄，祇會跪榻榻，吃太太洗脚水，我可

不佩服！你看這個！」他隨手把一份當天長沙報紙攤在桌上，手指着本市新聞欄一個記者對我寫的訪問記，「老弟，你當眞上了報，人家對你說了不少好話，比得過甚麼甚麼大文豪！甚麼高爾基，高爾鴨，通通不在話下！」

我說：「大表哥，你不要相信這些逗笑的話。一定是做新聞記者的學生寫的。因爲我始終祇是個在外面走碼頭的人物，底子薄，又無幫口，在學校裏混也混不出個所以然的。不是抗戰還回不了家鄉，熟人聽說我回來了，所以表示歡迎。我在外邊祇有點虛名，並沒甚麼眞正成就的。……我倒正想問問你，在常德時，我代勞寫的那些信件，表嫂是不是還保留着？若改成個故事，送過上海去換二十盒大呂宋煙，還不困難！」

想起十多年前同在一處舊事，一切猶如目前，又恍同隔世。兩人不免相對沉默了一會，後來復大笑一陣，把話轉到這次戰事的發展和家鄉種種了。隨後就陪我去醫院中看看同鄉受傷官兵。正見我弟弟剛出醫院，召集二十來個行將出院的下級軍官，在院前小花園和準備出院官兵談話，彼此詢問一下情形。並告給那些傷愈連長和營副，不久就要返回沅陵接收新兵，作爲「榮譽師」重上前綫。訓話完畢，問我臨時大學那邊有多少熟人，可以用我名分約個日子，請吃頓飯，到時當來和大家談談前方情況。邀大表兄也作陪客，他却不好意思，堅決拒絕參加。只和我在另一天同上天心閣看看湘江，我們從此就離開了。

抗戰到六年，我弟弟去印度受訓，過昆明時，來呈貢鄉下看看我，談及家鄉種種，纔知道年紀從十六到四十歲的同鄉親友，大多數都在六年裏各次戰役中已消耗將盡。有個麻四哥和三表弟，在洞庭湖邊都犧牲了。大表哥因不樂意在師部作事，已代爲安排到沅水中游青浪灘前作了一個絞船站的站長，有四十元一月。老三跟在身邊，自小就會泅水，膽子又大，這個著名惡灘經常有船翻沉，老三就在灘脚伏波宮前急流漩渦中浮沉，拾撈沉船中漂出無主的臘肉、火腿和其他食物，因此，父子經常倒吃得滿好。可是一生長處既無從發揮，始終鬱鬱不歡，不久前，在一場小病中就過世了。

大孩子久無消息，只知道在江西戰地文工團搞宣傳。老二從了軍。還預備把老五送到銀匠舖去作學徒。至於大表嫂呢，依然在沅陵烏宿鄉下村子裏教小學，收入足夠餬口。因爲是唯一至親，假期中，我大哥總派人接母子到沅陵芸廬家

中度過假期，開學時，再送他們回學校。

照情形說來，這正是抗戰以來，一個小地方，小家庭極平常的小故事。一個從中級師範學校畢業的女子，爲了對國家對生活還有點理想，反抗家庭的包辦婚姻，放棄了本分內物質上一切應有權利，在外縣作個小教員，從偶然機會裏，即和一個性情還相投的窮教員結了婚。過了陣雖清苦而平靜的共同生活。隨即接受了「上帝」給分派的莊嚴任務：陸續生了一堆孩子，照環境分定，母親的溫良母性，雖得到了充分發展，作父親的藝術秉賦，可從不曾得到好好的使用。只隨同社會變化，接受環境中所能得到的那一份苦難。十年過去，孩子已生到第五個，教人子弟的照例無從使自己子弟受教育，每個孩子在成年以前，都得一一離開家庭，自求生存，或死或生，無從過問！戰事隨來，可憐一份小學教師職業，還被二十來歲的什麼積極份子排擠掉。只好放棄了本業，換上套拖拖沓沓舊軍裝，「投筆從戎」作個後方留守處不足輕重的軍佐。部隊既一再整編，終於轉到一個長年惡浪咆哮的絞灘站裏作了站長，不多久，便被一場小小疾病收拾了。親人趕來一面拭淚，一面把死者殮入個賒借款項得來的小小白木棺木裏，草草就地埋了。死者既已死去，生者於是依然照舊沉默寂寞生活下去。每月可能還得從正分微薄收入中扣出一點點錢填還虧空。在一個普通人不易設想的小鄉村小學教師職務上，過着平凡而簡單的日子，等待平凡的老去，平凡的死。一切都十分平凡，不過正因爲它是千萬鄉村小學教師的共同命運，却不免使人感到一種奇異的莊嚴。

抗戰到第八年，和平勝利驟然來臨，睽違十年的親友，都逐漸恢復了通信關係。我也和家中人由雲南昆明一個鄉村中，依舊歸還到舊日的北平，收拾破爛，重理舊業。忽然有個十多年不通音問的朋友，寄了本新出的詩集。詩集中用黑綠二色套印了些木刻插圖，充滿了一種天眞稚氣與熱情大胆的混合，給我嶄新的印象。不僅見出作者頭腦裏的智慧和熱情，還可發現這兩者結合時如何形成一種詩的抒情。對於詩若缺少深致理解，是不易作出這種明確反映的。一經打聽，才知道作者所受教育程度還不及初中二，而年齡也還不過二十來歲。完全是在八年戰火中長大的。更有料想不到的巧事，即這個青年藝術家，原來便正是那一死一生黯然無聞的兩個美術教員的長子。十三四歲即離開了所有親人，到陌生而廣大世界上流蕩，無可避免的窮困，疾病，挫折，逃亡，在種種卑微工作上短時期的穩定，繼以長時間的失業，如蓬如萍

的轉徙飄蕩，到景德鎮燒過瓷器，又在另一處學過做棺材的學徒。……却從不易想像學習過程中，奇迹般終於成了個技術優秀特有個性的木刻工作者。爲了這個新的發現，使我對於國家，民族，以及屬於個人極莊嚴的苦難命運，感到深深痛苦。我眞用得着法國人小說中常說的一句話，「這就是人生」。當我溫習到有關於這兩個美術教員一生種種，和我身預其事的種種，所引起的回憶，不免感覺到對於「命運偶然」的驚奇！

作者至今還不曾和我見過面，只從通信中約略知道他近十年一點過去，以及最近正當成千上萬「接近大員」在上海大發國難財之餘，他如何也來到了上海，却和他幾個同道陷於同樣窮困絕望中，想工作，併購買木刻板片的費用也無處籌措。境況雖然如此，却對於工作還依然充滿自信和狂熱，對未來有深刻憧憬。難在我面眼前的四十幅木刻，無論大小，都可見出一種獨特性格，美麗中還有個深度。爲幾個世界上名師巨匠作的肖像木刻，和爲幾個現代作家詩人作的小幅插圖，都可見出作者精力瀰滿，設計構圖特別用心，還依稀可見出父母瀟灑善良的秉賦，與作者生活經驗的沉重粗豪和精細同時並存而不相犯相混，兩者還共同形成一種幽默的典雅。提到這一點時，作品性格鮮明的一面，事實上還有比個人秉賦更重要的因素，即所生長的地方性，實值得一提。因爲這不僅是兩個窮教員的兒子，生長地還是從二百年設治以來，即完全在極變態發展中一片土地，一種社會的特別組織的衍生物。

作者出身苗鄉，原由「鎭打營」和「箪子坪」合成一個「鎭箪城」，後來因鎭壓苗人造反，設立了個兼帶兵的辰沅永靖兵備道，又一個專管軍事的「鎭守使」，才升級成「鳳凰廳」，後改「鳳凰縣」。家鄉既是個屯兵地方，住在那個小小石頭城中的人，大半是當時的戍卒屯丁，小部分是封建社會放逐貶謫的罪犯所組成。（黃家人生時姓「黃」，死後必改姓「張」，聽老輩說，就是這個原因。）因此二百年前居民即有世代服兵役的習慣，習軍事的機會。中國兵制中的「綠營」組織，在近代學人印象中，早已成了歷史名詞了，然而抗戰八年，我們生長那個小地方，對於兵役補充，尤其是下級官佐的補充，總像不成問題，就還得力於這個舊社會殘餘制度的便利。最初爲鎭壓苗族造反而設治，因此到咸、同之際，曾國藩組織的湘軍，「箪軍」就佔了一定數目，選擇的對象必「五短身材，琵琶腿」，才善於挨餓耐寒爬山越領跑長路。內中也包括部分苗族兵丁。但苗官則限制到「守備」爲止。江南大營包圍太平軍的天京時，箪軍中有一羣亡

命之徒，曾參預過衝鋒陷陣爬城之役，內中有四五人後來都因軍功作了「提督軍門」，且先後轉成「雲貴總督」。就中有個田興恕，因教案被充軍新疆，隨後又跟左宗棠帶罪立功，格外著名。到辛亥革命攻佔雨花台後，肖先隨大軍入南京的一個軍官，就是「爬城世家」田興恕的小兒子田應詔。這個軍官由日本士官學校畢了業，和蔡鍔同期，我曾聽過在蔡鍔身邊作參謀長的同鄉朱湘溪先生說，因爲田有大少爺脾氣，人不中用，所以才讓他回轉家鄉作第一任湘西鎮守使。年紀還不到三十歲，却留了一小撮日本仁丹式鬍子，所以本地人通叫他「田三鬍子」，尊重中帶點開玩笑意思。出於好事喜功的大少爺本來脾氣，這位邊疆大吏，受了點日本維新變法的影響，當時手下大約還有四千綠營兵士，無意整軍經武，却在練軍大教場河對岸，傍水倚山建立了座新式公園，紀念他的母親，經常和一羣高等幕僚，在那裏飲酒賦詩。又還在本縣城裏辦了個中級美術學校，因此後來本地很出了幾個湘西知名的畫家。此外還辦了個煤礦，辦了個瓷器廠，辦了個洋廣雜貨的公司，先後不多久就賠本停業。這種種正可說明一點，即浪漫情緒在這個「爬城世家」頭腦中，作成一種詩的抒情、有趣的發展。（我和永玉，都可說或多或少受了點影響而長成的。）

三十年來國家動亂，既照例以內戰爲主要動力，蕩來蕩去形成了大小軍閥的新陳代謝。這小地方却因僻處一隅，得天獨厚，又不值得爭奪，因之形成一個極離奇的存在。在湘西十八縣中，日本士官生、保定軍官團、雲南講武堂，及較後的黃埔軍官學校，前後都有大批學生，比其他縣分佔人數最多。到抗戰前夕爲止，縣城不到六千戶人家，人口還不及二萬，和附近四鄉却保有了約二千中下級軍官，和經過軍訓四五個師的潛在實力。由於這麼一種離奇傳統，一切年青人的出路，都不免寄託在軍官上。一切聰明才智及優秀秉賦，也都一例歸納吸收於這個雖龐大實簡單的組織中，並陸續消耗於組織中。而這個組織於國內省內，却又若完全孤立或游離，無所屬亦無所歸。「護法」、「靖國」等等大規模軍事戰役，都出兵參加過，派兵下常、桃，抵長沙，可是戰事一過就又退還原駐防地。接田手的陳渠珍，頭腦較新，野心却並不大，事實上心理上還是「孤立割據自保」佔上風。北伐以前，孫中山先生特派個代表送了個第一師長的委任狀來，請了一回客，送了兩千元路費，那個委任狀却壓在我塾師下經年毫無作用。這自然就有了問題，即對內爲進步滯塞，不能配合實力作其他任何改進設計，他本人倒自律甚嚴，而好學，新舊書都讀得有一定水平，却並不鼓勵部下也讀書。因此軍官日

多而讀書人日少，必然無從應付時變。對外則多誤會，多忌諱，越來越增加和各方面實力組織關係隔絕，本身實力越大，也只是越增加困難。戰爭來了，悲劇隨來。淞滬之戰展開，有個新編一二八師，屬於第四路指揮劉建緒調度節制，原本被哄迫出去駐浙江奉化，後改宣城，戰事一起，就奉命調守嘉善唯一那道國防綫，即當時所謂「中國興登堡防綫」。（早就傳說花了過百萬元而照德國顧問意見完成的。）當時報載，戰事過於激烈，守軍來不及和參謀部聯絡人員接頭，打開那些鋼骨水泥的門，即加入戰鬥。還以爲事不可信。後來方知道屬於我家鄉那師接防的部隊，開入國防綫後，除了從唯一留下車站的縣長手中得到一大串編號的鑰匙，什麼圖形也沒有。臨到天明就會有敵機來轟炸。爲敵人先頭探索部隊發見已發生接觸時，一個少年團長方從一道小河邊發現工事的位置，一面用一營人向前作突擊反攻，一面方來得及順小河搜索把上銹的鐵門次第打開，準備死守。本意固守三天，却守了足足五天。全師大部官兵都犧牲於敵人優勢日夜不斷炮火中，下級幹部幾乎全體完事，團營長正副半死半傷，提了那串鑰匙去開工事鐵門的，原來就是我一個弟弟，而死去的全是那小小縣城中和我一同長大的年青人。

隨後是南昌保衛戰，經補充的另一個「榮譽師」上前，守三角地的當衝處，自然不久又完事。隨後是反攻宜昌，洞庭西岸荆沙爭奪，洞庭南岸的據點爭奪，以及長沙會戰每次硬役必得參加，每役參加又照例是除了國家意識還有個地方榮譽面子問題在內，雙倍的勇氣使得下級軍官全部成仁，中級半死半傷，而上級受傷旅團長，一出醫院就再回來補充調度，從預備師接受新兵。都明白這個消耗担負，對地方明日的困難，却從種種複雜情緒中繼續補充下去。總以爲「這是和日本打仗，不管如何得打下去！」遲遲不動，番號一經取銷，家鄉此後就再無存在可能。因此，國內任何部隊都感到補充困難時，這方面却好像全無問題，到時總能充補足額，稍加訓練就可重上前綫，打出一定水平。就這樣，一直到三十四年底。小城市在湘西各縣中，比沅水流城任何一處物價都賤，表面上可說交通不當衝要得免影響，事實上却是消費越來越少，餘下一城孤兒寡婦，哪還能想到囤積居奇發國難財？每一家都分攤了戰事帶來的不幸，因爲每一家都有子弟作下級軍官，犧牲數目更嚇人。我們實在不能想像一個城市把成年丁壯全部抽去，每家陸續帶來一分死亡給三千少婦萬人父母時，形成的是一種什麼空氣！但這是戰爭！有過二百年當兵習慣的人民，戰爭是什麼，必然比任何人都更清楚明白，

而這些人的家屬子女，也必然更習慣於接受這個不幸！戰爭完結後，總還能留下三五十個小學教員，到子弟長大能入小學時，不會無學校可進啊！

和平來了，勝利來了，但戰爭的災難可並未結束。拼補凑集居然還有一個甲種師部隊，由一個從小兵作文書，轉軍佐，升參謀，入陸大，完全自學掙扎出來的×姓軍官率領，駐防膠濟綫上。原以爲國家和平來臨，人民苦難已過，不久改編退役，正好過北方完成一個新的志願，即好好的來讀幾年書。且可能有機會和我合作，寫一本小小地方歷史。紀念一下這個小山城成千上萬壯丁十年中如何爲保衞國家安全陸續犧牲的情形，將比轉入國防研究院工作還重要，還有意義。正可說明一種舊時代的滅亡而新命運的開始，雖然是種極悲慘艱難的開始。因爲除少數的家庭，還保有些成年男丁，大部分却得由孤兒寡婦來自作掙扎！不意內戰終不可避免，星期前膠東一役，這個新編師却在極其曖昧情形下就全部覆沒。師長隨之陣亡。統率者和一羣幹部，正是家鄉人八年抗戰猶未死盡的最後殘餘。從私人消息，方明白實由於早已「厭倦」這個大規模集團的自殘自瀆，因此厭戰解體。專門家談軍略，談軍勢，若明白這些青年人生命深處的苦悶，還如何正在作普遍廣泛傳染，儘管有各種習慣制度和小集團利害拘束到他們的行爲，而加上那個美式裝備，但那敵得過出自生命深處的另外一種潛力，和某種做人良心覺醒否定戰爭所具有的優勢？一面是十分厭倦，一面還得接受現實，就在這麼一個情緒狀態下，我家鄉中那些朋友親戚，和他們的理想，三五天中便完事了。這一來，眞是「連根拔去」，「算軍」再也不會成爲一個活的名詞，成爲湖南人談軍事政治的一忌了。而個人想從這個野性有活力的烈火焚灼殘餘孤株接接枝，使它在另外一種機會下作欣欣向榮的發展，開花結果的企圖，自然也隨之而摧毀無餘。

得到這個消息時，我想起我生長那個小小山城兩世紀以來的種種過去。因武力武器在手，而如何形成一種自足自恃情緒，情緒擴張，頭腦即如何逐漸失去應有作用，因此給人的苦難和本身的苦難。想起整個國家近三十年來的苦難，也無不由此而起，在社會變遷中，我那家鄉和其他地方青年的生和死，因這生死交替於每一片土地上流的無辜的血，這血淚更如何增加了明日進步舉足的困難。我想起這個社會背景發展中對年青一代所形成的情緒、願望和動力，既缺少眞正偉大思想家的引導與歸納，許多人活力充沛而常常不知如何有效發揮，結果便終不免依然一個個消耗結束於近乎週期性

悲劇宿命中。任何社會重造品性重鑄的努力設計，對目前情勢言，甚至於對今後半世紀言，都若無益白費。而近於宿命的悲劇，却從萬千掙扎求生善良本意中，作成整個民族情感凝固大規模的集團消耗，或變相自殺。直到走至盡頭，纔會可望得到一種眞正新的開始。

我也想到由於一種偶然機會，少數游離於這個共同趨勢以外，惡性循環以外，由此產生的各種形式的衍化物。我和這一位年紀青青的木刻藝術家，恰可代表一個小地方的另一種情形：相同處是處理生命的方式，和地方積習已完全游離，而出於地方性的熱情和幻念，却正猶十分旺盛，因之結合成種種少安定性的發展。但是我依然不免受另外一種地方性的局限束縛，和陰晴不定的「時代」風氣儼若格格不入。即因此，將不免如其他鄉人似異實同的命運，或遲或早必殞仆於另外一種戰場上，接受同一悲劇性結局。至於這個更新的年青的衍化物，從他的通信上，和作品自刻像一個小幅上，彷彿也即可看到一種命定的趨勢，由强執、自信、有意的阻隔及永遠的天眞，共同作成一種無可避免悲劇性的將來。至於生活上的敗北，猶其小焉者。

最後一點涉及作者已近於無稽預言，因此對作者也留下一點希望。倘若所謂「悲劇」實由於性情一事的兩用，在此爲「個性鮮明」而在彼則爲「格格不入」時，那就好好的發展長處，而不必求熟習世故哲學，事事週到或八面玲瓏來取得什麼「成功」，不妨勇取生活下去。毫無顧慮的來接受挫折，不用作得失考慮，也不必作無效果的自救。這是一個眞正有良心的藝術家，有見解的思想家，和一個有勇氣的戰士，共同的必由之路。若悲劇只小半由於本來的氣質，大半實出於後起的習慣，尤其是在十年游蕩中養成的生活上不良習慣時，想要保存衍化物的戰鬥性，持久存在與廣泛發展，一種更新的堅韌素樸人生觀的培育，實值得特別注意。

這種人生觀的基礎，應當建築在對生命能作完全有效的控制，戰勝自己被物慾征服的弱點，從克制中取得一個完全獨立的人格，以及創造表現的絕對自主性起始。由此出發，從優良傳統去作廣泛的學習，再將傳統長處加以綜合，融會貫通，由於虔誠和謙虛的試探，十年二十年持久不懈，慢慢得到進展，在這種基礎上，必會得到更大的成就。正因爲工作眞正貼近土地人民，只承認爲人類多數而「工作」，不爲某一種某一時的「工具」，存在於現代政治所培養的窄狹病態

自私殘忍習慣空氣中，或反而容易遭受來自各方面的强力壓迫與有意忽視。欲得一稍微有自主性的順利工作環境，也並不容易。但這不妨事！倘若目的明確，信心堅固，眞有成就，即在另外一時，將無疑依然會成爲一個時代的重要標誌！如所謂「弱點」，不過是像我那種「鄉下佬」的頑固拘迂作成的困難，以作者的開擴外向性的爲人，必然不會得到我的悲劇性的重演。

在人類文化史的進步意義上，一個眞正的偉人巨匠，所有努力掙扎的方式，照例和流俗的趣味及所懸望的目標，總不易完全一致。一個偉大藝術家或思想家的手和心，既比現實政治家更深刻並無偏見和成見的接觸世界，因此它的產生和存在，有時若與某種隨時變動的思潮要求，表面或相異，或游立，都極其自然。它的偉大的存在，即於政治、宗教，以外，極有可能更易形成一種人類思想感情進步意義和相對永久性。雖然兩者眞正的偉大處，基本上也同樣需要「正直」和「誠實」，而藝術更需要「無私」，比過去宗教現代政治更無私！必對人生有種深刻的悲憫，無所不至的愛！而對工作又不缺少持久狂熱和虔敬，方能夠忘我與無私！宗教和政治都要求人類公平與和平，兩者所用方式，却帶來過封建性無數戰爭，尤以兩者新的混合所形成的偏持情緒和强大武力，這種戰爭的完全結束更無可望。過去藝術必須宗教和政治的實力扶育，方能和人民對面，因之當前欲掙扎於政治黠綴性外，亦若不可能。然而明白的藝術，却必將帶來一個更新的莊嚴課題。將宗教政治充滿封建意識形成的「强迫」「統制」「專橫」「陰狠」種種不健全情緒，加以完全的淨化廓清，而成爲一種更强有力光明健康人生觀的基礎。

這也就是一種「戰爭」，有個完全不同的含義，唯有眞的勇士，敢於從使人民無辜流血以外，不斷有所尋覓探索，不斷積累經驗和發現，來培養愛與合作種子使之生根發芽，企圖實現在人與人間建設一種嶄新的關係，謀取人類眞正和平與公正的藝術工作者，方能擔當這個艱巨重任，方敢擔當這個艱巨重任。這種戰爭不是猶待起始，事實上隨同歷史發展，已進行了許多年。試看看世界上一切科學家沉默工作的建設性和其他方式所形成的破壞狀況，加以比較，就可知於中國建立一種更新的文化觀和人生觀，一個青年藝術家可能作的永久性工作，將從何努力着手。

這只是一個傳奇的起始，不是結束。然而下一章，將不是我用文字來這麼寫下去，却應當是一羣生氣勃勃具有做眞

正主人翁責任感少壯木刻家和其他藝術工作者，對於這種人民苦難的現實，能作各種忠實的反映，而對於造成這種種苦難，最重要的是那些妄圖倚仗外來武力，存心和人民爲敵，使人民流血而發展成大規模無休止的內戰，（又終於應合了老子所說的「自恃者天，自强者絕」的規律。）加以「恥辱」與「病態」的標誌，用百集木刻，百集畫册，來結束這個既殘忍又愚蠢的時代，並刻繪出全國人民由於一種新的覺醒，去合力同功向知識進取，各種切實有用的專門知識，都各自得到合理的尊重，各有充分發展的機會，人人以駕馭鋼鐵征服自然爲目標，促進現實一種更新時代的牧歌。「這是可能的嗎？」「不，這是必然的！」

（錄自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天津《大公報·星期文藝》第二十四期。　一九七九年七月，北京。字句小有更改。　從文）

附記

這個小文，是抗戰八年後，我回到北京不多久，爲初次介紹黃永玉木刻於讀者而寫成的。內中提及他的作品處文字其實並不多，大部分談的却是作品以外事情，永玉本人也並不明白的本地歷史和家中情況。從表面看來，只像「借題發揮」一種雜亂無章的零星回憶，事實上却等於我那小小地方近兩個世紀以來形成的歷史發展和悲劇結局，加以概括性的紀錄。凡事都若偶然的湊巧，結果却又若宿命的必然。如非家鄉劫後殘餘的中年人，是不大會理解到這個小文對於家鄉現實，受歷史性的束縛，使得以若干萬計的有用青年，幾幾乎全部毀滅於無可奈何的戰爭形成的趨勢中，而知識分子的災難，也比湘西任何一縣都來得嚴重。寫它時，心中實充滿了不易表達的深刻悲痛！因爲我明白，在我離開家鄉，去到北京閱讀那本「大書」時，只不過是一個成年頑童，任何方面見不出什麼聰敏才智過人處。只緣於正面接受了五四餘波的影響，纔能極力掙扎而出，走自己選擇的道路。大多數比我優秀得多的同鄉，或以責任所在，離不開教師職務，或認爲冰山可恃，樂意在那個小小的孤立軍事集團中磨混，到頭來形勢一有變化，幾幾乎全部在十多年中，無例外都完結於這

種新的發展變化中。

這個小文，和較前一時寫的《湘行散記》及《湘西》二書，前後相距約十年，敘述方法和處理事件雖各不相同，前者寫背景和人事，後者談地方問題；本文重點却範圍更小，作縱的敘述。可是基本上是相通的。正由於深深覺得故鄉土地人民的可愛，而統治階層的保守無能、固步自封，在相互對照下，明日舉步的困難，可以意想得到。因此把唯一轉機希望，曾經寄託到年青一代的覺醒上。影響顯明是十分微弱的，因爲當時許多家鄉讀者，除了五六人受到啟發，衝出那個環境，轉到北方作家學生，抗戰時輾轉到了延安。一般讀者相差不多。祇能從我作品中留下些「有趣」印象，看不出我反覆提到的「寄希望於未來」的嚴肅意義。本文却以本地歷史變化爲經，永玉父母個人一生及一家災難情形爲緯，交織而成一個篇章。用的綵綫不過三五種，由於反覆錯綜聯續，却形成土家族方格錦紋的效果。整幅看來，不免有點令人眼目迷亂，不易明確把握它的主題寓意何在。但是一個不爲「概念」「公式」所限制的讀者，把視界放寬些些，或許將依然可以看出一點個人對於家鄉「黍離之思」！

在本文末尾，我曾對於我個人工作作了點預言，也可說「一切不出所料」。由於性格上的局限性所束縛，雖能嚴格律己，堅持工作，可極端缺少對世事的靈活變通性。於社會變動中，既不知所以自處，工作當然配合不上新的要求，於是一切工作報廢完事於俄頃。這也十分平常自然。還記得在解放前付印的選集《長河》引言中，我就曾經說過：「橫在我們面前許多事情，都不免使人痛苦，可是却不必悲觀。社會在劇烈變化中前進，驟然而來的風雨，說不定會把許多人的高尚理想，捲掃摧殘，弄得無踪無跡。然而一個人對於人類前途的熱忱，和工作的虔敬態度，是應當永遠存在，且必然能給後來者以極大鼓勵的！……」我的作品，早在五三年間，就由印行我選集的開明書店正式通知，說是「各書已過時，凡是已印、未印各書稿及紙型，全部均代爲焚毀。」隨後是香港方面轉載台灣一道明白法令，更進一步，法令中指明除一切已印未印作品，全部焚毀外，還包括永遠禁止再發表任何作品。這倒是歷史上少有奇聞。說「作品已過時」，由國內以發財爲主要目的商人說出，若意思其實指的是「得印早讓路，免得成爲絆脚石」，倒還近情合理，我得承認現實。明白此路不通，「假手」也難於冒充，即早改業，或可避免意外災星。至於台灣的禁令，則不免令人起幽默感。好

像是八百萬美式裝備，滿以爲所向無敵，因此堅決要從內戰上見個高低的一伙，料不到終究依然被「小米加步槍」的人民力量，打得個一敗塗地。還不承認是由於政治上極端腐敗必然的結果，却把打敗仗的責任，以爲是我寫了點反內戰小文章的原因，（本文似也應包括在內……）才出現這種禁令。採取這種辦法，作出這種結論。是絕頂聰敏，還是極端愚蠢，外人不易明白，他們自己應當心中有數，十分清楚的！試作些分析，倒也十分有趣。聽熟人說，北京現在可能有二十個研究魯迅先生的團體，談起小說成就時，多不忘記把《阿Q正傳》舉例，其實若說眞正懂得阿Q精神，照我看來，大致還應數台灣方面的掌握文化大權的文化官有深刻領會。這種禁令的執行，就是最好的證明，實在說來，未免把我抬得太高了。

至於三十多年前對永玉的預言，從近三十年工作和生活發展看來，一切當然近於過慮。由於爲人既聰敏能幹，性情又開擴明朗，對事事物物反應十分敏捷。在社會劇烈變動中，雖照例難免挫折重重，在重重挫折中，却對於他的工作，始終能充滿信心，頑强堅持，克服了來自內外各種不易設想的困難，從工作上取得不斷新的突破，並顯明進展。生命正當成熟期，生命力之旺盛，明確反映到每一幅作品中給人以十分鮮明印象。吸引力既强，消化力又好，若善用其所長，而又能對於精力加以適當制約，不消耗於無多意義的世俗酬酢中，必將更進一步，爲國家作出更多方面的貢獻，實在意料中。進而對世界藝術豐富以新內容，也將是遲早間事。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四日從文於北京新窄而霉小齋

下期特稿預告

科學小說的展望（論述）　錢歌川

法國散文詩十篇（譯文）　施蟄存

鬱結的心（小說）　李汝琳

陳若曦和她的旅程

葉如新

陳若曦這個名字，近十年，在海內外曾給人們以頗爲傳奇性的印象。爲了方便了解，不妨引用她在台灣大學外文系時的同學白先勇的一段簡要介紹：

陳若曦原名陳秀美，是台灣台北市人，一九三八年出生。祖父、父親世代木匠，可以說是眞正「無產階級」的女兒。一九六一年在台灣大學外文系畢業後，六二年赴美，曾就讀於Mount Holyoke College及Johns Hopkins University，主修英國文學，獲得碩士。一九六六年取道歐洲，去到大陸。前兩年留居北平（北京——引者），等待分發工作，時值「文化大革命」高潮，目擊紅衛兵在北平大串聯，驚心動魄的場面。後五年分發到南京華東水利學院教英文，其間曾派往礦山及農場，參加勞動。一九七三，陳若曦離開大陸，在香港逗留一年，全家抵達加拿大，在溫哥華居住至今。①

陳若曦這一段不平凡的經歷，說明了不少問題，引起了、同時又解答了不少疑問。她是台灣土生土長的女孩子，讀了大學之後，爲什麼要去美國？她在美國結婚，丈夫段世堯博士，學的是流體力學。他們不論是回台灣或是留在美國，都可以生活得不錯，爲什麼要「回歸」大陸？既然回去了，何以在七年之後又舉家而出？其後她寫了《尹縣長》等一系列相當受到注意的小說，是否說明她對大陸已經感到了完全的「幻滅」，如白先勇所認爲的？如果這「幻滅」是事實，又怎麼理解去年在愛荷華，她與其他海外作家同來自大陸的蕭乾、畢朔望聚首一堂？……

陳若曦自己的答案如何？大概只能由她以行動回答。現在她才四十歲出頭，在人生的途程上還有很長的道路要走，「路漫漫而修遠兮，予將上下以求索。」過早作出什麼結論，或者以她在某一階段的感受概括她的全部，看來既不適當，也不是陳若曦自己的願望罷！

但這位作者在創作上的成績却是可以基本肯定的。

她還在台大唸書的時候，國文老師每學期要學生交一篇課外作業，自由命題，文體、字數不拘。因爲她在中學的時候已經寫稿，主要是爲了生活困難而換取稿費，却使她在文字素養上很早便受到了鍛煉，所以她作爲課外作業所寫的短篇小說《欽之舅舅》和《灰眼黑貓》都受到教師的讚賞，被介紹到台灣的《文學雜誌》上發表。後來她就與白先勇、王文興等創辦《現代文學》，並且參與編輯工作，在此期間，陸續發表了一些短篇小說。這可以說是陳若曦創作的第一階段，特點是注意技巧，或者說是刻意求工，原是熱中於創作的青年作者常有的情形。但在很好地掌握短篇小說這種文學形式上來說，這個階段對於陳若曦是重要的。

由於讀外文系，又有興趣於英國文學，陳若曦早期的創作，相當受到西洋文學的影響。《欽之舅舅》「可說是篇中國背景、小型的Gothic romance②，秀美自云受了英國女作家竇莫利哀Daphne du Mourier的影響，小說裏也提到她一筆。」③這一點相當明顯。

《欽之舅舅》以這位內心世界很特殊的知識分子投水自殺開始，帶給作品中的「我」——一個年青的女孩子以「撲朔迷離的回憶」。陳若曦在這篇小說中顯然在追求一種人生的神秘感，反映了愛好幻想的女孩子對宇宙秘奧的尋覓。「誰

能解釋生之奧秘？誰能估計信仰產生的力量？我們常說，心靈感應有道，科學否認這個，可是它的眞實性仍然存在。」作者通過「我」提出了這樣的論點，並且說，欽之舅舅和一個不相識的女子有「心靈感應」，後來那個女子不小心掉到河裏死了，便給欽之舅舅帶來了開頭所說的那個結局。

故事本身無疑只是來自作者的構思，很難說有什麼現實的基礎。值得注意的是，陳若曦在結構和描寫上已經流露了她的才能。因此說她早期的作品是一種技巧的練習，比較接近事實，而這種練習，儘管出於想像，但如果不是平日善於觀察，有所積累，是寫不出來的。如這一節：

> 我模索往前走，斜長而重疊的樹影隨着風吹，化出千形萬狀，有像五指伸長的手臂，也有像帶着刀槍的武士；偶而一陣大風過處，整個林子像千軍萬馬向前奔跑，縱橫交錯，互相撕殺，沙沙之聲如雷鳴一般。我幾次停了下來，想往回走，但不遠的前方，月亮逼近了山巔，那麼渾圓而白亮。它吸引着我，我又往前撥開了樹枝，跨出步子。④

景的描寫，物的描寫，氣氛的描寫，人的描寫，在陳若曦這一時期的作品中都是很着意的，正如作品的主角，大都是不太正常而有神秘感的一樣。

《灰眼黑貓》寫的本來是很有現實性的故事。美麗而聰明的鄉村少女文姐因爲被迫嫁給富戶朱家的少爺，一個「吃喝嫖賭無一不精」的人，終於被折磨而死。同類的事件在過去不知道發生過幾千百遍，但因爲是那麼殘酷的現實，確實還可以打動人。陳若曦却插進了一隻「灰眼黑貓」作爲故事的搭架。小說前面加上作者的引言：「在我們鄉下有一個古老的傳說：灰眼的黑貓是厄運的化身，常與死亡同時降臨。」文姐同村中青年男女一同放風箏，爲了好玩，把風箏線繫在一隻灰眼黑貓的頸上，而這隻黑貓竟被吊死了，之後，厄運便連續降臨在她身上，並且有一隻不知從何而來的灰眼黑貓老跟着她，終於她追黑貓，跌到危崖下，結束了苦難的一生。

本來，如果把黑貓寫成壓迫她的那種勢力的象徵，用意便深刻得多，可是在這篇作品裏，黑貓僅僅代表了不可知的神秘的厄運，便極大地削弱了原來題材的社會意義。雖然小說的最後，作者寫道：「她究竟是黑貓還是舊家庭制度的犧牲者呢？我不能回答。……讓年輕的遠離那偏僻而窒人的鄉村，讓那年老的隨着腐朽的舊制度——帶着它所造成的罪惡

——在地的一角沈淪下去吧！」⑤這多少反映了作者的主觀意圖，然而同作者當時喜歡追尋的神秘感混和在一起，便冲得很淡了。而且怎麼「沈淪下去」呢？同樣沒有答案。陳若曦這個時期在寫作上逐步走向成熟，但對人生和社會的看法還是很天眞的。當你知道她寫《灰眼黑貓》時不過是二十一歲的大學生，就覺得應該佩服她的才能而不必去考慮諒解什麼了。

具有同樣氣氛的還有《婦人桃花》，這是距離《灰眼黑貓》三年後的作品，可見直到此時陳若曦還擺脫不了神秘感的糾纏。這篇作品情節很簡單：名叫桃花的婦人被死去情人的鬼魂纏住了，終於通過可以召鬼魂的女巫師閻婆仔作法而得到覆解。文字很簡練，把詭異的場景描繪得活靈活現。但正面地肯定了迷信觀念之爲事實，却比過去的作品更爲突出。

同一類的題材，陳若曦在《收魂》中的處理便有所不同。小兒子病了，開過六次刀，每次腸子黏起來，現在要第七次開刀。絕望了的母親，請了道士回來爲兒子「收魂」。顯然不相信這一套的父親和對裝模做樣的道士十分厭惡的女兒，都作出熱心的樣子，目的只是爲了使母親暫時在心理上得到一些鬆弛和安慰。結果是，道士走了，小兒子在手術枱上停止呼吸的凶訊傳來了。

這篇作品，可以看到陳若曦善於作心理描寫，像女兒被母親要求按照道士的吩咐呼喊弟弟歸來的時候，情景便很能引起讀者的共鳴：

> 「……阿弟，阿弟歸來，阿弟歸來……」她呆木地張開嘴，想像自己正熱切地呼喊着，爲了媽媽，爲了……她弄不清楚這是眞正的呼求或僅是一片心聲，因她所有的努力都用來與將奪眶而出的眼淚掙扎。她覺得在心的另一角落裏，有聲音對她解釋：這是沒有用的，因爲是迷信，所以是沒有用的，即使有用，那也不過是一點點，暫時的自我安慰而已。然而她的喉嚨熱哄哄的塞住，眼眶滿噙淚水。她正做着掙扎，突然聞聽到父親沙啞的喊聲：「萱兒歸來，萱兒歸來！」她的控制整個崩潰，她泰然地仰起頭，讓淚水盡情地奔瀉下來。⑥

這種感情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合乎常理的。我們以爲，如《收魂》所顯示，是陳若曦運用理智正視社會問題的作品，和《灰眼黑貓》之類追尋某種詭異氣氛的趣味有所不同，前者應當是作者自己比較肯定的。一九六二年，她曾經自譯了一本小說集，即以《收魂》爲名，可以看到這篇作品在她自己心目中的份量。

同一時期，陳若曦的創作，是從內容到技巧上作多方面的嘗試。不同的題材，不同的表現手法，像閃耀的星星，這裏那裏散放着光芒，自然也說明了陳若曦還沒有定型。如《巴里的旅程》寫一個知識分子在混亂、繁雜、人們各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思想、生活的城市中的片段感受，作者企圖用割切的、互不連貫的、來自現實又超越現實的描述來取得形式與內容的一致。不知道作者自己的看法如何，但從讀者的角度看，由於不易了解作者在作品中希望表達的意念，所以不能說是很成功的作品。《喬琪》寫一個父母離異、家庭生活不正常而形成有强烈神經質的女孩子在心理的重壓下對人生的逃避。在技巧上作者試圖用散文詩式的句子來表現，應該是有一定效果的：

> 我碎成零塊，不會完整了。從不曾完整過，現在不是，將來也不會。枷鎖是天生的，而我又是弱者。呵，我怎能完整，怎能得到解脫，既然我總是被佔有的目標？媽咪要佔有，陸成一也要佔有；即使能逃到另一個陌生的國度，我又怎能逃脫這些人性的枷鎖呢？不是他人的錯，我覺悟了，是我自己恐懼被佔有，我厭惡屬於任何人。⑦

《辛莊》寫被生活重擔壓得「陰陽顛倒」的工人，勞累得病倒入醫院開刀，而妻子却同別的男人勾搭，他迷惘、悲傷、無告；《最後夜戲》寫台灣歌仔戲班女藝人被生活和毒癖折磨，連孩子的奶粉都得加上嗎啡精。「我的寶貝，母親的罪惡通過奶水全遺傳給你啦！」這不是人的生活，却是現實。雖然在描寫的時候，作者還加上不少如《喬琪》那樣獨白式的主觀敘述，可以算是藝術的語言，却不是現實的語言，仍無損於作品的現實性。

陳若曦的創作道路，在摸索中還是走向現實的道路。

她在生活的道路上也是如此。

最重要的一點，是她每一步的跨出，都由自己來決定，不是被什麼人所左右，可貴之處正在於此。當時是有人勸她不要回大陸的。「（一九六六）春季……我問他們下半年作什麼計劃，她說世堯討厭美國，可能去加拿大作研究。加拿大同中共已建交，從加拿大返大陸比較方便。我不是不知道勸不醒，但還是諄勸他們不要返大陸。」⑧陳若曦終於踏上了她的旅程。爲什麼呢？「當她接受了社會主義的呼召的時候，她當然了解到『爲理想社會主義制度而犧牲』的基本要求。爲了世界大同的未來遠景，她是決心犧牲一般個人的需要，所以她到了南京後，並未爲沒有表現的自由而苦惱……。」⑨

陳若曦留在大陸六年，應當說適逢其會，她碰上了那一場「浩劫」。但她還算幸運，沒有受到太大的衝擊，還生了兩個男孩。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她又根據自己的意願，舉家經廣州到了香港。一年之後，她到了加拿大定居。從她的經歷看，入而復出，當然是不得已。那時能夠出來，很明顯是鄧的第一次復出，主持大局的時候。由於後來內地政局的反覆，陳若曦的抓緊時機走了這一步，未嘗不是對的。

這七年，陳若曦看到了千古難逢的驚心動魄的許多場景。實在是，那時候還不可能理解到「四人幫」之流的橫行肆虐，就很難不使這一位懷着無比熱情和美滿理想的「回歸者」感到幻滅。然而後來的事實證明，幻滅的是那些暫時浮起來的不合理的東西，陳若曦原來的理想，經過了烈焰的煅煉，現在是同火鳳凰一樣，重新振翅高飛了。

這是一九七三年到香港來的陳若曦不知道的。她按照自己的認識和感情，在一九七四年寫了十二年停筆後的第一篇小說《尹縣長》，立即引起了一些注意和震動。

《尹縣長》和後來收入同名的集子中的幾篇小說，在那個時候曾經被有些人認爲是對中共的惡意攻擊，又有一些人以爲這些作品宣佈了大陸的失敗。然而這些說法，如果作爲結論是言之過早了。陳若曦寫這些作品，不過也是她自己覺得是應當做的事情。她說：

> 年輕時最推崇寫作技巧，現在但求言之有物，用樸實的文字敘述樸實的人物，爲他們的遭遇和苦悶作些披露和抗議。限於個人才學，也許達不到目的，然而態度是很認眞的。⑩

陳若曦這段話很眞實。她所披露的，是在文革中所見所聞，她所抗議的，是「四人幫」之流的惡行。小說家筆下，自然有藝術加工，在當時激動的情緒下，也難免有主觀的分析，但應當同意作者自己的看法：創作是很認眞的。在「四人幫」垮台之後揭發的大量事實說明，陳若曦所寫的作品，不但有很大的可信性，而且也不見得特別誇張。

值得注意的是陳若曦在作品風格上的轉變。她不再像前期作品中那樣醉心於技巧的探求，從着意的絢爛轉到自然的平淡，正是這樣，使人感覺到醇厚而更有深度了，這是一個很大的進步，可以說，陳若曦在創作上是更成熟了。

《尹縣長》的背景在陝南興安縣，這個縣的縣長尹飛龍是起義軍官，一直以來工作很負責，是個相當好的幹部。但

是，一個高二學生的紅衛兵從西安來到興安，「發動羣衆」，開展「鬥爭」，結果尹縣長被殺害了。作者在這篇作品中相當眞實地描繪了那些歷史性的場景，也再現了各種類型的人物。如對尹飛龍的刻劃，便可以看到作者觀察力的細緻。

> 這個人身材很高，雖然黑黑瘦瘦的，腰板却挺得很硬，年輕時想必體態很威武的；看人時，目光凝注着對方；聽人說話時，頭微傾過來，唯恐聽漏似的，臉上的表情既溫和又謙虛。五十歲不到的年紀，一身半舊的灰色中山裝洗刷得很整潔，布鞋布襪，眞是中國由南到北典型的老幹部模樣。⑪

這種形象，文革前回過內地而有所接觸的人是很熟悉的。他們是很好的人，但在那個是非顚倒的日子裏却一個一個地過不了「關」，尹飛龍只是其中之一而已。作者渲染尹縣長的正氣、善良、可親，使讀者感到同情，是爲後面的悲劇性發展作準備，是對比手法的運用，然而這是生活的眞實。此外，尹飛龍的本家尹老頭，紅衛兵小張，形象都生動而鮮明。這個特點，貫串在同一集子的其他作品中。如《耿爾在北京》，寫一個歸國的知識分子，因爲他「留美」的身份，雖然在研究所工作，却一直解決不了婚姻問題。他愛上女工小晴，小晴也愛他，但文革一來，小晴成了工宣隊，他們的愛情隨之烟消雲散。後來有人介紹他認識還年青的寡婦小金，也來往得很好，還準備結婚，可是又因爲小金「成份不好」，被「勸諭」斬斷了。個人生活所受到的不必要的干預，在整個波濤翻滾的社會來說，只不過是發現不到的小泡沫，然而對於一個人來說，却是難以平伏的創傷。耿爾、小晴、小金，都是無可奈何地被捲進漩渦中的悲劇人物。雖然只是那麼平淡，却更顯出那種刻劃在內心深處的哀愁。三個人的形象、性格都突出，在藝術上是很成功的。

不能不注意到，陳若曦對待她所創造的人物，大部分寄予了純厚的愛和同情。不管她有沒有自覺到這一點，她在所有這一類作品中，反映的是一個時代的漩流，而每個人本身，不論他做了些什麼，遭遇到什麼，都很難個人自負其責。她說：

> 我在大陸七年，可說一事無成，論種田，連不夠自己餬口，教書呢？也是陪着誤人子弟，想來想去，只有一點，那就是多認識了自己的同胞。以前，我做爲中國人好像是理所當然，與生俱來，無所選擇的。經過這幾年，我才了解到中國人民原來是既悲且壯，可愛復

可敬，那怕是最平凡的一個，本身也是數千年歷史文化的結晶，自有尊嚴，絕非一個專制的政治制度所能改變的。⑫

她所說的「一個專制的政治制度」，自然是指當時使大陸陷於封建法西斯專政的「林·四」一伙的暴虐，因此，聯系起一九七六年「四五」運動時的民衆心聲來看，就完全可以理解，只是她到外面早了一些，說出來也快了一些而已。

陳若曦現在怎麼想呢？當然只有她自己能夠作出答案，也許連她本人也還在走着還沒有完全確定的旅程。去年，她曾到美國愛荷華參加一次有關中國文藝的聚會，與來自大陸的蕭乾、畢朔望相談甚歡，說了一些話；後來，當王拓、楊青矗在台灣因「美麗島」事件被捕之後，她又到台灣去，據台灣報紙的報道，她又說了一些話。接着，她匆匆離開台灣，回加拿大去了。陳若曦今後的人生旅程會怎麼走，自然只能由她自己決定。但如果是一位眞正有良好理想的作家，人們是有理由對她有所期待的。

註①白先勇：《烏托邦的追尋與幻滅》

②哥特式的傳奇。哥特族是古代日耳曼民族的一支，以粗野爲特徵。哥特式的小說，在習慣上顯示恐怖、凄涼、衰敗。

③夏志清：《陳若曦的小說》

④陳若曦：《自選集》十二頁。

⑤同前書七十頁。

⑥同前書九十八頁。

⑦同前書一三九頁。

⑧夏志清：《陳若曦的小說》

⑨葉維廉：《陳若曦的旅程》

⑩陳若曦：《自選集·後記》

⑪陳若曦：《尹縣長》一五五頁。

⑫陳若曦：《尹縣長·自序之一》

傅雷論張愛玲

張葆莘

在水晶的《張愛玲的小說藝術》一書中，夏志清有篇序，一開頭便說：「張愛玲四十年代在上海走紅的時候，可能有不少人在報章上捧她、評她。那些資料我當時沒有注意，現在更無法搜集，但想來沒有人會以嚴肅的批評態度去分析她的小說，也沒有人把她同五四以來已享盛名的作家相提並論，去肯定她超前的成就。」

其實不然，當時還是有人曾以嚴肅的批評態度分析過張愛玲的小說，而且評價頗高，也曾把她同五四以來已享盛名的作家相提並論。那是在一九四四年五月號上海的《萬象》上，載有《論張愛玲的小說》一文，洋洋灑灑，約一萬二千字，署名迅雨。那一期的

《萬象》，在「編後記」中還特意推薦了這篇文章：「張愛玲女士是一年來最爲讀者界所注意的作者，迅雨先生的論文，深刻而中肯，可說是近頃僅見的批評文字。迅雨先生專治藝術批評，近年來絕少執筆，我們很慶幸能把這一篇介紹於本刊讀者。」在這不足百字的寥寥數語中，對張愛玲、對這篇批評文字，評價也都不低。當時《萬象》的主編是柯靈，這個「編後記」該是他的手筆吧！

《論張愛玲的小說》說：「戀愛與婚姻，是作者至今爲止的中心題材……。遺老遺少和小資產階級，全都爲男女問題這惡夢所苦。惡夢中老是淫雨連綿的秋天，潮膩膩的，灰暗，骯髒，窒息與腐爛的氣味，像是病人臨終的房間。煩惱，焦急，掙扎，全無結果。惡夢沒有邊際，也就無從逃避。零星的折磨，生死的苦難，在此只是無名的浪費。青春，熱情，幻想，希望，都沒有存身的地方。川娥的臥房，姚先生的家，封鎖期的電車車廂，擴大起來便是整個社會。這樣一幅圖畫印在劣質的報紙上，綫條和黑白的對照迷糊一些，就該和張女士的短篇氣息差不多。」

在這篇文章中，評論家對《金鎖記》和《傾城之戀》進行了藝術分析。他特別推崇《金鎖記》，說它是「張女士截至目前爲止的最完滿之作，……至少也該列爲我們文壇最美的收穫之一」。他不但對主人公七巧的性格、心理和她的悲劇命運進行了分析，還指出了這篇作品的藝術特色：作者的心理分析，並不採用冗長的獨白，或枯索繁瑣的解剖，她利用暗示，把動作、言語、心理三者打成一片；作者的省略法的運用，以及新舊文字的揉和、新舊意境的交替，譬喻的巧妙，形象的入畫，色彩的鮮明，是收得住、潑得出的好文章！

張愛玲當時還寫過一部「剛下地就夭折」了的長篇小說《連環套》（海外的評論家似乎很少提到她這部作品），這顯然是她的敗筆。這位評論家中肯地指出：《連環套》的主要弊病是內容的貧乏，沒有中心思想。人物的歷史，彷彿是一串五花八門、西洋鏡式的小故事雜湊而成的，沒有心理的進展，看不見潛在的邏輯，一切穿插都失掉了意義。錯失了最有意義的主題，丟開了作者最擅長的心理刻劃，單憑着豐富的想像，逞着一支流轉如踢躂舞似的筆，

不知不覺走上了純粹趣味性的路。除開最初一段，越往後越着重情節：一套又一套的戲法，突兀之外還要突兀，刺激之外還要刺激，彷彿作者跟自己比賽似的，教讀者眼花撩亂，應接不暇。色情描寫也多的是，人物描寫缺少眞實性，全都瀰漫着惡俗的漫畫氣息，有時將《金瓶梅》、《紅樓夢》中的語言，甚至連鴛鴦蝴蝶派和黑幕小說也覺得俗不可用的濫調也居然出現了。總之，評論家向張愛玲大喝了一聲：這是「往腐化的路上走」！最後，評論家向張愛玲提出了逆耳的忠言，並預言她的創作道路：技巧對張女士是最危險的誘惑；文學遺產的記憶過於清楚，是作者的另一危機；聰明機智成了習氣，也是一塊絆脚石……。

這篇精闢的批評文章可以說是中國現代文藝批評史上難得的傳世之作；那麼，這位獨具慧眼、遠見卓識的評論家——迅雨，又是誰呢？

一個偶然的機會，我和巴金先生談起張愛玲，談到了這篇文章，巴金告我：那是傅雷寫的。

這在柯靈的《憶傅雷》（載《文藝報》一九七八年第五期）中，找到了證明：「那時我們祖國正處於艱苦的抗戰年代，用傅雷的話說，那是『一個低氣壓的時代，水土特別不相宜的地方』（這正是那篇《論張愛玲的小說》的開頭的一句話）。他用化名給《萬象》寫了一篇洋洋灑灑的論文，其中有一段話涉及到他和我都很尊敬的一位前輩作家。傅雷在法國專攻的學科之一是藝術批評，這篇文章的重點就在於探討文學創作的藝術技巧。這類問題，本來完全可以各抒己見，無關宏旨。但一則我以爲他的意見未必允當，再則這位前輩遠在重慶，而我又一向主張，在淪陷區的刊物上，爲避免敵僞利用，不宜隨便議論身在抗戰前綫的戰友，哪怕這種議論無傷大雅也罷。鑒於傅雷的倔勁相當出名，我採取先斬後奏的權宜措施，發表時把他這一段文字刪掉了。這惹得傅雷非常生氣，提出要我在報刊上更正，並向他公開道歉。但我通過朋友向他作了懇切的解釋，也就取得了諒解。」

這裏提到的那位前輩作家正是巴金。刪去的那段文字，我們已經看不到了。但，這却恰好說明傅雷曾把張愛玲同五四以來已享盛名的作家相提並論了。

戴望舒在香港

馮亦代

我是一九三八年二月到香港的，在那裏開始我的文藝學徒生活。

那時上海早已淪陷，日軍的鐵蹄一面溯江而上席捲江淮，一面沿路南下侵佔杭嘉湖一帶。上海成了孤島，大批文化人轉道港九去漢口，但也留下一批在香港開展抗日救亡工作。戴望舒便是留港的一個。

我見到望舒是很偶然的。有次我的同學陳憲錡要到《星島日報》找張光宇，邀我同去。我也知道當時《星島日報》是上海文化人叢集之處，爲了能夠結識一些前輩，便欣然而往。到編輯部時，裏面還是靜悄悄的，只有靠窗的寫字枱前，有一人在伏案工作。他聽得脚步聲，便抬起頭來招呼。憲錡將我介紹給他。他一面和我握手，一面深深地端詳着我，最後迸出一句話來：

「奇怪，你的臉好熟，我們那裏見過？」

「想不出。」

「你是杭州人？」他還是拉着我的手，我點點頭。「你在皮市巷有親戚朋友嗎？」他又問，神情中似乎他又回到了故鄉。

「我有個同學住在那兒，姓李的。」

「對，對，就在他家，我的親戚。」

我也有些愕然，因爲在我心目中的詩人，一定是面色白皙，風姿瀟洒的；但眼前站着的却是高過我半個頭黑蒼蒼的彪形大漢。我感覺到他還在注視着我，透過近視眼鏡，兩眼露出柔和的光芒，帶些莫名的憂鬱，但接着又衷心地微笑起來，沒有一般詩人的矜持，而他的雙手却又是那麼柔軟，有點像少女的手似的。（此時，我想起了《我用殘損的手掌》那首詩，詩裏蘊蓄着詩人對祖國的多少眷戀之情呀！）他說話的聲音是那麼低沉，夾着一兩個杭州口音，顯得親切。一下子，我喜歡上他。

「你的記憶眞好！」

「不，我聽出了你的杭州口音，冒險猜一猜的。」他沒有使我因爲自己的記憶而顯得侷促。

就這樣我們成了朋友，但在心中，我始終是把他作前輩看待的。

他知道我在香港報紙上經常寫影評，有一天我們在「聰明人」咖啡店喝茶。他突然問：

「你也搞創作嗎？」

「我寫了些散文、學着寫詩、也搞翻譯，現在正在寫一個中篇。」

「給我看看好嗎？」

「當然求之不得，不過我太幼稚了。」

以後我把一些習作的手稿交給了他。過了些日子，他約我去喝茶，他對我說：

「你的稿子我都看過了。你的散文還可以，譯文也可以，你該把海明威的那篇小說譯完，不過你寫的詩……這是些什麼呀？大部分是模仿的，沒有新意，不是從古典作品裏來的，便是從外國來的，也有從我來的。我說句直率的話，你成不了詩人。但是你的散文倒有些詩意。我選了一、二篇準備刊在《星座》上。」

這對於我的鼓勵是很大的。因爲當時在香港，只有《大公報》和《星島日報》有文藝副刊，《星座》是戴望舒編的。我的散文以後在《星座》上發表了，這是「破題兒第一遭」在一個文藝刊物上發表作品，也是望舒給我開啟了一扇進入文壇的門。執筆至此，我是多麼感謝這位誘掖青年的前輩！

和望舒熟悉了，他便告訴我他和許地山先生一同在負責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香港分會的工作，他希望我幫助工作，並介紹我參加了這個會。

那時英國政府的政策，似乎要在中日兩國之間保持中立，事實上則對於流亡在港九的文化人並不十分友好。有一天望舒被香港的警察署畢司堂（我至今也搞不清這是當時香港警察頭腦的名字，還是這處建築叫這個名字）傳詢了一次，理由是望舒收到國內寄來了一大批抗日宣傳品。望舒很氣憤，記得他曾說過，現在還沒有亡國，就嘗到了亡國的滋味，要是眞的做了亡國奴，這寄人籬下的生活，那就更難過了。我們中國人要到什麼時候，才能脫離這個苦難呢？

他參加宣傳抗日的工作，他在《星座》上發表宣傳抗日的詩文，他就是憑着這個不做亡國奴的信念在努力工作的。他患有過敏性氣喘病，過分潮濕的香港天氣並不適於他的健康，我經常聽着他喉間抽着風箱似的，呼嚕呼嚕的聲音伏案工作，我說不出我對他敬仰的心情。那時我還年青，愛玩，他多次對我說不要浪費青春，要多讀多寫，要抓住時間。但是多少年來我却從來也沒有好好聽從他的箴言，冷一陣，熱一陣。多少光陰被我白白地浪費了，如今到八寶山火葬場的途中，我已走到了前一站五棵松了，想起了他的話，能不憮然！

香港文協要開展工作是很困難的，既無錢也沒有會所，還要受到政治上有形和無形的迫害。記得一九四〇年魯迅六十誕辰紀念時，香港文協，漫畫協會，香港業餘聯誼社等救亡團體發起舉行集會，演出節目，宣傳抗戰。這是香港的一次盛舉。在籌備期間，望舒費盡了心力。因爲辦理登記、接洽會場等等須與官府打交道的巨細事情都是望舒承辦的。那天的會是不尋常的，不但團結了在港的各個救亡組織，而且是給醉生夢死的高等華人，打了一針。使他們知道祖國在危急之秋，每個人對救亡都須作出貢獻。自從這次會後，高等華人的確轉變態度的，不在少數，這對於我們以後的支援敵後根據地進行籌款工作，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廣州淪陷後，有許多青年人撤退到香港，其中有不少是喜歡文藝的。在一次喝茶時，我們談到了這個問題，決定成立文藝通訊部，給文學青年輔導寫作，具體負責這一工作的是黃繩和黃文俞二位。但創議之初，望舒也是極力贊成的一個。那時，從廣州撤退到港九的一個國民黨徒，他以「左」傾的面貌出現，陰謀以討論文藝問題爲掩護，奪取對文藝青

年的領導權。報紙上開始了論戰，《大公報》的文藝版，《星島日報》的《星座》文藝副刊，《立報》的副刊和其它一些比較進步贊成抗戰的報紙副刊，都捲入了這場鬥爭。望舒曾經化名寫了些文章參加論戰。這時《星島日報》的資方已經被國民黨ＣＣ派拉過去了，他遵照ＣＣ派參加《星島日報》一位主筆的唆使，向望舒提出警告，要望舒不支持這場論戰，但給望舒嚴詞頂回去了。望舒編《星座》，對於撤退到港九的滬穗和國內其他文人也多所照顧，往往主動拉稿刊出，稿酬從豐，這對於生活困難的文藝界朋友，也是一種不小的幫助。

上海文化人來到之前，香港文壇非常寂寞，報紙的副刊上不是半文不白的似通非通的文章，就是用當地方言寫的所謂小說；至於內容，不是卿卿我我一類的「有味」作品，就是飛簷走壁、揮拳拚刀的武俠故事。《大公報》文藝版和《星島日報》的《星座》給香港讀者帶來了新鮮的文藝氣息。但是報紙雖有，却缺少一本文藝刊物。一九三九年冬，由郁風、戴望舒、葉淺予、葉靈鳳、馬國亮、張光宇、張正宇、黃苗子、丁聰和我等人發起出版《耕耘》雜誌，要一振香港的文風。雜誌在一九四〇年四月正式出版了，由郁風主編，望舒是編委之一。從組織上講，這是一本同人刊物，連印刷費都是參加的人自掏腰包的。從內容上講，是一個文學與繪畫的孿生兒，這在當時還是創舉；不但刊載在港作者的作品，也刊出大後方作者的作品，甚至還刊載了延安方面的文藝消息。因此第一期印了二千册，不多久便完全賣完了。《耕耘》出了兩期，第三期稿子都編好了，但經濟週轉不靈，沒能出版，不久便是太平洋事變，在日軍的鐵蹄之下，根本沒有出版的可能了。

一九四〇年夏初，有一天望舒來找我，說收到茅盾先生的來信，要他在香港辦一個英文版的文學刊物，把中國抗戰時期的文學作品，譯成英文出版，使海外同情中國抗戰的朋友，更能了解情況。茅盾先生託人帶來的錢不多，因此必須在港多籌一些錢來維持出版。我答應做這一工作，設法就地籌款來完成這個任務。雜誌定名爲《中國作家》，參加工作的除了望舒和我之外，還有葉君健、徐遲和鄭安娜等人。望舒還請了艾潑斯坦和另一位名叫艾倫的美國朋友，來幫助我們潤飾文字和打開在國外的發行關係。這雜誌在一九四〇年出版了兩期。一九四一年初我到重慶去了，以後究竟出了幾期，到今天已經誰也記不清了。

這一年，香港文協還做了另一件意義重大的事情，那就是我們在中華中學辦了個暑期文學講習會。這個講習會，爲期一月，招收了大約有三四十名學員，担任講課的有望舒、楊剛、施蟄存、黃繩、黃文俞和我等人。這批學員到今天已有許多成了教授編輯和出版界的負責工作人員了。而當時，他們也是香港文藝界的活躍分子，是一支生力軍。望舒對於培育文學青年，是從來不吝惜精力的。

我在一九四一年初到重慶去工作，但我和望舒時有書信往還。當年冬天十二月八日，日本發動太平洋事變，侵佔了香港，望舒便斷了消息。一批批文化人撤退到大後方，但不見望舒歸來。朋友們寄予無限的思念，但即使後來通郵了，我寫去的信也得不到回音。接着消息傳來，說望舒爲日本憲兵逮捕了，罪名是從事抗日活動。這以後我們再聽不到他的消息，大家以爲他被日軍殺害了，後來才知他被營救出獄。

在日軍的牢獄裏，他寫了一首《獄中題壁》以明志，詩曰：

如果我死在這裏，
朋友呀，不要悲傷，
我會永遠地生存
在你們的心上。

你們之中的一個死了，
在日本佔領地的牢裏，
他懷着深深的仇恨，
你們應該永遠地記憶。

當你們回來，從泥土

掘起他傷損的肢體，
用你們勝利的歡呼
把他的靈魂高高揚起，

然後把他的白骨放在山峯，
曝着太陽，沐着飄風：
在那暗黑潮濕的土牢，
這曾是他唯一的美夢。

一九四二年四月廿七日

這是望舒向朋友們的告別，但也寫出了眷戀祖國與視死如歸的心情，讀了能不鼓舞生者！

一九四五年抗戰結束了，我回到了上海。四六年，有一天，徐遲告訴我說望舒帶着妻兒回來了。我們約期會了面，見面時的高興是不言而喻的。他還是那副敦厚質樸的老樣子，但兩鬢已經蒼蒼，而氣管炎却更厲害了，多走了路便呼嚇呼嚇不停。我問他健康的情形，他說日軍地牢裏的陰濕，使他的氣管炎變成經常的了。他苦笑了一下，然後又露出了笑臉，說：「不管它，現在可以自由自在地工作了。」但他高興得太早，因爲隔不到一年，他又因從事民主運動爲國民黨統治當局所通緝，不得不再次流亡香港。

我喜歡望舒的詩篇，特別是那首《雨巷》。我心裏永遠保持着《雨巷》中的詩句當年給我的遐想，和此後給我的思憶。當年在家鄉時，每逢雨天，在深巷裏彳亍着，雨水滴在撐着的傘上，滴答滴答，我便想起了《雨巷》裏的韻節：

撐着油紙傘，獨自
徬徨在悠長、悠長

又寂寥的雨巷，

……

如今，即使老了，當雨水落在傘上時，我還會驀地想起自己的「少年遊」，而心裏湧起了對逝去的青春以無可奈何的思念。也就在這一剎那間，我的眼前便會浮出那裝殮望舒的七尺桐棺，和撫柩痛哭的白發老母與兩個幼小的女兒，我每每要嘆息地默默地在心裏說一句：望舒你死得太早了！因爲在抗戰的洗禮中，他改變了他的風格，不再是纖巧，感傷，而走進了現實的世界；他參加了波瀾壯闊的革命事業，他一定會在新的時代裏，唱出更瑰麗的詩篇的。這是中國詩壇無可補救的損失。

今年是望舒逝世三十週年，因草此文，以寄悼念。

——一九八〇年二月四日

美國的女詩人畢索

米一葦

已於去年十月六日在波士頓逝世的美國女詩人依麗沙白·畢索(Elizabeth Bishop)，一九四五年在詩壇露臉，隨即獲得當年波士頓市休頓·米佛林出版社的詩歌比賽第一名。次年她首部詩集《北與南》問世，更獲文藝家們的高度的評價。迄十年以後，她才刊行第二部詩集《寒泉》，這詩集使她獲得一九五六年度的普立茲詩刊獎。而第三部詩集《旅行之難題》也於六五年繼行出版。六九年她出了《詩全集》，又使她獲得國家書刊獎，七六年且獲得諾伊施塔特獎。

畢索顯然的不是一位多產的詩人，但評論家一直認爲她的詩題材多取自日常生活所見和一切平凡的事物之間，憑着很强的想像力，脚踏實地面對現實，從平凡中觀察到不平凡的一面，而又恰好到處地使用音韻諧鏘、形象生動的語言表達出來。構成了不少場面壯闊和氣勢磅礴的篇章。

評論家巴畢·杜節說，她全部的詩作使我們體驗到我們是面對着一位對生活現實有極深刻認識和對生活的奧秘有透徹探討的女人。自七〇年起她在哈佛大學教授文學創作課·年前退休，逝世時她在麻省理工學院担任詩歌創作課。最後一個詩集是《地理第三》(Geography III)，七七年出版。

外國文訊

關於凡爾哈侖

——北窗談書錄

郭風

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稍早於魯迅先生創辦的《譯文》，已有一種介紹國外文學的期刊《世界文學》在中國問世；我記得便是在這個刊物上讀到凡爾哈侖（Eruile ver-haerem1855—1916）的《風車》的。這約在一九三三年間。

詩歌的創造以及其他文學藝術作品的創造，是一種複雜的精神活動，對於詩歌以及其他文學藝術作品的欣賞，也許亦爲一種微妙的精神活動。人類科學當前似乎還來不及對這類精神活動予以科學解釋。如能對此作出某種科學分析和研究，將是很有趣味的和有意義的。

那時，我大概十三、四歲吧？怎地我會對《風車》一往情深呢？《風車》能夠是凡爾哈侖的一首較有代表性的作品？那時，我能夠體會詩人在其作品中所要抒發的情感和他所要表達的某種哲理觀念麼？

或是由於它具有怎樣的一種藝術魅力，因此得能如許地打動我的心？可是，那時我眞的能夠領略這位詩人所具有的某種藝術品格麼？

凡此等等，我都說不上來。呵，《風車》能夠是凡爾哈倫的一首較有代表性的作品？但由於讀到《風車》，凡爾哈倫的名字從此深記於我的心中。

約在一九四一年秋，我正就讀於閩中一個四面密佈杉木林的綠色山谷間，有一條名叫燕江的山溪，從學校的圖書館前流過，其地風景宜人。那時，有位友人常從桂林爲我寄來一些書報。有一天，我剛走出圖書館，看見一位郵遞員正從溪上的浮橋走過來；他給我一捆書報。這多麼使我歡喜呵，我發現新寄到的書報中，有一張報紙（記得是《力報》？）副刊上刊登凡爾哈倫的《風車》的新的譯文。

當時的書報大都用土紙印刷。極易破損。我剪下《風車》，貼在一本道林紙的筆記本上。後來，記得還剪貼了馬雅可夫斯基的《穿褲子的雲》（片斷譯文），抄錄了惠特曼的《在路易斯安那我看見一株活着的橡樹正在生長》，等等。這本筆記本，我記得還印上我的一位先祖的若干篆刻印稿。這本筆記本，曾長期帶在我的身邊。另外，從這本筆記本上，後來我自己發現：不知從何時起，在我的藝術觀點方面可能形成某種偏見或是某種偏愛了？即不知什麼時候，我開始喜歡自由體的，散文化的詩歌；我心中暗自以爲與其寫一些貌似格律化的詩歌，寫些矯揉造作地押韻的詩歌，毋寧寫些短小的散文，寫些富於內在的音樂美的散文。我當時剪貼下來的《風車》，記得是以自由詩的形式譯過來的，很像短小的散文。

我保存的這册筆記本以及那本《世界文學》，後來都散失了。我們經歷過一次歷史性的浩劫。這算得了什麼。當我全家旅居於一個小山村期間，因爲手邊書籍的確太少了，偶爾也會懷念起一些爲自己所珍愛的書，甚至懷念起早年保存下來的這册寒酸的筆記本來了。一九七三年春，我從小山村回到城市來，有位友人贈我一册凡爾哈倫的《鄉村與城市》。一九七八年夏，有另一友人寄我一册《法蘭西詩選》；此書中收有凡爾哈倫的詩作若干首，包括《風車》。這眞是使我喜出望外。

那《風車》寫道：

風車旋轉於夕暮之深處，徐緩地，
面向抑鬱而悲愁的天空。
他旋轉、旋轉，它的有渣滓色澤的扇翼，

是無限地悵惘、沉重而怠倦。
自黎明而始，它的如泣如訴的臂，
伸張、下垂，如今又再墜落，
於純黑的空氣裏，
於幽暗的自然的絕對的沉默之中。
一個因嚴冬而痛楚的日子在村落上沉睡。
雲朵因幽暗的旅程而怠倦。
沿着檢拾雲影的樹叢，
車轍向死寂的地平線伸展。……

對於詩歌的贊賞，眞是一種微妙的精神活動麼？我以爲凡爾哈侖在《風車》中，表達了一種對於持續不懈的勞動之沉鬱的贊美和同情；表達了一種對於悲哀的農村之憂慮以及對於不尊重勞動的偏見之責難。呵，對於《風車》怎地會作若是的理解？我最初讀《風車》能夠有這樣的領會？

有人說，凡爾哈侖的詩充滿着對於生之禮讚，力量和樂觀。凡爾哈侖是十九世紀末葉以至二十世紀初年整個西歐象徵派詩壇的一位大師麼？我聽說過，到過蘇聯的人看到列寧爾留時的臥室中，案上只放一册凡爾哈侖的詩集，伊里奇生前愛讀這位詩人的作品。

一部印第安人的血淚史

米一葦

享有盛名的作家迪·布朗(Dee Brown)的新作，是一部以印第安人爲題材的歷史小說。書名《克里克·瑪麗之血》(Creek Mary's Blood)。

可以說這是一個印第安人家族的血淚史，也反映了白人搶奪印第安人的土地和壓迫印第安人的史實。

克里克·瑪麗一家像許許多多的印第安人一般，被迫遷徙到西部的保留地。克里克·瑪麗跟她的部落被從喬治亞州薩邁那遷到座落在達科他的大小角(Little Big Horn)保留地去。小說描寫他們西遷的經歷和一系列與白人的鬥爭及對險惡的自然環境的頑强掙扎的場景。

這是一個血淋淋的悲劇故事，是一段戰敗民族被屠戮傷殺的歷史。書評者說，布朗掌握的史料極豐富，他很生動地反映了印第安人在無情壓迫下的堅韌鬥爭，顯示了印第安內在的力量。

書評者指出小說結構緊凑，人物有血有肉，故事扣人心弦，小說一開頭就緊緊地抓住讀者，而文字又流暢活潑。書評者更指出布朗極力避免在書中說教，這反而使這小說更有說服力。

書評者一致讚揚布朗忠於事實和把一個歷史悲劇寫活了。

外國文訊

秦松

新詩舊話與標新立異

感性與知性之間的手札

在我寫詩之餘，也寫過像「詩話」一樣零散的詩論，說說我對詩創作觀上並不深入的看法。

多年以前，我寫過一些關於新詩的舊話。所謂「舊話」，當然是並無什麼「新意」，有前人和當代的其他詩人以及自己都說過的話，也是「老生常談」的意思。由於仍未能突破「老生常談」，也就更應當要說。目的是希望在詩話上和詩創作上，都不再是「老生常談」。

我生活在新詩誕生後的年代，新詩的生命歷程已有六十餘年，比我的生命長十餘歲，比我寫詩的

生命剛好長三十歲。這樣說起來，晚生之我是有福的，因爲我已經欣賞到很多很成熟的新詩了。對於那些半生不熟的新詩，更有選擇的餘地也更有選擇的能力。因之，我們可以少去走很多不必要的重複的老路，省下生命力的浪費。

時代並不是重複的，但也並不完全是如我們所希望的直接的前進的，在人爲的進步中也會發生不當有的人爲的重複。當我們遇到這樣的重複時代，這往往是令人煩躁不安的，而有不得不說的話忍不住的要說出來。我想說的關於新詩與新詩以外的話，仍在時代的重複裏，故還是一種不得不說的重複的話。

重複的話是「舊話」，重複的詩，也應當不能視爲「新詩」。話可以重複，這是不得已的，且話本身並不視爲是一種創作，如果詩也重複，也有不得已的苦衷，但是，我們總是把詩看成是一種創作，我們的容忍也只能在一定的創作的限度上。

爲了維護時代的新聲，更能直接的抒發出我們的聲音，只有去創作新詩吧！爲了維護什麼要去寫舊詩呢？無論是從文化的意識上、歷史的意識上、創作的意識上，尤其從個人主觀的創作感受上，更不能不深思了。因爲我們從今日的舊體詩上實在感受不出有什麼個人的獨特經驗。我不是指寫舊體詩的人沒有個人的獨特經驗，而是說舊體詩的詩體與舊體詩的語言與格律，已經形成不具個性的寫作法則。在未寫作之前和寫成之後，在作者和讀者之間都是一樣的清楚，個人的獨特經驗和個人的主觀情緒，都在這清楚的客觀中化爲烏有。這不是我個人的主觀陳見，這是今天對詩稍爲認眞和細心一點的作者與讀者，都不難發現的。尤其是當我們去接觸過成熟的新詩之後。

我們生活在新詩的時代，且是在新詩的成熟的壯盛時代，說是在新詩的黃金時代也並不爲過。比我年長的和比我年輕的在生活着的老年與青年們，都是屬於新詩時代的人，我們不能要求每個人都能寫新詩，但不能不去對新詩要有點水平以上的認識，通過客觀的欣賞再去選擇與批判。無論是新詩與舊詩，都有不同程度上的重複，把重複的程度減低到最低，其創作性也就相等的提高，這是極簡單也極

重要的對一切藝術創作上的判別與評價。專業與業餘的創作水平不同，在每個時代也都有重要與不重要的作品，也立刻可以分別。

今天的時代的重複症也還沒有完全過去，甚至還有些寫詩話文語的人在有意與無意之間，不但未能予以澄清反而助長其糾纏不清。我才要說些如下的重複話，除了對新詩與舊詩，也可能涉及到其他的藝術以及藝術以外的話。

新詩與舊詩的存在是絕對不同的，業餘寫詩的人都以舊體詩爲表達的工具，因爲他們本來就不具任何創作的意圖，也就感覺不出舊體詩的詩體與語言的限制。專業的詩作者一開始就把詩作爲主要創作目的，必須從個人的體驗裏去尋求適合自己的詩的語言與形式，在新的詩形上才能實現創作的意圖。新詩創作的過程上與完成作品的要求上都與舊詩有很大的不同。除此以外，她們的不同，舊詩是安於守成，新詩必帶有某種探索與開拓的精神。因之，在理念上講，舊詩不過是一種重複，新詩對重複的舊詩來說，必是一種反動一種挑戰。所以嚴格的來看，新詩與舊詩的關係不是子體與母體的關係，而是一種催生的關係。西方近代詩給予新詩的影響，也是一種催生的關係。

在實質上講，舊詩是越來越無可置疑的重複，即使新詩也不能不步上舊詩的重複厄運。由於新詩是當代人的創作，距離我們逼近，我們易於發現，或者比舊詩的重複性要輕微，也許可能不易發現。因之，我們對新詩有不同的意見，但是對於舊詩似乎沒有任何不同的意見。她的習慣性在我們的習慣中，幾乎已都成爲其優點。也就是我們都接受而肯定了重複是當然之事，寫詩就是如此。於是因襲也就成爲當然之事，舊詩的形式與格律本來就是因襲的，我所指的是內涵與詩情的因襲，如果你的內涵與詩情能證明出沒有因襲，那也不必再用因襲的形式與格律了。你必然會找到你個人的詩形與詩律，也就是屬於新詩的領域了。當因襲成爲一種「正常」的標準，如果不去因襲便好像失去了標準，在批評與欣賞上都無可適從，也可能會被戴上「標新立異」的帽子。其實舊詩也是在不斷的「標新立異」

中過來的，直到舊詩成爲舊。成爲舊的原因，在詩創作的道路上，由於「標新立異」的精神跟不上時代的步伐，或者在越來越多的成規中被壓抑而終斷。詩創作家少又不突出，詩注家多起來，詩話家也多起來，於是詩品家也多起來。品詩的人在自己不自覺的習慣性的因襲裏，背了很多前人的詩句，把別人的句子搬來倒去，編撰成詩，甚至到最後乾脆「集句」，集句也成風雅之事，這更連「因襲」也不必了，公開的「抄襲」也成爲當然之事。這反而形成比「標新立異」更壞的「病」更嚴重的「症」。這種習慣性的重複症，在我們的詩文學裏和繪畫的藝術裏，不自覺的因襲和抄襲着已經很久了。在國畫上常常看到有「仿某某人的筆意與畫意」的作品也不少。這種公然「仿某某人」的習慣也是很久很深，無論就嚴格與不嚴格的來說，也都是一種公開的「抄襲」。視別人爲「標新立異」的人，也可能就是公開抄襲的人。

「標新立異」不一定都有正面的價值，但是比起抄襲和因襲的價值，不可相提並論。因爲前者價值在未知的可能上，後者已明知沒有什麼價值可言。「標新立異」如果受到一種愛護與鼓勵，眞的能立起來，無以名之，只好稱之爲「創造」了。這樣來比較，「標新立異」與「抄襲」和「因襲」那一種能達到「創作」的目的？我想答案至爲顯明。雖然「標新立異」在我們傳統的意識裏很難接受。無可否認的創造的實質就是在對未知的探索與發現。我們當今的意識形態，首先要去建設一個進步的開放的社會，有助於文學藝術創作的發展，當我們的大多數羣衆都養成了具有對未來探討的創新精神，所謂「標新立異」也就並無任何「新異」之感了。

以上我所關注的，是對必須要有一定層次上的專業水平的創作要求。至於欣賞及一般的業餘寫作，我們可以放鬆一點。但是，如果也能養成不去容忍因襲與抄襲的習慣稍有嚴格一點的欣賞態度與專業的水平，那些外表上像詩像畫的因襲和抄襲的重複的東西，自然就無從立足與泛濫了。然則那些不是重複的甚至帶有些「陌生」感的「新藝術品」，也就不覺得她有什麼好「新奇」，且應當是「創作」

上必須有的要求。

人的慣性加上社會的保守性，是人類進步的致命傷。但是，人類又有今天的進步，由於人在慣性裏又帶有好奇的不易滿足的向上精神，在矛盾中與保守的社會環境一直爭辯不休，力行不息，才能有現今不同程度上的進步。在人與人與國家與國家之間，追求進步的競賽，都要先去認清自己有多少程度上的重複（如果說沒有一點重複也是不眞實的），先找出爲什麼會造成重複的原因？然後確定在有多少人有敏銳的不易滿足的向上精神（當然包括創造的理想）和社會環境開放的程度。這是從比較上得到的，不是以主觀的願望來强辯。今天我們是作爲地球上整個人類的國家與國家的比較。甚至我們的心理意識上也要先作準備，在未來發現了與登陸了另外星球的人類的比較。這不是不切實際的想像，這更能保證中國和中國人在地球上永遠是進步的國家與偉大的民族。從今天的徵象和人類發展的訊息，地球上的人類終究會在另外的星球上設置基地，如以反面的看，也許可能毀滅了地球，從正面來看，也就爲地球上的人類帶來更大的進步與飛躍。當今的中國和中國人，如果只意識到政治是決定一切的權威，這在人類現階段文化的全面發展上，似乎不僅是科技上的落後，更是文化意識上的落後。科技的落後是具體的易於發現的，文化意識在根深蒂固的傳統上被隱藏到不易去看見，而且被誤解成中國有偉大的精神文明並不落後。我不明白物質文明與精神文明，眞是能以分開的嗎？這種論見正足以說明文化意識的落後。這種暗流如果不從看不見的深處，不帶感情的根本消除，這可能永遠使我們停留在重複的邊緣上，即使如我們最爲關注的政治上的翻來覆去，也是植根在看不見的古老的封建文化意識裏。

我在此短文裏，並不是提倡什麼「標新立異」，這仍然是一種重複的老話新說。如果我們不去健忘，在魯迅的時代，魯迅及其他的現代文學藝術工作者早就提出來了。不過從三十年代到八十年代的今天，在語言上必然有所不同，在意識也應當有些不一樣，否則，眞是太重複了。

一九八〇年，三，十，在紐約

生命

蔡其矯

帶着淚痕
飛般向火車猛衝
在春天繁盛的田野
在高亢的汽笛聲中
生命飛向無底的深淵
像很快就熄滅的火星
心弦不再發出美妙的節奏
讓死亡做你的解放者。
這死亡，像音樂中斷
霎時沉入完全的無聲
黑暗無可再暗
終於來到永恆的寧靜
既無痛苦，也無歡欣
結束你艱難的行程
躲到我們看不見的地方
去做無塵的夢。
可是，你那鮮紅的血滴
却刺穿生你育你的父母的心

同伴的心，戰士的心
塞住咽喉的哭泣，無遮的風雨
慘白的臉，悲傷的雲
戰慄的嘴唇
這一切你都不知道！

當你活着的時候
是多麼文靜、溫柔而善良的人
一向坦然微笑
全不覺得有什麼陰影
會留在靈魂深處。
流言、中傷、失望
都不能揭示你致死的原因
你也不是死於苦悶
難道是由於軟弱
然而你的死又多麼剛强堅貞
你的魂魄不在大地
你的心上沒有別人
你是爲解脫而死嗎
不願等待，不願受辱

你是爲自由而死嗎
也許你是拋棄生命抗議
可是對誰
你再也不能開口
向我們作最簡單的說明！
你只有十八歲呀
在春的懷抱中逝去
沉默不作一聲
只留下一團迷霧
連最能自持的人
也不免變得心神不定
難道生與死我們不能自主嗎？

我的心在痛苦中沉落
如在寒風的黑夜裏。
我的心像冷雨中的花
在飄零中戰慄。

雖然自殺者是勇敢的人
讓鐵爪下少一個忍辱者

這行爲有魄力。
但是，爲了共同獲得光明
生命並不屬於自己
生命屬於親人，屬於戰友
屬於養育你的人民
屬於這時代和國土
生命屬於大家。
要爲這生命的給予者報效
要充份使用生命爲別人
沒有權利自行處置
即使是在最艱難的時辰！

倘若生命是春天
去了還會再來。

倘若生命是火焰
熄滅還可重燃。

倘若生命是彩船
沉沒還能撈起。

但生命是流水
一去不復還！
人生只有一次
却又從來沒有輕便的道路
誰能活着沒有痛苦
誰能不揹上一大堆悲傷
誰能停止而不邁步向前？
歡樂還暫時很少很少
而困難却多得不可勝數
但我們能退却嗎？能逃避嗎？
苦難不會使人變醜
苦難使人顯出力量和美德
不幸能增加勇氣
生活的深處最光輝
艱險的道路景色最美
永遠不向苦難屈服
生命就會以不可阻撓的意志
穿越失望奔向前去
在風雨泥濘的道路上

響着沉重而堅定的步伐。
在我們當中，堅強的心靈並不多
但只要活着，就是對黑暗的勝利。
美一定會戰勝醜惡
眞誠一定會戰勝虛僞
但要能夠等待呀！
沉默垂死，光明方昇
讓我們把憂傷高高舉起
如照亮夜路的火炬
讓我們把死者拋棄的生命拾取回來
放在明亮的地方
讓我們從其中汲取力量
永遠鼓舞生的意志
宣揚生的歡欣
讓後來者杜絕黑暗
走向光明。

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日

羅馬尼亞的女詩人

柳玲依

瑪利亞·巴納絲（Maria Banus）由一九三七年開始寫詩，她的作品充滿濃厚的情慾色調。

她最近把三十年來的代表作彙集出版，題爲《姑娘的故鄉》（The girls' country）。流行的詩作有《歡樂》（Joy 1949），《地球的周圍》（About the Earth 1954），《我對你說：阿美利加！》（To You I speak, America! 1955）。描寫愛國主義的有《我剛離開了舞台》（I was Just Leaving the Arena 1967），《何人何事》（Any body and Something 1972）。

瑪利亞的作品也具有諷刺，挖苦時弊的現實內容，有些是足以令人反省深思的。

昨夜

韓牧

1 摸索

夜　是黑的
夜之外也是黑的
方向　在黑以外

黑　把危險膨脹爲無限
也把危險
壓縮爲幾尺的視程
一砂一草都埋伏着急不及待的
狙擊
我有一雙準備跌交的手掌

光在彎曲以外
光在起伏以外
光必然在
彎彎曲曲起起伏伏的盡處

犬吠聲止　犬吠聲起
鮮明的音響地圖
顯示着脚下一個個山村的位置

彷彿有路　彷彿無路
探足到長草叢中
不是蛇　竟然是路

路斷了——
只要是路　就不會終止
我的尋覓的脚步打一個結
接駁起斷代的歷史

光在重雲外　光在那方向
光與我有直綫的距離
雖然我又判斷着
在岐路的交點

2　風雨鳳凰山

在天與地的交界
夜
至大至圓　不可測量

夏留在地平綫　冬到山腰
秋徹夜不眠　振動於
蕭瑟的蟲聲
春滿心間

爲看一幅最大最美的地圖
爲看流星飛進記憶
爲看一個海浮游在天上
爲看太陽　升自海底

海上
龍鼓洲的風燈驀地黯然了
狂風急雨　自山下咆哮衝上
挾雲霧草木橫掃低低的天

倚一塊背風的孤石
守一個斷索的營帳
在比冬更冬的第五季
伴一盞忽忽的營燈

夜在轉側　雷在惺忪
五千歲的鳳凰欲醒

3　升起之前

夜寒如冰
一切冬眠的都冷醒
在聆聽　隱隱的雷鳴
天地全灰

我們的頭燈是一組恆星
蜿蜒　起伏
探測黑的半徑

踩浮石　攀直崖
空游深谷上
以力上升　以氣上升
以意志上升
我們是始祖鳥的後代
振起四只進化的翅膀

雲霧退盡了天星競閃
閃動閃動我們必見的信心
任冷風放肆成飛旋的冰川
冷不凝九十八度六的恆溫

流動　我們這流動的星座
上升的意念躍躍如火
黑的至高處是光的邊境
握手　啓明的巨星

都市雜感

陳浩泉

病

在這都市
人是一羣忙亂的蝗蟲
從一點到一點
恨不得是飛射的箭

緊張　繁忙
每個人是一部機器
甚至不能停下來加加油
或者進廠修一修理

「得閑死唔得閑病」
要嗎　馬上就死
不能病
病是一種奢侈！

衣

在商場上
他們就如娼妓
不得不要裝扮自己
塗粉抹脂
以便在交易上
討個好價值

業主

不要埋怨
先敬羅衣後敬人

業主——
這名字夠動聽

其實——
人們借了高利貸
十年　十五年　二十年
簽了合同　判了刑期
分期付欵　分期賠命

一生中有幾個十年？
身上揹了一層樓
揹了業主這塊金牌匾
人們已成了它的奴隸

將辛苦勞役十年、二十年！

電腦

人腦創造電腦
電腦取代人腦

電子計算機
成了小學生的文具

我們的下一代
將越來越蠢鈍

到底——
除了電腦
我們還要不要人腦？

沒有人腦
哪來電腦？

靜湖的自傳

木令耆　（寄自波士頓）

曾有一日
山崩裂
天上的星光
飛亂的四射

紅色的星星
往西飛去
白色的星星
疾風轉旋去東岸

在黑夜摸索着的星星
山坡徑的石子
流星碎石
彷徨的交遇
暴風雨的海上
北極的風
無情吹打
南極的梧桐

一日
地球醒了
黑髮戴着星光
披上北極風
低彎着山坡
拾起碎石
放在南極梧桐樹下

一日
湖中飛來白鴿
誕生了倒影
澄清
人類成長後的
靜湖

即興三題

原甸

交通燈

我感謝交通燈
它提醒我——
危險；
它督促我——
開步；
它叮囑我——
在每一個行動與行動之間
必要的準備
我感謝交通燈

我服從它的一切——
號召！

垃圾箱

垃圾箱
堅守崗位
它忙碌着
爲這個城市

它腫脹了
人們因此有了：道德
它腫脹了

城市因此有了：衞生

有了垃圾
想起垃圾箱
但垃圾箱
不求榮譽

有了榮譽
不屬於垃圾箱
但垃圾箱
沒有妒忌

……一個傻詩人
寫了這首詩
讚美垃圾箱
在嘲笑聲裏……

清明　我沒有掃墓

清明節
我沒有掃墓
我備好花束
掃墓無路

隔着海
有船
——我掃墓無路

隔着天空
有飛機
——我掃墓無路

清明節
我沒有掃墓
我備好花束
憂心忡忡——
千里萬里外
荒郊蔓草中
親人的墓碑
有無被掩沒？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八日

春雨

洪荒

淅淅瀝瀝淅淅瀝瀝
誰把寂寞
剁成無數片葉子
在風中
瀟瀟灑灑地翻飛

淅淅瀝瀝淅淅瀝瀝
誰把鄉思
撕成千萬縷細絲
亂紛紛
牽起不斷的回憶

記得小時候
想做屋前綠樹
沐浴淋漓的春雨
從老家窗櫺間伸出手掌
承接瓦簷下的瀑布
飛濺起
亮晶晶的笑聲
和滿心的欣喜

記得少年時
等不及雷聲停息
就跑向山坡的草地
把忍不住的歡呼
拋進霏霏烟雨裏
在滴翠的樹林中
看草莓漲紅臉兒
蘑菇把小傘撐起
去尋找彩虹的終點
仙人的足迹

記得青青的蓮葉

托出荷花並蒂
魚兒在水面跳躍
微風在心間搖曳
圓溜溜的雨珠
在碧玉盤上敲擊
蕩漾着都是情
跳動的都是詩

記得鄉村的田野
蛙聲伴春水流溢
細細的白稻花
銜着盈盈雨滴
揚起成熟的希望
和芬芳的氣息
靜悄悄地
飄過千里萬里

淅淅瀝瀝淅淅瀝瀝
望窗外烟遮霧迷
見不到青山綠野
只有灰色的水泥牆壁
在眼前肅立

淅淅瀝瀝淅淅瀝瀝
繞樑不絕的旋律
注滿心湖的深意
金閃閃的雨絲啊
在春天
織一簾厚厚的相思

一九八〇年三月

觀驪山兵馬俑三首

荒　蕪

海濱驅石血殷鞭，北築長城近塞邊。枉使李斯除
逐客，空教徐市訪眞仙。沙丘落日風吟樹，博浪驚魂
月墮天。地下本來無敵國，何需兵馬俑三千。

車文空見九州同，好大從來更喜功。萬世徒憐胡
亥馬，卅年終失楚人弓。焚書坑上傳黃石，偶語河中
出祖龍，一炬咸陽三月火，至今禾黍怨秋風。

東臨渤海射蛟還，一輛轀輬向陝關。鑿地早通驪
谷下，置身先在臭魚間。阿房宮裏雲鬢濕，萬里城邊
烽火寒。十二金人無片語，看他勝、廣揭長竿。

三十年後（十八）

——歸人札記

聶華苓

北京（一九七八年五月三十日——六月十八日）

「黑」畫家

——黃永玉和吳作人

我們在北京飯店的會客室中見到黃永玉和吳作人，那氣氛總不如在畫室中見畫家那麼輕鬆自然。但是我們一見面，就像舊相識一樣談起來了。在座還有旅美畫家陳几夫婦。

「聽說你曾經給關在黑房裏，不能畫畫，就在牆上畫了個窗子。」我問黃永玉。

「不是關在黑房裏，」黃永玉微笑着說。「是我自己的房間，很小！很暗！」

「你是湖南人嗎？」

「湘西，鳳凰。」

「啊！」我想起了沈從文筆下那個野蠻、神秘、充滿原始生命力的世界，那個神性、魔性、也非常人性的世界。「湘西，提到湘西，就叫人想到沈從文所寫的穿血紅衣服、吹鑲銀牛角跳舞的苗人，肩上抗獸皮的男子；還有用『正

吳作人與黃永玉（左）

氣歌」趕死人上路的傳說。啊，你原來是鳳凰人！」我一面說，一面想着黃永玉的一幅油畫：蓮花池上幾隻白鶴，在青幽幽的水光中閒閒地游，我突然了解爲什麼他的畫有些原始的神秘感。

「陳先生，」安格爾對陳几說。「你七三年回來過，這次回來你發現有什麼改變嗎？」

「七三年回來，我見不到畫家朋友。他們這兩位我都沒有見到。」

「那時候，一切汚染！」黃永玉笑着說。「就像外國的空氣汚染一樣，友誼也汚染了！」

「好一個比喻！」我說。「畫家的意像用在文字上了。」

「你是個畫家，」安格爾對陳几說。「從美國回來的，你會有些什麼問題問國內的畫家呢？你認爲……」

「對不起！」陪同站起來，打斷了安格爾的話。「這兩位畫家時間很少；他們都很忙。現在，請兩位畫家先講幾句介紹的話；然後問問題。」

場面一下子冷下來了。

兩位畫家並沒有說什麼介紹的話，吳作人拿着一把白色大摺扇，笑咪咪地坐在那兒，他那個人就像他所畫的金魚和熊貓：淡淡幾筆，透着一團渾樸元眞之氣。黃永玉那

個人就多一些色彩，多一些情緒，多一些「熱」「鬧」。他連說帶笑地爲我們講了許多「黑畫」的故事。江青那一幫人對於「黑畫」都自有一套解釋：

黃永玉畫的貓頭鷹，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對着社會主義閉眼。

黃胄畫的毛驢：毛驢向北——向蘇聯；毛驢向西——向西方；毛驢向東——向台灣。

石頭、柿子、白菜、熊貓、駱駝、全不能畫。爲什麼呢？

柿子從破籃子裏掉出來了——諷刺開後門。開後門就是利用權勢做見不得人的事。

白菜和柿子——表示畫家自己三世清白。

幾隻鳥歇在石頭上——攻擊青年下鄉。

八朵荷花，有的荷花謝了——諷刺江青的八個樣板戲。

黃永玉講得我們哈哈大笑。

「現在是笑話，當時是要命的事呀！」黃永玉自己也笑個不停。

「欲加之罪，」吳作人慢吞吞地，輕輕搖着扇子。「何患無詞？」

「石頭上的鳥兒成了下鄉的青年！也眞妙！」我笑着說。「這也得有高度的幻想力才想得出來！可惜那種幻想把人的世界當作洪水猛獸的世界。大概世上的獨裁者都有那種幻想力。」

「我們的外貿代表團從美國帶回了玻璃蝸牛，」黃永玉說。「四人幫說是美國人諷刺中國！」

我們又爆出一陣大笑。安格爾笑得最響亮，就和他在家裏傍晚時候看到紐約時報上一則滑稽漫畫那樣的笑法。

「江青攻擊周總理。周總理要把北京飯店用畫裝飾起來，每個大廳，每個房間，都有畫。大廳上掛了一幅新的長江萬里圖。但是，江青把所有的畫都拆走了。我的貓頭鷹根本不是爲北京飯店畫的；她硬說那張畫是爲北京飯店畫的！是諷刺社會主義的！」黃永玉笑着搖搖頭，無可奈何的神情，彷彿是在對付一個不講理的孩子。

「那你們畫家如何對付他們呢？」我問。

「我們把畫全收起來了。我們還是不停地畫。白天不能畫，就晚上畫！我們偷偷地畫！人民同情畫家。工人、農民、幹部去找吳作人，要他畫。周總理過世了，我刻周總理的像，刻了幾刀，有人敲門，就把像收起來；人走了，又刻！這樣子才刻完。」

「你們兩位是『黑畫家』，以前不准開畫展。」安格

爾說。「現在你們什麼時候開畫展呢？」

「該做的事，被破壞的事，太多了！」黃永玉說。「現在我們主要是恢復被破壞的，還沒有時間開畫展。」

「在毛澤東紀念館，在他雕像後面那一幅巨大的中國山河織錦是誰設計的？」

「是我設計的。」黃永玉輕描淡寫地說。

安格爾睜大了帶笑的眼睛。「是你？是你設計的？我可問對人了！」

吳作人一直笑咪咪地不作聲，一把大摺扇正好停在胸前，我忽然注意到扇子上幾個龍飛鳳舞的大字：心潮逐浪高！

老人和繡球花

南苑公社在北京近郊，是一九五八年由五個高級社組成的。

「什麼是高級社呢？」我問公社的幹部。

「在剛解放以後，有互助組；從互助組發展成初級社。初級社計酬的標準是勞動力佔百分之七十，土地佔百分之三十。後來初級社發展成高級社，完全按勞計酬了，大家評分。評分標準是勞動質量、數量、時間以及勞動態度。我們一年下兩次種：一次種麥；一次種稻。」

「其他的時候幹什麼呢？」

「農閒的時候，我們有溫室生產，集肥，做農田基本建設。」

「公社有多少人家？」

「有一萬多戶；有四萬一千多人；有兩千一百公頃公地。公社以農爲主，也作副業：林業、牧業；也有社辦工業。我們餵鴨、鷄、豬。」

「我們到處聽到四人幫干擾的情形。四人幫對你們公社有影響嗎？」

「沒有直接影響，但也有流毒。譬如，抓生產，就不能抓！但是，和教育、科技比較起來，傷害少一點。」

我們在公社的敬老院門口下車時，許多老人站在門口鼓掌，掌聲整齊劃一。

敬老院的園子裏一大片粉紅繡球花。

「這麼好看的花！誰種的？」我問。

「全是咱們種的！」一個老大娘笑呵呵的，露出唯一的一顆大門牙，一身潔白的衫子，襟上別着一個紅色徽章，上面是毛澤東的像。她站在粉紅色繡球花之間，笑得和孩

南苑公社敬老院裏一百歲和八十歲的老人。

子一樣開心。

「我八十多囉！」她告訴我們，用食指和大姆指比着年齡。「她一百！」她指指身邊另一個拄着拐杖的老人。

「您有一百歲啦？」我大聲問。

「沒有。」她臉上的皺紋很深很深，但深得清楚明瞭，就是那麼幾道，彷彿是一個有決心、有主見的雕刻家在那張未老的臉上看準了部位，狠狠刻上了幾刀。「沒有一百歲。」她搖着頭。

「哈哈哈……」八十壓低了聲音。「別聽她！年老的人迷信！過了一百歲，說了犯忌諱。所以呀，她也不承認有一百歲了！」

一百仍然拄着拐杖站在那兒，毫不動聲色。我們乾脆就叫她們「八十」和「一百」！

「她聽不見！」八十樂得格格笑。

我們也笑。

「您身體好嗎？」我問一百。

「就是腿痛。」

「您在這兒多久啦？」

「記不得了。」

我們離去時，老人們又站在門口鼓掌。這一次的掌聲不那麼整齊，有人鼓得響一些，也久一些——八十就是那樣子鼓法的。

我們走了很遠，回頭看看，她還站在那兒向我們招手：一大片粉紅繡球花之中，只見她那顆喜樂的大門牙。

拿鐵剷的人

我們從一個人家的院落走了進去，走進一條望不到盡頭的大隧道；走過指揮部、倉庫、教室、救護站、發電機房、大禮堂……

那個防空洞可以容納七萬多人，包括機關、學校、醫院、工廠等一〇五個單位。所有的人在五分鐘左右就可分別從幾個人家的院落裏進入地下。一九六九年蘇聯侵犯珍寶島以後，中國就開始建築防空洞。「深挖洞，廣儲糧」——周恩來的親筆字就掛在防空洞門口。

那麼長的隧道要挖多久呀？陪同的人笑笑：居民、幹部——老中少全幹活！分段工作，一段段再連接起來。

用什麼工具呢？手！鐵剷！

挖出的土運到郊區。很好的黑土！還可以用來改良農村的土壤。防空洞只是作臨時掩護之用。假若有戰爭，老幼病殘就疏散到郊區地帶；軍隊、民兵和工作人員就留在隧道，打擊敵人。

「我們是爲了自衞，不是侵略。我們必須提高警覺」。

我感覺到中國人對戰爭的「恐懼」。但在他們的字彙裏找不到「恐懼」的字眼；他們說：「提高警覺」。我想到抗日戰爭中多少人在防空洞裏被炸死、悶死！那時候多麼需要眼前這樣設備齊全、顧慮週到的防空洞！但是，下一個戰爭呢？人類在殺人的技巧上超過了半個世紀在其他方面的成就，這樣的防空洞可以在核子戰爭中保護人民的生命嗎？我不忍問出這樣的問題。

一陣陣寒氣從四週的鋼骨水泥襲來。

我突然看到恆河岸上密密麻麻的印度人，幽靈似的，躺着，蹲着，走着，兩眼茫然，甚至抬頭問蒼天的力量也沒了。你走過去，他們看都不看你一眼。有什麼可看的？他們等待着死亡。在死之前，他們要吃的，要住的，要穿的，要醫藥……要許多維持生命的東西。但是他們不知道，他們最需要的，是爲自己的國家出力，成爲社會上有用的人；需要知道他們自身作爲印度人所代表的價值。

我又看到一羣羣手拿鐵剷的中國人民，一剷一剷在那堅實的泥土上剷下去，剷下去……剷出來的防空洞是不是可以防禦核子戰爭呢？那已經不重要了。

他們是有用的人！

最後的一個：

叢林部落人

（南非）珍妮・霍斯作　李　昕譯

珍妮・霍斯（Jenny Hobbs）生於一九三七年，在南非彼亦得馬立斯堡Pietermaritzburg長大及受大學教育，後來與一化學工程師結婚，轉居至英國、蘇格蘭和賽比亞。現在則居住在南非約翰內斯堡。她是一位三個女兒的母親，除担當家務外，就利用女兒上學的時間來寫作。

珍斯卡十二歲，一個瘦小的、滿臉雀斑的女孩子，她脚上的扣鈕靴子老在爬上時被甩掉，她的衣服也是寬大得不合身材地披在她那男孩子般的軀體上，頭髮雖是結成了辮子，但總有一小撮、一小撮的黑頭髮不受控制地飄在額前，她那雙褐色的眼睛像發亮的蜜糖一樣在蒼白的臉上閃耀着。

——譯者

那是一個很好的星期天，她跑出農舍，走上彎彎曲曲的小徑，朝水池奔去。經過半個鐘頭的攀登後，她到達了峽谷口。這裏是如此的葱綠，如此的安靜和清涼，使得她的心境不覺也有點肅穆起來。

她朝四週看看，再繼續往前走。她每前進一步，身後的灌木就合攏起來，擋住那些平常老是跟隨着她的村裏人的視綫。她沿着小路，踏着濕潤的樹葉匆匆而行。一隻小鳥在枝頭唱着憂鬱的歌兒，一條小瀑布就在水池附近發出一種單純的、空洞的哨聲。

水是那樣清澈、冰冷、醉人，就像爸爸所喝的甜酒一樣。她脫了靴子，讓衣服與底裙堆在一旁，她厭惡地低頭看看那暗示童年即將結束的微微隆起的胸部，哭了。

這太脆弱了。恥辱感令她跳進冰冷的水裏，喘着氣，潑着水，哈哈大笑，直至到她自己受不了爲止。她快被凍僵了，她爬上小瀑布旁的岩石上，躺在陽光下，漸漸感到暖呼呼地睡着了。

峽谷口的陰影偷偷摸摸地爬上來，她冷得發抖，醒了，伸手去取衣服。這一動作使岩石滑動了一下，她傾跌了，一頭撞到石頭上。登時滿眼火星，昏沉沉地躺在水裏，兩手抓不住岩石上的苔蘚，在往下沉……我要淹死了。她想。

在半昏迷狀態中，她察覺有人跑過來，一個小個子男人，長着一個圓渾的肚子，他跪在水池邊，伸出手來。她呆滯地，毫無辦法地往下沉。突然，她的手指痙攣成一團，她高聲尖叫，拚命地揮動雙臂。他再往前伸手，一把抓着她的手腕，把她拖向安全地帶，然後輕輕地把她放在草地上。

當她終於坐了起來，把蓋在眼睛上的頭髮撥開時，她看到他是裸體的。他靠近她站着，身子彎向前，全神貫注地看着她。他的皮膚黃色，皺成一團，寬闊的鼻尖上滿是汗珠。他的頭又圓又小，頭髮捲曲，像地毯一樣包在頭上。

「謝謝你，」她微笑說，一面擦着凍得發疼的脚。

他害羞地點點頭，轉身走了，並順手摘了一枝長在峽谷裏的灰色樹枝，拋在那堆衣服上面。珍斯卡探身把樹枝揀了起來，嗅嗅枝上那股草青味，她再抬起頭時，他已經不見了。

也許他一向都在這裏的，見到過她在池裏游泳。他是否住在黑烟瀰漫的山洞裏呢？是否對自己侵入了他的地段而警惕地注視自己呢？他是否偷偷地從她身後的樹叢中溜走呢？她想起了自己走過時，樹叢常常是出奇地安靜，連樹上的猴子也沒有了動靜。

想到他的存在眞叫人安心，她想也許是上帝在殘酷地奪走了媽媽之後，現在又給她送來一位守衞天使吧。

下山是快多了，不過到達農舍時還是很晚，她害怕父親知道這事會大發雷霆。父親從來不上教堂，只是坐在自己的書房裏。書房滿是書架子和那一根簽上名字的牛津賽艇船槳，這是父親引以爲榮的一八九四年的紀念品，不過媽媽去世之後，這根船槳上的灰塵都沒有人打掃了。到了六點鐘，一瓶毡酒喝乾後，父親就會跌跌撞撞地走出書房，有時非常親熱，不過，多數是滿懷不滿，暴躁非常。在這樣的時候，珍斯卡只有找爺爺了。

爺爺下午總是坐在屋後的陽台上，吸收最後的一點陽光，他眼睛幾乎看不見了，滿頭白髮與滿臉的皺紋互相襯托着，他那水手的藍眼睛常因哈哈大笑而瞇起來。海上的醜聞從他的嘴吧吐出來時却變成了甜甜的蜂蜜，特別是到了晚上，他就特別高興。

「珍斯卡！」他會叫喊：「來跟我坐在一起吧，姑娘，我會爲你唱海之歌。」

他的嗓子具有一種罕有的沙啞聲，令到兇狠的歌調也變得像那沉默、輕快的海之旋律一樣，這時候，橡膠樹也會在風中顫抖，發出如同海水對月光下的船隻私語的聲音來。

「噢！山那都亞，我愛你的女兒，
滾滾的河流，滾吧……」

或者，咳咳，笑了幾聲之後：

「前山的火，下面的火；
提水來，姑娘，下面有火。
火，火，下面有火，
提水來，姑娘，下面有火。」

有時候珍斯卡也和他一道唱，不過，那可不是父親發脾氣的時候，因爲他會數落自己一番，特別是因爲自己不是兒子。

「爲什麼上帝不給我兒子，而給了我這麼一個又醜又多嘴的姑娘呢？」他用力擰她的臉蛋。

爺爺雖然愛莫能助，但他却發現自己能把兒子的脾氣引到自己身上。

「哎呀，當奴，別這樣對孩子。」

「呀，你這老寄生蟲，閉上你的嘴！」

當父親不是喝醉的時候，他就戴上紳士的面具，對最下等的僕人及珍斯卡都過分的有禮貌。他會很仁慈，甚至還很慷慨，但是在眼睛深處仍藏有醉酒時的情態，所以，

在他面前，珍斯卡總是非常女性化，非常胆怯的。他是個陰沉的大個子，原有的氣質被壞脾氣及不時爆發的感情破壞了。她認爲自己以前是愛他的，愛他那黑色的捲髮和脆弱的嘴唇，可是，現在，她與父親之間隔了一道鴻溝，那就是他諷刺自己不是男孩時那種不可寬恕的殘忍。雖然，他也沒有送她進學校寄宿，而且還請一位鄰居妲妮照顧她的衣着和起居。

爺爺說是他盡自己的最大努力把珍斯卡養大的。他可看不見珍斯卡求妲妮的小兒子要來的鼷鼠皮褲子，她穿了一星期了，父親也忙於農活沒發現。

「爺爺，」她輕輕地走向他的椅子，爺爺轉向她時椅子吱吱作響。「你沒睡着吧？」

「沒有，孩子，只是在作夢。告訴我，你究竟跑往哪裏去了？」

「爬上水池那裏。」

他嘆了一口氣說：「該死的，我也想爬上去呀。你爸爸知道嗎？」

「不知道，爺爺。這還好，我滑倒了，頭撞到岩石上，掉到水裏去了。」她拿着他的手摸摸自己額上腫起的一塊。「這裏。」

「眞的！那你怎麼辦？」他竭力保持鎭定，但他那虛弱的身體却嚇得抖動起來，椅子又吱吱響了。

「一個奇怪的老頭子從樹叢中走出來，把我從水裏拉出來，一點也不費勁。他又黃又小，不過很有力氣。水眞冷。」

藍色眼睛放心地閉上了一會兒，然後又睜開，問：「後來呢？」

「我謝謝他了，爺爺，我說：『謝謝你，』他似乎懂了，因爲他點點頭就不見了。」

「我以爲他們全死了，」他輕聲說：「你出生前很久，這裏的農人把他們都殺死了。」

她在顫抖，又一女性的弱點。他愛撫她那冰冷的手說：「叢林部落人被認爲是妨礙農耕的人，我的小孫女，他們常偷襲農田，還用毒箭射死牲畜，他們與狒狒人一道，被宣佈爲害人蟲。」

「但是，他們是人呀，爺爺！」她異常震驚，那個小男人的熱情的黑眼睛還深深地印在她腦子裏。

「是的，他們是人，」他說：「但是沒有辦法把農人們阻止。那一年大旱，農人們也在掙扎求存，叢林部落人與野獸被迫下山尋食物。狒狒人破壞最大，他們把農作物

砍了，把羊與牲畜的後腿腱咬斷了使它們成了殘廢，農人們不得不殺掉這些牲畜。不過，無法阻止他們，他們開過會就動身上山毀滅這一帶的叢林部落人。他們是憤怒的、正義的。感謝上帝，我的壞眼睛沒讓我參加這次血腥行動。」

「爸爸呢？」她問：「他……？」

「是的，」爺爺虛弱地說：「那時候他非常健壯，是這一帶的最好槍手。」

她把臉埋在爺爺的襯衣裏，那散發出一股熟悉的烟草味的條紋襯衣。

「我不能相信，」她哭道：「『你不應殺人』，爺爺，這是他們在教堂裏教人的話。」

「別哭，別哭，」他說：「事情可不是這麼簡單，許多人把他們看成是異教徒，比畜牲也好不了多少，多年來他們成了眼中釘。至於我呢，我就會讓他們生活在上面，不干預他們。不管怎樣，他們被趕進山裏是因爲强者當了統治者，首先是肯尼人，後來是我們。海裏的規律也一樣，孩子，弱肉强食。」

「那麼，我那個小個子的男子呢？」

「也許是倖存者，」他說：「也許孤獨得要死，這就是爲什麼他會跟踪你的原因。我那時也感到奇怪，那麼多的屍體怎麼都不見了，他們埋了死人，並在墳上把死人原來的用具打破，這樣就沒有人會再用了。這個小個子一定埋過不少死人了。」

「爺爺，你說他會住在哪裏呢？」

「我想是在峽谷上，在瀑布附近吧。我眼睛變壞之前，我也常到那裏去的，孩子，我見過岩石上一些褪了色的畫，眞是非常好的畫，」他說：「用的是現成顏料，紅赭石、鐵銹和眞菌綠色。」

「我想我那個叢林部落人不會有多少時間或心情繪畫的。」

「叢林部落人！」父親出現在他們身後，像個不能安息的鬼魂。「我聽到你說：『我那個叢林部落人』，對嗎？」

「不是，爸爸，」她拉着爺爺說。

他一把抓住她的領子。「老實回答我！你說過：『叢林部落人』嗎？」

「沒……沒有，爸爸。」

「哎呀，當奴，別嚇壞了孩子……」

父親不理會他。「我清清楚楚聽到這個女孩子說：『我那個叢林部落人』，我要知道這是什麼意思。」他抓緊她的領子，把女孩拉近自己。

「爸爸，請你……我——我看到一個叢林部落人在水池附近。」

他彎下腰，把臉靠攏她說：「他對你幹了些什麼，我的好淑女？」

「什麼也沒有，爸爸。我掉進水裏時，他把我拉上來……後來他走了。」

「什麼！」他高聲叫喊，氣得面孔都變樣了。

「光着身子的野人碰到我的女兒，而她還說『什麼也沒有，爸爸！』你在山上面幹什麼？」他把她的身上擰過來對着自己。

「只是游泳，」她說，一股對抗情緒支撐着她，「只有他一個人。」

「一個就足夠了，」他放開她。她轉向爺爺，他這句奇怪的話使得她渾身發抖。

「當奴，」老人抬起頭說：「在孩子面前別這樣說話，她只有十二歲呀。」

「夠年齡了，」父親惡毒地吐出這麼一句。

「上帝呀，她根本不懂你說的是什麼，就讓她這樣吧。」

「見鬼去吧，她會不懂？整天與積哥巴的男孩混在一起。我的女兒！」他靠在欄柵上沉默了一會兒，然後轉過身來，用一種完全不同的乾脆利落的語調說：「明早第一件事就是拿着槍帶漢斯上山，我們要肯定這事不會重演。」

爺爺沒哼聲，只是坐在那裏用手愛撫着珍斯卡的頭髮，一直到父親離開，一直到她平靜之後。在珍斯卡上床之前，他要她喝了一杯苦藥，好讓她不被惡夢驚醒。

第二天早上，她醒過來時，頭很沉，而爸爸與那男孩漢斯已經走了。她走到陽台上，站在爺爺身旁，用手擋着陽光朝山上看。

「他們什麼時候離開的？」

他聽到她那毫無表情的語調。「六點鐘。」

「你認爲他們會找到他嗎，爺爺？」

「噢，大概不會，」他趕快說：「一定有應急的躲藏地方。」

他感受到她變得孤僻了，他知道她終於與自己有了距離，她原有的幻覺像蛇蛻皮一樣脫掉了，現在她已邁進了現實的世界。過去那個倚着他聽他唱歌的孩子已經背向他而面對現實了。他想，應該讓她實事求是地，像一個優秀的婦女一樣對待這件事。

他喊她說：「珍斯卡！別走開，孩子。和我留在這裏，我們可以談談。」

「不，爺爺，」她嚴肅地說：「我不能這樣。我要上山去。」

「要死了，如果我讓你去，你爸爸不殺了我才怪呢，」他說，然後猛地閉上了嘴，暗暗咀咒自己是個笨蛋。他們倆都聽到遠處的槍聲。

珍斯卡叫了一聲：「啊！」就跑進自己睡房裏。他轉身，伸出兩手，摸索着走進屋內。

她看着爸爸走下來，後面跟着裂着嘴笑的漢斯。漢斯是來自開普敦的黑人男孩，平時極少和祖魯族的僕人談話，但是，今天，她却聽到他那尖尖的噪聲從廚房裏傳出來。

「珍斯卡——吃早餐了，」父親一邊走進屋裏一邊叫喊，把槍丟進走廊的槍架上。

她緊咬嘴唇，爸爸老是堅持要與她共進早餐，那眞是要命的早餐，黑綫鱈，咸猪肉，鷄蛋，麵包與牛津果醬或鹹醬，父親把醬料塗在厚厚的牛排上，她就得用那銀茶壺爲他倒茶。早餐是沉默的。爺爺則在床上吃早餐，用枕頭把自己圍得舒舒服服的。

「來了，爸爸。」

她不大情願地走進飯廳，坐在自己的位置上，抬頭看着他。

他對自己很滿意，脾氣極佳，滿面笑容。「喂，珍斯卡，我打中他了，而且是跑着開槍的，只一槍。我們到達時，他就在水池邊上彎身喝着水，就像狗一樣。這時開槍就沒意思了，於是漢斯吹了口哨，那個小野人猛地一跳，就往瀑布邊上的岩石衝過去，眞像山羊一樣快。我瞄準了就開槍。你知道，你的老爹是個好槍手，他就掉進水裏了。我這一陣子可不會去游泳了。」

一切似乎都不是眞實的，珍斯卡很難過，但是她却運用她剛學到的一種力量支撐自己，一直到吃完早餐。太陽光從窗口照射進來，使得銀茶壺和餐具閃閃生輝，似乎是宴會而不是早餐。她吃了一點麵包。父親在享受早餐，不停地講到自己的槍，自己的農場和村莊，他的聲音使她感到頭暈目眩。

他終於站起來，離開時用手拍拍她的肩頭說：「你是個好姑娘，珍斯卡。」珍斯卡茫然不解，這幾個月來，他可從來沒有這樣對待過自己。

然後，她跑到外面院子裏，跑到樹林後面，她眞是不舒服了，渾身發抖，她靠在樹幹上，頭痛得厲害。那個長有那麼一雙溫柔的手的叢林部落人死了。

她朝四週看看，以爲會看到漆黑一片。但是農舍在樹

蔭下平靜地躺着，一捲白雲浮在山頂上；一隻小貓走過來在她身邊咪咪叫；天空上一隻禿鷹在飛翔，盯着地上的一隻肥鷄。她想，也會有人把鷹打死的，某個笨蛋農夫會朝鷹開槍，它就會變成一束羽毛，完結了。

她走到爺爺睡房的窗口旁。爺爺像往常一樣在床邊來回走着，這種船長的習慣，他一直保持，他高抬起頭，兩手緊握在背後以保持平衡。

「爺爺，」她叫。他停下來，轉向她，手摸着窗框，一直到找到她的手。

「珍斯卡，親愛的，」他說：「我可爲你担心呀。」

「他殺了他，爺爺。」

「我聽到了。」

她把頭靠在他手上，輕聲說：「我得上山去，爺爺，我得去親眼看看。」

「不行！」他氣憤地說：「你這麼一個小姑娘不行。死亡，就讓它去吧，孩子，別惹它。」

「我得去，」她說：「他是爲了我而死的。我只告訴你怕他們會找我。」

「好吧，」他平靜地說：「如果你一定要就去吧，我現在擋不住你的。不過你得馬上回來，而且，珍斯卡……」

「什麼？」

「別傷心，孩子，總得這樣。也許他那麼孤獨他倒歡迎死亡呢。」

「我就走了，」她停了一會之後說。她溜進房間，脫下了裙子，換上長褲，扣上皮帶，把那件又長又舊的襯衣塞進褲裏。她把辮子盤在頭頂上，走過走廊時，她拿了父親的一頂帽子，就快步走到外面去。漢斯在梯級旁碰上她，裂嘴露出黃黃的牙齒。

「早安，小姐，」他說：「主人把一切都告訴你了吧？我們爲了小姐把那個小叢林部落人殺死了，現在小姐到那裏就安全了，嘻嘻。」

她打了個冷戰，趕忙跑開，他那難聽的笑聲在她身後響着。這一次，她不走小徑而走大道，那是牧羊地，青草如茵，羊隻都驚奇地看着她。一翻過了山後，她就往上爬，快到頂時，她靠在岩石上休息一下，再繼續往上爬。這次似乎比平常所花的時間還要長，她不止一次跌倒，直到喘着粗氣到達峽谷進口。

她遲疑了。一想到裏面躺着的是什麼，她就失掉勇氣了。在進口處有一棵老樹，這裏又熱又靜，連樹葉的響聲

都沒聽到。她咬緊牙關，像爺爺一樣兩手緊握在背後，再朝前走，輕輕地走，似乎怕把死人驚醒。

當她走近瀑布時，她走得更加慢了，一步踏一步，低垂着眼睛。靜得出奇，她看到螞蟻在搬家。

到了水池邊上，她抬起頭。什麼也沒有。沒有。只有水像平常一樣閃着光芒。

她到處看看。在瀑布邊上有人挖過地，當她走過去時，她看到那是個墳墓。淚水湧上她的眼睛，如果他不是對她那麼好的話，也許她就不會這麼難過，她跪了下來……

但是……她發現了一塊破布，一把折斷了的弓，還有三根撕碎了的羽毛。

她抬頭看看滿是山洞的大山，一切都如此平靜，一點動靜都沒有。但是……有沒有別的黑色的、熱情的眼睛在觀察自己呢？

開羅伊費分有書展

艾　常

埃及首都開羅最近舉行了國際圖書展覽，有十二個國家參加了這次書展，共展出書籍五百萬册。參加國家包括埃及、英國、法國、希臘、印度、日本、中國、北朝鮮、美國、馬來西亞、南斯拉夫等。

這次書展是由埃及圖書總組織舉辦。據稱，今年書展所展出的書籍總數比上屆多了一百萬册，其中五十萬册爲新近出版的書籍。

書展設置有兒童圖書部，還展出八十件埃及兒童的繪畫作品和手工作品，給這次書展增添了色彩。

中國展出的圖書中，以《中國風光》和其他有關中國傳統繪畫的畫册最能吸引觀衆的注意。《中國風光》介紹中國三十個省、市、自治區的一些著名風景勝地，包括地處亞熱帶的寶島台灣的旖旎風光。

*　　*　　*

每年舉行一次的尼日利亞伊費國際圖書展覽已於三月三日至六日在伊費這個古老的文化城舉行。約五十家世界各地的出版社和大書店參加了這次書展。值得注意的是非洲的好些出版社也參加了這一活動。

書展展出的書籍共一萬多書目，其中三千五百書目是由非洲各地出版社出版的。另有大批分屬教育、經濟、醫藥、衞生、科學和文學方面的書籍是由非洲的學者和作家著述的。這些書籍並在展覽會上發售。

中國專營出口書籍的國際書店也參加了此一書展。

伊費國際圖書展是在一九七六年首次舉行，其後每年三月間舉行一次。

瞿塘爭一門

沈仁康

杜甫詩云：「衆水會滔（陵）萬（縣），瞿塘爭一門。」長江集中了中國西部上百條江河，水勢滔滔，一齊爭從三峽門戶——窄窄的夔門，奔瀉而出。那聲威，那險情，那景致，自不待言。

夔門，在奉節縣（古夔州）東。它眞像一座用大山峭岩做門框的門。那做千仞門框的對峙大山，一名赤甲，一名白鹽。杜甫寫過：「赤甲白鹽俱刺天，閭閻繚繞接山巓。」赤甲山陡峭非常，不生草木，如人之袒背，所以叫赤甲。又因爲山呈紅色，也叫火焰山。它像一只碩大無比的，熟透了的桃子，當地民衆又稱它桃子山。白鹽山更高峻。這兩座大山夾峙下的長江，僅寬百來公尺。夔門不眞像奇高奇窄的石門了嗎？杜甫驚嘆道：「瞿塘險過百牢關」（今陝西沔縣西南，相傳爲諸葛亮所建，入蜀要道）。

夔門形勢險要，是出入四川的必經水道，歷來也爲兵家必爭。古時候，這夔門是可以上鎖的。這沒有門板的巨門，怎樣上鎖呢？據歷史記載，南宋末年，宋理宗時的守關大將徐宗武，在峽口竪了兩根鐵柱，打了七條長爲二百七十七丈的鐵鏈，攔江截住過往船隻，爲之鎖江。這種笨拙的土辦法，不但宋代有，唐代就已經有了。現在水枯時節，那鎖江的鐵柱，遺跡仍在。

瞿塘峽口的南岸石壁上，刻有「夔門天下雄」幾個大字。這與「劍閣天下險」「峨嵋天下秀」「青城天下幽」，同列爲四川的四個尖端項目。

夔門門口，原有灩澦堆。它的別名很多，因爲船到它的跟前，猶猶豫豫，又叫猶豫堆；它的樣子像燕窩，又叫燕窩石；此外還有叫瀲預堆、英武石的。堆旁水勢湍急，漩渦成串，稍有不愼，就會船破人亡。據說要對準它駛去，順着流勢反而可以躲過它；如果不對準它，恰恰會捲進漩渦觸礁。這座高二十五公尺、長四十公尺、寬十五公尺的巨礁，自古以來，吞噬的船隻不知凡幾。我們小時候，在課本上就讀到「灩澦大如馬，瞿塘不可下；灩澦大如牛，瞿塘不可留。」「灩澦大如襆，瞿塘不可觸」的唐代民謠了。這民謠，是幾千年來，船工用生命總結出來的川江行舟經驗。這塊梗喉骨，在一九五八年疏濬航道時，用三噸半炸葯炸掉了，除了江上的大害，共炸出近一萬立方的石頭。現在我們講「灩澦堆」，不過是在講歷史了。現在，「灩澦大如馬……」之類的古謠，才算眞正「退休」了。

對着灩澦堆，北岸有「八陣圖」。它在奉節西南永安宮前的平沙上，聚石成陣，縱橫碁布。夏季漲水時沒入水中，冬季枯水時露出水面。相傳是諸葛孔明所作的八陣圖遺蹟。奉節縣志上記載：「磊石爲陣，縱橫皆八，八八六十四壘，外游兵二十四壘，壘高五尺，相去若九尺，廣六尺。」當年，諸葛亮要聯東吳而伐曹魏，劉備急於報關羽被殺之仇，發兵征吳，大敗於猇亭（今湖北宜都縣北），劉備抑鬱而病死於永安宮。諸葛亮佈置了八陣圖才退了東吳的追兵。杜甫寫了《八陣圖》：「功蓋三分國，名成八陣圖。江流石不轉，遺恨失吞吳！」指出劉備伐吳，從此蜀國削弱，是莫大的遺恨。

瞿塘峽口有白帝山，山上有白帝城，城中有白帝廟。白帝城是劉備兵敗後向諸葛亮「托孤」的地方。這個地方，從唐時起，已是遊覽勝地了。紅牆碧瓦，飛擔樓閣，綠樹掩映。明良殿中有劉、關、張的塑像，栩栩如生，乃是明代的作品；殿側有武侯祠，有諸葛亮塑像，大殿兩旁是碑林；陝西西安有碑林，山東曲阜有碑林，這裏也有碑林。有名的石碑有：隋朝的「金輪寺舍利塔銘文碑」、「鍾太傅書法碑」，清朝的「竹茶詩碑」，以及「鳳凰碑」等等。

在白帝山，李白唱出了「朝辭白帝彩雲間，千里江陵一日還……」的千古名篇；杜甫在這裏寫下了：「風急天高猿嘯哀，渚清沙白鳥飛迴……」的絕唱。杜甫在夔州住了兩年，搬過三次家，親自耕作過，親自從江邊把吃用的水抬到半山腰的家裏，白天流汗，夜間寫詩。兩年之間，居然寫了四百三十多篇詩，平均每三天寫兩首詩，他現存的詩的十分之三，是在這裏寫的，可謂優質高產。夔州的江隈、山畔都有他的脚印。夔州有一城門，叫「依斗門」，就是根據他的詩「夔府孤城落日斜，每依北斗望京華」（當時的京城長安，在夔州的北方）來的。在夔州寫詩的，除了李、杜，還有劉禹錫、白居易、李商隱、蘇東坡、陸游、范成大……。夔州，眞可謂詩的土地！

讓我們的目光再回到夔門來。夔門是八公里長的瞿塘峽（又稱夔峽）的門戶。隨着轟天動地的水流、濤聲、漩渦，就進入了峽江。杜甫寫道：「高江急峽雷霆鬥，翠木蒼藤日月昏。」兩岸山勢筆立，岩石千奇百怪，形狀各殊。古樹老藤、蒼山黃岩、朝雲夕霧，濃如潑墨的翠巒，淡如烟霞的遠峯……峽谷中光綫十分幽暗，峯迴水轉，剛剛是「水重水復疑無路」，一個拐彎却又「柳暗花明又一村」。峽中水氣長年鬱積不散，很容易變成濃霧細雨。雨霧來時，當然「峯與天相接，舟自地窖行」的峽江上，白晝如同黃昏；就是白天，因爲山高千仞，兩岸對峙着又十分接近，仰首藍天一綫，非到中午、夜半，才能一見經天的日月。酈道元在《水經注》中：「自三峽七百里中，兩岸連山，略無闕處。重岩叠嶂，隱天蔽日，自非停午夜分，不見曦月。」寥寥數語，概括峽江的特點。三百萬年以來，江

水硬是用非凡的毅力，將堅硬如鐵的岩石、山脈，攔腰切斷，切出一條窄窄的、二百餘公里長的峽谷，這就是寰球有名的長江三峽。

老實說，靠文字筆墨來表達瞿塘的山奇水險，是徒勞的。實在是「便將萬管玲瓏筆，難寫瞿塘兩岸山」。丹青好手們，在這大自然的傑作之前，也是不知如何下筆爲好的。在這種時候，人們將感到文字的沒有光彩，詞彙的過於貧乏、顏色的呆板枯燥，這一點不是誇張，而是眞實情況。沒有見過三峽的，不足以語中國的神山聖水。

打從進入夔門開始，我便似乎變傻了。忘了餓，忘了渴，呆立在船尾，目不暇接。濃雲也好，細雨也好，都無法把我趕進船艙。後來密密的雨絲把我澆濕了，我還是委縮着身子不肯走進溫暖的艙裏。我只感到有一點很遺憾，在過去的那麼些年月中，我爲什麼沒有早一點來領略一下長江三峽的風采呢？

阿爾及利亞詩作在英語區

馬利

北非洲以及法語區的讀者對於穆罕默·狄（Mohammed Dib）的長篇小說、詩及短篇小說都並不陌生，他的作品在一九七五年起，開始被翻譯爲英文，使英語區文學界對穆罕默·狄有所認識。

最近，他一本詩集《一切》（Omneros）的英譯本出版了，人們奇怪譯者爲何將這不足代表狄的寫作方法的詩集出版，它也不是代表北非洲一貫以來的寫作傳說。原來，它是有其特點的，如主題所揭的“一切”，是顯示出神愛一切及主宰一切，狄似乎想抓住全部創造的力量，用直截的感情表達他的“人生眞諦”。

詩分爲兩個環節，前部題爲《公式化》(Formulaires)，這一部分的詩，句與句之間不加標點，如一些阿拉伯版本的書籍一樣。讀者要找尋字裏行間的曲折意思，要多費一點時間去理解。第二部分《一切》(Omneros)是一篇較易感受的詩作，一個永恒不變的要素給予作者一個中心平靜的感覺——溫馨的愛情。

雖然，文學界對這部詩集頗有不同的見解，但一致的是：仍然希望能有更多的北非文學譯本出現。

外國文訊

琦姨

李霞洛

我十三歲那年，家仍住澳門，就在那時候，認識了琦姨，她是我家的房客。

琦姨生得嬌小纖瘦，樣子也漂亮，化粧之後，更是一個美人。只是她頭髮蓬鬆，又愛穿唐裝衣裳，看起來便有點土裏土氣。她從廣州偷渡來港，身邊帶着兩個孩子，一個五歲，一個只有三歲左右，租住我們房間時，是她的丈夫陪同一起來，媽媽看着人口簡單，又都有正當職業，也就答應租給她們。

她比媽媽年紀輕，大家也談得攏，媽稱她做阿琦，我們姊妹們也跟着喊她做琦姨。

很奇怪，她雖然有丈夫，但是我們、包括媽和其他人

在內，也從沒稱呼她爲太太的。據媽私底下對我的解釋是：琦姨如今同住的男人不是她原來的丈夫，只是個同居的男人而已。那時候我年紀小，分別不出其中的關係，只感到有點玄妙，却又非我所能懂。

和琦姨住在一起的男人，大家都叫他祥仔，祥仔也不是甚麼好人，總是罵老婆，打孩子，我們全家人對他都很討厭。

有一次，祥仔喝醉了酒，不知道爲了甚麼，和琦姨吵起來，祥仔把罵人的三字經全祭出了，琦姨間中也回駁一兩句，祥仔大聲喝她：

「你這賤骨頭，還哭甚麼？想把我也尅死是不是？你再哭，看我不揍扁你？」

琦姨哭得更大聲，祥仔一句他媽的，跟着房間裏傳出玻璃落地的碎裂聲，媽恐怕出了亂子，便三步兩步走去掀起門簾，把琦姨拉了出來。

媽將她帶到我們房中，細問原因，琦姨最初只是哭，末了才說：「早上收到信，我在大陸裏的丈夫患了病，忍不住告訴他，沒想到他大發脾氣。」

「你明知道他心眼兒小，幹嗎要對他說呢？」媽勸道，「你既然跟定了他，便不該去想以前的事。」

「我也只是說說吧了。」琦姨止不住淚水，「我丈夫一向待我很好，這趟來澳門，還是他出錢出力，替我們想盡辦法的。」

媽看到我們姊妹也在房裏，便不再多說話，只要我倒杯開水給她，讓她心情平服時才走出去。

類似的爭吵幾乎隔天都有，原因不詳，我問媽時，她只是嘆氣：「女人跟錯了男人，便是一生一世痛苦的恨事。」

祥仔在茶樓裏做事，依我看他只是個企堂站班，但他頤指氣使，好像封了王一樣。琦姨的大女兒小平便是他呼喝的對象，小平只有五歲，却要上街給買報紙、買雙蒸酒，酒買回來後，如果沒有下酒菜，小平又要專程走一遭去買叉燒鹵味。

琦姨對他說：「你順便自己帶回來吧，何必要小孩子一趟趟的跑上跑落。」

祥仔雙眼一瞪，「跑上跑落又怎樣，我難道還使她不得？別忘了你們母女三人，吃住用全部靠我的啊。」

「是你不要我去做工的。」琦姨回駁道，「是你心甘情願養我們的，你也別忘了。」

「養你這臭婊子？」祥仔一發狠，粗話都搬了出來，「我就是瞎了眼才看上你，你這不要臉的……」

琦姨衝出來，一手抱着小女兒小麗，後面跟着小平，她們往大門邊走去，琦姨一迭聲說：「好，我們不靠你，難道會餓死不成？」

琦姨走後，祥仔罵了幾句，便很自在的喝酒看報紙。我們大家都討厭祥仔，看到他時總加以白眼，其他房客對祥仔也都不瞅不睬。琦姨出走了兩天，第三天下午獨自回來了，她是來執拾衣物的。

媽連忙上前問她現況，琦姨說：「我和孩子住在旅館裏，房租很貴呢。」

「那就搬回來吧，你又沒什麼錢，也沒有工作。」

「我在托人找工作了，隨便做甚麼，吃得飽，養得活孩子就行。」

媽媽點頭，「對，只要日子過得去，也就別跟這種男人來往了，我看他可不是甚麼好東西。」

「就是嘛。」琦姨也點頭，隨後壓低了聲音，大概是說祥仔是些黑社會人物之類。

媽嚇了一跳，「嘩，這還了得，可怕啊。」

「可不是，故此我也不敢太過開罪他。你不知道，他是打架當飯吃的人啊。」

琦姨走了後，媽流了一臉頰的汗，一再叮囑我們：「你們幾個千萬別惹祥仔，他是個敗類，唉，租給這種人家可眞受罪，一天也不得安寧。」

大家再看到祥仔時，雖然對他仍不理睬，不過再也不敢對他橫眉怒目了。而祥仔回來後，哼哼唱唱，喝點酒，看看狗經，非常的自得其樂。

「你看，世界上就有這種男人，太太女兒走了，他一點也不着急。」媽對他很鄙視，「所以女兒家別的還可以馬虎，唯獨嫁人這回事，千萬要再三考慮。」

我心裏在嘀咕，琦姨的兩個女兒根本就不是祥仔的，琦姨也不是祥仔的正式老婆，如今她們走了，對祥仔根本沒有關係。

一個星期後，琦姨回來了。

那天我放學回家，在廚房裏看到琦姨，她正在煮飯弄菜，一塊鮮紅的豬肝躺在砧板上猶自淌血。琦姨黑了也瘦了。

「琦姨，你回來了？」我很詫異。

她笑笑，將跌在額前的頭髮撥向腦後，「是啊，回家來了。」

我走進房裏，媽在看報紙，她對此事不置一詞。

那天夜裏，祥仔回來得特別早，手裏拿着一包燒豬肉，

看到媽便咧着嘴笑道：

「來，黃太太，拿點燒肉下酒去，我買多了呢。」

媽搖着頭說不要，琦姨已用筷子撥了一半在碟裏，「要嘛，黃太，別客氣。」

琦姨將碟子塞給我，燒肉還熱騰騰的冒着香氣，只是，平素多話的媽顯得客氣又淡漠，她不很高興，我也不知道原因。飯後，弟妹跟小平小麗玩，媽沉默了一陣，喊了弟妹進房，要他們溫習功課，不到十點鐘，我們便關上房門睡覺了。

祥仔給琦姨找到了工作，是茶樓裏的收銀員職位，每天一早，祥仔和她一起上班，留下小平小麗在家裏，小平要自己買菜弄午飯，她往往弄得一團糟，媽常常幫她忙。

祥仔不再喝酒，也不胡亂指使小平，有時還逗她們開心，小房間裏時常傳出琦姨咭咭呱呱的笑聲。

我告訴媽：「琦姨現在好快樂啊。」

「這女人——」媽搖了搖頭。

「不是嗎，琦姨現在老是笑。」

「小孩子別多話！」媽瞪起眼，一臉孔火氣，「你懂甚麼，再胡言亂語看我不打你！」

祥仔一家人的快樂時光並不維持了多久，一九六六年冬天，澳門發生動亂，跟着許多人舉家遷居香港，祥仔和琦姨工作的茶樓，那老板也結束營業離開澳門。

沒有工作後，祥仔仍然早出晚歸，回來後便喝酒，星期六更是成天不見人，琦姨說他到跑狗場去了。

「遣散費只有兩個月，他還成天成夜的賭錢。」琦姨流着淚對媽說。

「勸他找份正當職業吧，這樣長久下去，那裏是辦法。」媽勸道。

「他肯聽我說就好了，但是他認爲他花自己的錢，用不着我管。」

媽也沒甚麼辦法，其他房客跟媽閒聊時，對琦姨的舉止總是很不以爲然。有一次，我聽到後房的阿婆說琦姨是賤骨頭，沒有男人便過不了日子。

媽嘆了口氣，悠悠的說：「早知今日，何必當初。」

琦姨的苦日子了無盡期，祥仔這一向逢賭必輸，輸了便回家向琦姨要，琦姨給得很少，祥仔老是吼：

「這一點錢怎麼夠？」

「怎麼不夠，你一個人用度十元還嫌少？」

「媽的，老子當初有錢時，是怎樣待你的，你一伸手我便五十元、一百元的給，幾曾皺過一下眉頭，哪裏像你

現在的五元、十元的給我？」

「那時候的日子跟現在不同。」琦姨也粗着喉嚨喊，「那時候大家都有工作有收入，你也不是整天無所事事。」

「你說我在吃閒飯！……」祥仔大聲一叫，立即傳來琦姨的哭叫聲。

「媽，快去拉住祥仔，他在打琦姨呢。」我怕得要死，拉着媽的手拚命搖。

「別多管閒事。」媽甩開我的手，「我已經給他們煩死了，由他們吵吧，吵散了最好。」

媽的冷酷令我更覺恐怖，我只好一頭縮進被窩，天塌了也不想知道。

祥仔打琦姨，打小平小麗又變成家常便飯，媽一次又一次的說：「不像話，越來越不像話。」

老實說，媽希望他們早日搬走，天天的吵吵鬧鬧，樓上樓下碰到了，總是問：「黃太，你那兒發生甚麼事？」

媽便臉露哀戚，然後一五一十的把情形說出來。

有一天夜裏，祥仔很早便回家，立即走進房間，跟琦姨悄聲說話，後來，聲音漸大，是琦姨說：

「不行，無論如何我不要做這種事。」

「怕甚麼，誰跟誰都是一樣，沒有分別。」祥仔說。

「你怎麼不找事做，偏要動我腦筋呢。」琦姨哭了。

「我不是一天到晚託朋友找工作嗎？」祥仔有點憤怒，末了，嘆着氣說：「你以為我願意麼，大男人要靠個弱質女流，我是有苦說不出。老實說，我最多和你分手，自己過日子也不會餓死，但是你肯離開我麼？你不會的，當初你不是下了決心不要見我嗎，後來為甚麼又來找我，再跟我搞在一起呢？……」

琦姨只是哭，我們幾姊妹都傻了似的在廳裏坐着，媽也是一副用心細聽的模樣。

「不說我，你也要為小平小麗設想吧？小平快六歲了，也該進學校唸書，你看她們一個個面黃肌瘦，營養不良的樣子，你就由得她們餓死麼？」

琦姨的哭聲微弱了，只剩下間歇的抽抽搐搐。

媽站起來，示意我們回房間，不許我們走出一步。

「媽，祥仔要琦姨做甚麼？」我禁不住問。

媽皺眉道：「不知道，總而言之，別在這裏生事就好。」

我始終猜不出祥仔要琦姨做甚麼，直覺上，我感到這件事必定非常可怕恐怖，我想起間諜特務以至殺手。

第二天黃昏，琦姨盛粧而出，陪同的還有祥仔，小平小麗吃過飯，在房間裏玩遊戲。

「你們九點鐘便要上床睡覺。」媽進去對她們說。

「我要等媽媽回來。」小麗說。

媽說：「不行，你媽媽和祥叔喝喜酒去了，還要搓麻將，要很晚才回來，小孩子太夜還不睡覺，會有吃孩子的妖怪出現。」

媽走出琦姨的房間時，眼睛有點紅，嘴裏喃喃的說：「這對孩子也可憐，以後更要吃苦頭了。」

第二天早上，我出門上學時，在馬路上看到琦姨回來，琦姨邊走邊擦眼睛，身旁是低聲說話的祥仔。他們看不到我，我站在一邊看呆了。

中午放學回家吃飯時，琦姨還在睡覺，祥仔帶了小平小麗出來，看到我便笑嘻嘻的說：「一起去看電影吧？」

我搖頭，「我下午要上課。」

祥仔沒事做，却還要請人看電影，他哪裏有錢，不過是騙騙我吧了。

琦姨日裏總是睡覺，我下午放學回家時，她才起床弄晚飯，然後打扮整齊的又上街去了。媽對我們說琦姨在賭場裏做夜班工作。

祥仔也是天天不見人，有時回來，總是一身酒味，嘴裏胡言亂語，他身邊有很多錢，假日裏，祥仔也會說請我們喝茶或者看電影的，媽一概不准，對我說：「才不要他請，他的錢不乾淨。」

小平却始終沒有上學，因爲琦姨身體差起來，時常病倒，每次都要在床上躺幾天，小平便得買菜煮飯。

夏天也到了，忽然，祥仔兩天不見人，第三天，有個祥仔的朋友來看琦姨，他來到不久，琦姨便匆忙的跟了他出去，那天半夜，琦姨獨個兒回來，眼睛腫得像核桃，甫進門便大哭起來，房裏的人都起床看她。

「祥仔死了。」琦姨哭得像個淚人兒。

「怎麼回事？」大家都嚇了一跳，「怎麼死的？」

琦姨隨着媽走進房間，才說出祥仔的死因。原來祥仔跟別人打架，被人用刀或甚麼的刺死了。

「那怎麼辦？你看過他了？」

琦姨點頭，眼淚像崩堤似的直往下掉，「我幾乎認不出他……肚腸都流在外面。」

小平小麗也醒過來了，一起來到琦姨面前，看到琦姨在哭，她們也哭起來，琦姨攬住小平哭得肝腸寸斷。

「唉，祥仔這人也眞是，好朋友不交道，來往的都是不三不四的人，如今落得這個收場。」媽一邊嘆氣，一邊仍在數落祥仔。

祥仔的喪事由琦姨負責，據說花了不少錢，琦姨也問媽借過一點。這時候，我們正忙於辦理到香港的事，琦姨也嚮往香港，她說在香港容易找到工作，已託人替她想辦法了。

那一年暑假，我們舉家到了香港，香港雖然寸金尺土，但我們住的那幢舊式房子還算寬大，有一個房間空出來，媽打算招租，但是又認爲香港不比澳門，人心要險惡得多，因此房間始終租不出去，兩三年以來，一直充作我們的書房。

有一天，媽買菜回來，面有喜色的說：「你們猜我遇到了誰，嘿，是琦姨呢，她和孩子們都來了香港啦。」

「眞的，她們住在哪兒？」我們都很高興。

「就住在我們這裏附近，她下午會來看我們。」媽說，「看樣子還不錯呢，她現在在工廠裏做事。」

「琦姨在工廠做事？」

「有甚麼不好，總比做不三不四的事好多。」

下午，琦姨和小平小麗來我們家，幾年沒見面，她們的樣子也沒多大改變，小麗長高了，眼睛又大又明亮，一副聰明伶俐相，媽一看到她便讚她漂亮，小平還是老樣子，眼睛窄小，驟眼看來只剩下一條淺縫，身型乾瘦矮小，像一條蘿蔔乾似的。

媽和琦姨言談甚歡，琦姨比起以前胖了些，她穿着一襲純色的衫裙，初見她時的土氣完全沒有了，想是香港的生活對她有所影響吧。

琦姨走後，媽說：「阿琦租了我們的房間。」

過了半個月，琦姨一家搬進來了，她的傢具可眞不少，小房間都塞滿了，這些傢俬都新淨得很，看來，琦姨由澳門來香港一定花了不少錢。

媽很高興，當天夜裏就在家裏設宴歡迎。

小平和小麗也在附近的學校唸書，琦姨在製衣廠裏工作，一切看來美滿愉快。琦姨將媽看做知己、姊姊，遇到任何大小問題都必定跟她商量，母親則以自己的經驗爲她解答。

過了半個月，琦姨告訴媽她在工廠裏認識一個男人，那人對她很好。媽建議如果那男人表現得確有誠意，也不妨和他交往。

那男人我也見過，但我直覺上不喜歡他。祥仔給人的印象是兇神惡煞型，而這一個呢，就像第三期癆病鬼似的，無論如何也不能抖擻起精神來。他的態度也不好，好像琦姨已是他太太似的。

媽就對琦姨說：「這個人我看着也不覺得他好，你別迷了心竅，將來又要後悔。」

琦姨聽了很不高興，但也沒說甚麼，下了班後，很少按時回家做晚飯，我想她是和癆病鬼拍拖去了。

小平現在成了煲飯弄菜的好手，我的意思是，小平煲飯已不會未熟或焦透了，而且她會在適當時候把鹹魚放到飯面上去蒸。不過，她們大多數只吃鹹魚、腐乳以及罐頭菜。媽對琦姨很不滿意。

媽說：「阿琦這種人惡習難改，年紀已不少了，却還像十多歲的人一樣愛在外面瘋癲。」

我想媽礙於我們姊妹在前，說話的口氣和內容已保留了許多。

琦姨的迷戀只有一個月左右便告結束，在那一個月間，癆病鬼是她家裏的常客，媽對他毫無笑容，他也從不以爲忤，依然我行我素，每次他到來，琦姨必定大魚大肉的招待他，生怕他眞會癆病得營養不良而死掉。

媽每次都憋憋嘴：「見鬼，吃龍肝鳳膽長相也不會好到那裏去。」

然後，又跟着嘆氣說：「阿琦就是有這種賤毛病，辛辛苦苦賺來的錢儘是倒貼男人，所以她註定一輩子倒霉。」

幸而癆病鬼對琦姨感情日淡，據琦姨向媽說，癆病鬼移情別戀，看上工廠另一個女工，那女工友年紀比她輕，也比她漂亮。

媽勸她別輕易用情，琦姨嘆道：「我是眞心希望有個人好好待我，也使孩子們有個父親，我一個女人家，到底做不了一家之主呀。」

琦姨爲失戀傷心了好幾天，她也不在工廠做事了，每天只是睡覺、上街。同時，琦姨的兩個女兒對她也有怨言，即使琦姨失業後，對她們也沒有多一點關心，小平越來越瘦，對小麗動輒打罵，小麗可憐兮兮的，被小平欺負後，也不敢大聲哭，小小年紀，便懂得躲在廁所裏飲泣流淚。

我私底下勸小平：「小麗是你妹妹嘛，你怎能這樣對她？」

「她衝撞我，我便要管教她，我心情不好。」小平黑口黑面的說。

「心情不好？」我打量她一陣，不禁笑起來，「你有甚麼心事啦？」

小平支支吾吾的，令我大起疑心，我左試右探之下，她說出原因：「學校裏有個男生追求我，我不喜歡他，他偏要纏我。」

我笑起來，「那你不要理他不就可以了？」

小平多愁善感的嘆了口氣，「唉，你有所不知，我喜歡另一個男生，他偏偏不理我，對我一點也不溫柔，我很傷心。」

我大驚失色。小平，她才十歲吧了，這樣的事，怎能發生得這樣早。我對媽說了，媽也呆住，然後嘆道：「這眞是有其母必有其女了。」

琦姨的風流事也眞多，媽爲了她常不回家而生氣，琦姨只要過了晚上十點鐘還沒回來的話，必定又是外宿。琦姨已有三、四個月失業了，但是境況並不見得比以前差，有一天，她帶了個男人回來，要小平小麗喊他做叔叔。

這位叔叔身材矮小，一咧開嘴便見到兩隻金色的門牙，他很有禮貌，帶了一包水果給媽媽，而且，從來到走，他臉上一直掛住溫和的微笑，他吃了晚飯後坐了一陣便離去。

這夜，琦姨和媽在廳裏談了很久，後來媽對我們說：「這是阿琦的男朋友。」

我聽了暗笑，琦姨也三十多歲了吧？這年紀還交男朋友？不過，看來不會錯了，琦姨待他好不說，他對琦姨也不錯。兩人有說有笑的，有時琦姨外出未返，他來到後，便幫小平一起弄晚飯。

我始終不明白琦姨在哪裏找到這樣一份如意工作，她沒有固定的工作時間，喜歡了便上班，不然便躺在床上睡幾天，我問媽，媽却老大不歡喜的說：「你這小鬼，明知故問些甚麼，這種事好隨便說麼？」

後來，媽終於告訴我，琦姨是當舞女去了，那種舞廳是不很正派的一種。

我想想覺得沒道理，舞女我不是沒見過，但不會像琦姨這樣，一套唐裝衣褲，一對軟平底鞋的裝扮，我隱約覺得事情並不如此，但媽媽再三警告那不關我的事。

小平越來越不像話，琦姨出去時，她便用琦姨的化粧品，一張臉抹得紅紅綠綠的，琦姨前脚出門，她後脚便跑出去。

琦姨爲了方便，往往只留下飯錢，叫她們自己買碟飯吃，她們也不吃飯，錢都花在雪條汽水上。媽向琦姨嘀咕過，琦姨不由分說，立即拿了籐條，將她們結結實實的打了一頓，孩子哭聲震天時，琦姨又施施然的出去了。

媽對琦姨說：「你就揀個可靠的人結婚吧，年紀一天比一天大了，還能夠成街跑不成？」

不知道琦姨有沒有結婚的念頭，然而，有一天夜裏，那位叔叔竟留着過夜了。這只是開端，日後叔叔更把這裏當做自己的家，來了便躺在床上看報紙，週末時更把我們

的電話看作是他私人的，他撥給外圍公司下狗馬賭注或打探「貼士」，媽黑口黑面，冷言冷語的，琦姨在自己的房間裏申請了另一個電話。

琦姨的房間永遠一片混亂，衣服雜物亂七八糟的堆着，遇到她心情不好的話，小平便會遭殃，因爲琦姨怪她不會整理房間。

這樣渾噩的日子過了不久，琦姨向大家宣佈她要結婚了。小平對這消息的反應只是聳聳肩，說：「有甚麼稀奇，我媽替我們另外找個叔叔吧了。」

但是，琦姨却是很隆重其事的，他們結婚那天，琦姨和叔叔請了我們全家人到酒樓吃飯，大家一片喜氣洋洋，琦姨更是一次又一次的紅了眼睛，不斷輕拭淚水。

媽說：「他們並沒有正式註册。」

我覺得註册並不是大問題，他們兩人能夠共諧白首便好。可不是，過了幾天，琦姨還送了一幀她和叔叔的合照給我們，叔叔的手環在琦姨肩頭上，兩個人都在微笑，幸福而溫煦地。

叔叔於是名正言順的住進房間裏，爲了多一個人住，琦姨還特地加了房租給媽媽，不過琦姨悄悄的說：「這是我私底下給你的，你可別讓他知道。」

琦姨「婚」後仍在外面工作，那位叔叔可不知道他做的是甚麼，工作時間也不固定。

漸漸的，大家都覺得叔叔的態度變了，他很愛發脾氣，每次總得要琦姨再三的婉言相勸才了事。記憶最深的一次，是叔叔要小平讓開桌子給他用，小平說：「我要做功課，要唸書。」

「拿開你的書！就是你的書把我害慘了，害我逢賭必輸。」叔叔大聲的罵。

「我明天要交的，你要寫就在床上寫好了。」小平執拗地回駁。

叔叔將小平的書一把掃落地上，小平哭叫起來：「你幹嗎？你以爲你是誰？不過是用我媽的錢吧了。」

叔叔大吼一聲，抓住小平就打。

媽臉色也變了，正要衝進去，琦姨剛巧回來，手上還挽着一束菜。

小平立即向琦姨訴苦，琦姨聽了後也動氣，便問叔叔：「小孩子說錯了話，罵幾句便算了，何必揍她呢，你看，打得面青唇腫的……」

「我打她又怎樣！我難道動她不得？」叔叔怒叫。

琦姨說：「你下手也太重了。」

「打死她最好，免得看着頭痛，又不是甚麼好東西，賣了也不值幾個錢。」叔叔怒火冲冲的說了句，又衝向琦姨，「哦，你現在是儘替女兒說話了，你眼裏還有我？」

「不，不——」琦姨陪起笑來。

「我只不過打她教訓她，你却數說我？」

「他又不是我爸爸，憑甚麼打我！」小平在一旁大聲回駁，大概恃着母親在身旁，叔叔不敢將她怎樣。

誰料琦姨一把推了她出去，「你還說話？你在替我找麻煩是不是？告訴你，再亂說話我就把你趕出去。」

小平忘了哭，眼睛瞪得老大，張大了嘴，好半天，才倏地衝進厠所，一邊怨毒的叫：「我恨死你！……」

我們一家人全呆在廳裏，這是琦姨麼？這是小平的母親麼？

媽咬牙切齒的說：「這世界眞要翻了？」

此後媽沒有再看琦姨一眼，琦姨也知道自己做得過份，總是故意跟媽搭訕，然而媽的冷漠就像高山上的凍冰，再也溶不了。

過了一星期，琦姨便對我們說，叔叔找到另外一座地方較大的房子，她們預備搬了。

媽說：「很好，甚麼時候走？」

半個月後，琦姨、叔叔、小平小麗全都搬走了，媽看着空寂了的房間，沉默的長嘆一口氣。隨着，媽回到自己房裏，把琦姨留在梳粧台上的紙條看了一眼就丟出窗外，紙條上是琦姨寫着的新住址。

琦姨搬走後，我們對她毫不想念，我曾在街上遇到小平，她告訴我，叔叔仍和她們在一起，琦姨仍在工作，小麗也上學了，只是開學後第一年就要留級，而她呢，小平搖搖頭，說：

「我現在不念書了，我有許多事要做，煮飯、洗衣服，做家務，而且——」

小平神神秘秘地頓了一下，說：「我認識一個男孩子，我們很要好，等我再大些就跟他結婚。」

小平是利用上街市買菜的機會跟那男孩約見的，她向我談了近況後，便匆匆地走了。大街上，人來人往，小平一轉眼便失了蹤跡。

我慢慢的往前走，車水馬龍在我前後左右流轉叽叫，我渾然不覺，然後想及了繁忙的人間世，想到在我前後左右的四週，多少活劇、鬧劇，原就是悲劇的潛影，正如小丑一樣，他的笑語聲原就是最悲切的哭叫聲，爲甚麼我們只感到滑稽好笑呢？

《愛爾蘭之旅》

——德國·磐爾著　蔡伸章譯　台灣志文出版社出版

谷旭

磐爾H. Böll是一九七二年諾貝爾文學獎的得主，在獲得諾貝爾文學獎之前，還得過許多種的文學獎。他在文學上表現出許多方面的才能，而且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他是一位傑出的短篇小說家、散文家、廣播劇作家，同時也是一位出色的翻譯家。

我對《愛爾蘭之旅》的喜愛，並不因爲它的作者是諾貝爾文學獎的得主，而是因爲這本散文實在寫得好，給了我一種美好的享受。三百多年前英國的培根F. Bacon曾經說過：「有些書淺嘗即可，另外一些書不妨狼吞虎嚥地咽下去，只有極少數書值得我們細細咀嚼，並加以消化」。《愛爾蘭之旅》就是屬於這「極少數值得我們細細咀嚼，並加以消化」的一本書。

《愛爾蘭之旅》是一本寫得十分出色的遊記。寫遊記極不容易，首先要對所寫的地方的歷史和文化有較深刻、較精確的認識；其次要對所寫的地方的風俗習慣、名勝古蹟，知道得比較清楚；再其次要對所寫的地方的山川河流，花草蟲魚的感受非常敏感；而且更重要是要對所寫的地方產生了眞情，有着深厚的愛意。這才能寫出一篇令人百讀

不厭的遊記。否則，寫出來的遊記必是淡而無味，或者陳陳相因，很難使人讀來感動。

磐爾對愛爾蘭的歷史和文化很熟悉，對愛爾蘭這個地方也有着深厚的感情。他曾經去祭掃《格列佛遊記》作者史威夫特J. Swift的墳墓，他在遊記中寫道：

> 在史威夫特的墓地裏，我內心感到一陣陰冷，聖佩特利克教堂裏的氣氛顯得多麼冷清，在這裏看不到一個人影，到處都是先烈們的大理石塑像，壯志未酬的領袖掩藏在冰冷石塊的下面。史特拉Stella的遺體在旁陪着他。上面所覆蓋的兩塊銅板亮得發光，好像是德國家庭主婦擦拭過似的。較大的一塊銅板是史威夫特的，較小的一塊銅板是史特拉的。眞希望我手上有幾枝堅硬、長柄的大菊花，有幾片首蓿的葉子，更希望有幾朵不帶刺的淡花朵，茉莉花也好，忍冬花也好。這些東西拿來祭拜這些亡魂最恰當不過，但是我雙手空空，正像這所教堂般的陰冷，正像這所教堂般的冷清。……

史威夫特於一六六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於愛爾蘭的都柏林。一七四五年十月十九日在都柏林逝世。他是小說家詹姆斯·喬哀思J. Joyce、戲劇家歐凱西S. O'Casey的同鄉，也是他們的前輩。史威夫特在他所處的那個時代中，可能是個最敏銳，最尖嘴利舌的人，可是他本人却是一團矛盾。他爲理性與常識而奮鬥，但他對人的輕視却近乎非理性，因爲人們不合乎他對理性的理想。在一六九六年至一六九八年間，發表了著名的諷刺小說：《一隻桶的故事》，把教會的歷史做了諷刺式的描寫，他的天才第一次完全發揮出來。這本書，不但講到教會因自私與狂信而產生的墮落，也講到道德、哲學與文學的墮落。正在這個時候，他第一次遇上愛絲特·詹森小姐，這就是後來的「史特拉」。一七一四年，史威夫特在政治上的希望落空了，自此之後長居於愛爾蘭。關於他在政治上的鬥爭和在倫敦時所遭到政治構陷，他寫了一本很著名的報告，就是《給史特拉的書信》，因爲收信的人是愛絲特·詹森小姐，所以她便變成了史威夫特筆下的「史特拉」了。

磐爾雖然沒有把這件事具體地寫出來，但却稍稍加以勾勒，讓人想起這位失意的天才底淒涼、落寞。

在《愛爾蘭之旅》中，磐爾以大部份的篇章用內心獨白的方式記述了愛爾蘭居民的生活風俗，愛爾蘭的雨天，愛爾蘭的煤田，愛爾蘭的斷牆頹垣，並且追憶一些愛爾蘭的文人烈士。……我雖然沒有到過愛爾蘭，但讀着這本書，便如置身於這個異國一樣，感到非常親切。因爲，我不但是看到了愛爾蘭的景物，而且在傾聽着磐爾的傾訴。

枕書

中國的河伯與西方的海神

魯迅先生在《中國小說史略》第十三篇《宋元之擬話本》中指出：「北宋時，劉斧秀才雜輯古今稗說爲《青瑣高議》及《青瑣摭遺》，文辭雖拙俗，然尚非話本，而文題之下，已各系以七言」，事實確實是這樣，《青瑣高議》前集卷之三有《李誕女》一條，其下便系有七言：「李誕女以計斬蛇」。

這個故事的內容是：東越福建境內，有一庸嶺，高數十里。下有大蛇，長八丈，圍一丈。經常傷人。東冶（地名，在今閩侯附近）的官吏也有死於這蛇之口的，便以牛羊來祭祀，後來這蛇或托夢、或通過巫祝提出：要十二三歲的童女。官吏懼禍，眞的每年八月朝祭時，送一童女至蛇洞口，任由晚間蛇出吞噬。這樣連續了九年。

這年，又要一童女祭蛇，起初無人應徵，將樂縣有位李誕，連生六女，小女名寄，應募而往，父母不肯，李寄說：我不能像緹縈（漢時孝女，「入身爲官婢，以贖父罪」）那樣來幫助父母，「徒費衣食，生無益不如早死，賣寄之身，可得少錢，以供父母」。李寄終於去了。

李寄備下一柄好劍，帶了猛犬數頭，又做了大量的米餈蜜麵，放在洞口，晚間，蛇果眞出洞，頭如盛穀的「囷」，眼鏡大如兩尺長的鏡子。牠聞米餈香味便大吃起來，李寄

乘機縱犬咬蛇，自己跟在後面用利劍斫殺，終於把蛇斬死於洞外。李寄入蛇穴，發現原先九女的髑髏，尚在洞中，李寄見害已除，從容回家。東越王聽說這事，聘她爲后，並任命李誕爲將樂縣令。

經過李寄英勇無畏地爲民除去這一大害，從此妖邪再也不在東冶出現了。

正如魯迅先生所說，《青瑣高議》的作者，「劉斧秀才雜輯古今稗說」。比方這個「李寄斬蛇」的故事，便出自相傳是晉朝干寶的《搜神記》（干寶歷史上確有其人，但今天的《搜神記》已非原書）。《青瑣高議》所載與《搜神記》卷十九所記，只在文字上略有差異，如「東冶」，《青瑣高議》誤作「東治」，蛇「長一丈，圍一丈」，《搜神記》中作「長七八丈，大十餘圍」，在故事的情節上，二者一模一樣，只差《搜神記》沒有安上題目而已。

不過，無論讀了《搜神記》還是《青瑣高議》，人們都不免會聯想到《史記．滑稽列傳》中的「西門豹治鄴」。西門豹這位「强項令」當年爲河伯娶婦的故事，家喻戶曉，這裏不須再作介紹，但值得指出的是在我國古代神話中，確有水神名叫河伯。關於這一神話的人物，唐朝段成式在《酉陽雜俎》中作過比較全面的介紹：「河伯，人面，乘兩龍，一曰冰夷，一曰馮夷。又曰：人面魚身。《金匱》言：一名馮循（一作「脩」），《河圖》言：姓呂名夷。《穆天子傳》言：無夷。《淮南子》曰：馮遲。《聖賢記》曰：服八石，得水，仙。《抱樸子》曰：八月上庚日溺河。」（《酉陽雜俎》卷十四）從此，我們可以看出，神話中的河伯，當他以他的本來面貌出現時，他的下半截拖着一條說明他的來歷和身份的尾巴——這和英國影片《Miranda》所描繪的女神，完全一樣，不同的是出水的 Miranda 是位妙齡少女，而中國的河伯是個好色的登徒子。

河伯出行時是威風凜凜的。傳說是東方朔撰寫的《神異經》中的河伯是「西海上有人焉，乘白馬、朱鬣，白衣，素冠，從十二童子，馳馬西海上如飛，名曰『河伯使者』其所至之國，雨水滂沱。」（見《太平御覽》卷十一）這段《神異經》，左思在十年而成的《三都賦》的《吳賦》中便已徵引，因而可以將它看作爲中國關於河伯的最早記錄之一。

詩人屈原，在《九歌》中，對河伯的生活及其出巡，作過這樣的描寫：

「與女游兮九河，冲風起兮横波，乘水車兮荷蓋，駕兩龍兮驂騑。」

「魚鱗屋兮龍堂，紫貝闕兮珠宮。靈何爲兮水中？乘

白鼉兮逐文魚。」

古羅馬神話中也有位海神名叫內普丘恩（Neptune，在希臘神話中，他名叫波寒冬 Poseidon），關於這位水神，西方歷代相傳的說法是：他的轎車是貝殼做成的，每當他出行，總有一大羣其他的海神、水怪簇擁着，這位海神手上執持控制着海浪，可以使海不揚波，風平浪靜的「三叉戟」。由於替他拉車的海獸的前半身是馬、後半身是海豚，因而這位海神既能像海豚那樣靈活、敏捷地游泳，又能像駿馬那樣的高速飛奔。

這裏順便要插上幾句：內普丘恩手中的三叉戟是如此威力無邊，以致它現在已經進入了人們的日常生活，民用航空中的「三叉戟客機」的名稱，便是由此而來——意味着安全、平穩和不怕暴風雨。

西方的海神，手中執着三叉戟，而中國的《楚辭·天問》所說的「鯪魚何在」，據宋洪興祖《楚辭補注》徵引的《山海經》所說是：「陵魚，人面人手魚身，見，則風濤起。」這種「陵魚」，在類書《初學記》卷三十中所引《山海經》有云：「鯪魚腹背皆有刺，如三角菱」。

也許比三叉戟、三角菱更令人感興趣的，是西方的海神與中國的河伯的相似不僅限於上述種種，更相似的是西方的海神同樣也娶婦，並且同樣也是以一少女爲犧牲。下面是西方的這一神話的梗概：

因荷馬的巨著而出名的特羅伊，在希臘人與特羅伊人進行特羅伊戰爭之前，有過一位國王名叫拉俄墨冬，上文所說的海神內普丘恩因故被罰做苦工，任務是替拉俄墨冬建造特羅伊的城墻（這是後來特羅伊久攻不下的原因之一），任務完成後，拉俄墨冬背信棄義，自食其言，不肯給內普丘恩以應得的報酬，讓海神空手而歸。

內普丘恩當然要報復。

不久，在拉俄墨冬的領域中出現了一條巨蛇，它經常出沒於海洋深處，吞噬岸上的大人、小孩，許多被派去斬殺這巨蛇的勇士，均未能生還。後來，特羅伊人從先知處知道只有每年將一名美麗的少女投入海中送給巨蛇，才可以換得安寧。因而，在特羅伊人中便要每年抽籤一次，以中籤來決定誰家的少女充當本年度的犧牲者。並且，將少女投入海中時，也要舉行極其隆重的儀式。

年復一年，終於有一年，中籤的不是別人而是拉俄墨冬的愛女赫西俄涅，爲了拯救自己的愛女，拉俄墨冬不得不到處設法，甚至懸出賞格，高價徵求制服巨蛇的猛士。

大力神赫剌克勒斯前來應徵。

在最最緊張的時刻、也就是巨蛇從海中衝出來、正要將赫西俄涅一口吞下去的那一剎那，赫剌克勒斯，揮舞着他那出名的大棒，一躍而前，把巨蛇的頭打扁了，再一霎時間，巨蛇已經僵死在赫剌克勒斯的脚下，拉俄墨冬的愛女得救了，巨蛇對特羅伊人所造成的威脅解除了。赫剌克勒斯爲拉俄墨冬和他的國家除了一大害。

可是吝嗇的拉俄墨冬又一次的背信棄義，又不肯履行他自己主動懸出的賞格，拿來酬答拯救了他女兒的大力神，這次，這位以不守信用而出名的國王終於得到了他所應得的懲罰——赫剌克勒斯，糾集了一批人，佔領了拉俄墨冬的宮殿，貪心的國王和王后都被殺死，他倆的愛女赫西俄涅也爲赫剌克勒斯所虜獲帶到希臘去了。

中國讀者看了這個西方的神話，相信都會說，這和《史記．滑稽列傳》所記「西門豹治鄴」時的「河伯娶婦」不是如出一轍嗎？

古代神話，傳說中的這種異曲同工的例證相當多，即以「河伯娶婦」而言，也不僅上述一例。謂予不信，請看下文：

十五世紀初，西班牙使節克拉維約銜命東來，覲見帖木兒汗於撒馬爾罕，沿途經歷了千辛萬苦，總算幸不辱命。如願以償地兩度貫穿了歐亞大陸，完成了報聘的任務。

克拉維約返國後，將他出使往返的見聞經歷，寫成一書，名叫《帖木兒時代之自卡提斯坦至撒馬爾罕遊記》，於十六世紀問世，後來陸續有了英、俄、土耳其等各種文字的譯本。一九四四年，中國也有了這一中外交通史上的名著的中文譯本，是據土耳其文本轉譯的，書名作《克拉維約東使記》。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克拉維約在他的遊記中提到：他在伊恩坦堡時，曾去參觀堡中的聖馬利亞教堂，這教堂中，藏有一聖物，關於它，克拉維約作了如下的介紹：

此教堂保藏有聖約翰的另一隻膊臂，我們見其膚色鮮紅如生，據說聖約翰之聖體焚化時，左臂未曾燒去……膊臂放置在金質的槽形匣中，形式完整，只缺一大姆指。我們向教士問及原因，他們的解釋如下：據說，從前安他克亞爲偶像教徒所盤據的時候，居民爲一水怪所擾，不得已，每年以一活人爲祭品，以求免禍。被攫牲的人，每年是由居民中抽籤決定。歷年以來，抽定之人，即被擲入海中，由水怪吞食。性命絕難倖免，某年抽籤之際，偶像教徒某人的女兒抽中，此人因痛惜女兒之被攫牲，而又乏拔救之策，極端苦惱……信步走進修道院來，與修道教士們，說及自己有一樁疑難事，求一解救方法。教士當告

以昔日曾有人因疑難之事，向聖約翰作祈求……教士在旁爲他一番眞誠所感動，當引他入道院內部，將所保存的聖約翰之左臂，令其瞻仰，他向聖臂叩首參拜，最後走向前去，將臂上大姆指取下，含在口中而出。當祭水怪的日子已屆，居民將這個不幸的女兒擁去，準備投入水怪口中。這時女兒的父親緊隨在旁，見水怪臨近，張開巨口等候吞人，忙將所得來的聖約翰之大姆指，向水怪投去。水怪吞下之後，翻身打滾，片刻即死。……傳說中所說的聖約翰之左臂，臂上大姆指殘缺的原因如此。

自然，中國的河伯娶婦與西方神話、傳說中的海神、水怪噬人，並不完全相同。因爲鄴地的「河伯娶婦」完全是巫祝的神道設教，西門豹一眼就看穿了他們騙人歛財的鬼把戲；而西方的故事、傳說，則言之鑿鑿地肯定確有妖魔在興風作浪，至於爲民除害的，在中國是有血有肉的凡人西門豹和李寄，在西方，不是具有神力的神祇便是天堂裏的聖使徒，對我們說來，當然還是圓顱方趾的西門豹、李寄可親近。

希臘小說《我——考勒太太》

馬利

從一九六〇年以來，希臘著名小說家庫曼特爾（Koumandareas）已着重創作一些情節緊凑的故事。他近期的一部小說《我——考勒太太》（I—Kyria Koula）是一個有現實主題及藝術性的創作。

考勒太太，一個中產階級的職業婦女，她藉着工作來填補她平凡與空虛的生活，使自己成爲安本份的妻子，愛護子女的母親。她從來都不提及自己的眞實年齡，而明顯地她已是中年婦人，感情最脆弱的年紀。使人厭倦、靜止的生活方式，就像每天載送她來往家與辦公室的電車一般。在一個偶然機會下，認識到一個年輕男子——米明斯（Himis）從而打斷和更替了她乏味的人生。作者以第三者的身份，充滿同情的觀點分析考勒太太的心靈狀態。

米明斯是一個有魅力的男性，與考勒太太從最初清白純潔的友誼進展爲深交的愛侶。這樣過了一段短暫的歡愉歲月，在米明斯而言，他倆的關係只是相互間生理上的需要而已，他亦可從考勒太太身上找回他失去的母愛。

這段戀愛史結束於考勒的自覺，但這已使她乏味生活中平添一點漣漪。企圖擺脫軟弱的一面，考勒太太躲開這青年人，重過她以往單調的日常工作。

作者在這段並不新奇，反而可說是平平無奇的故事中運用他那動人的字句，描寫出自然生動的情節，又意味深長地反映出了人性的一面，說出考勒太太的經歷很有可能發生於每一個精神感到空虛的女性身上。

一個冬日的下午

秦松

依然是擁擠的車輛，擁擠在街心。
依然是擁擠的樓房，擁擠在街的兩側。
依然是擁擠的街，擁擠在公園的兩邊。
依然是瘦長的公園，空寂在街和街的中間，盛滿了冬日的落寞。
依然是一排排的木椅子，一排排的白樺樹，沉默的躺着，不安的立着。

油漆過又剝落了的各種顏色的木椅子，在等候着來憩坐過的老人，懷念着來歇過脚的外鄉客。
碧綠過又枯黃了的白樺樹，把她乾枯的手臂沉默地伸向沉默的青空。
——此刻她的姿勢也許就是她的語言。

無雲的青空，可以泛舟的青空，可以飛翔的青空，並無一隻飛鳥，也無一聲鳥鳴。

終於，還是寞寞空空的青空。
從未有過如此的寂靜，在沉默中，可以聽見陽光的悄悄地的脚步聲。悄悄地把樹影拉長在對面街頭的壁畫上。
壁畫在樹影裏，被分割成一塊一塊，不自覺的也抽象起來。

一個紅大衣的少年走過，一個黃頭髮的女人坐着。
一樣的沉默，一樣的視綫，一樣的沒有任何表情的表情。
躬着背的燈柱，垂下她工作整夜的頭，好像在沉思些什麼？
仍然有一塊還未完全死去的綠色草地，在公園的門口向行人招手，向陽光招手。

一九七九，十二，卅一，在紐約。

雪夜及其他

周良沛

雪夜　之一

好像是在無望中等待，
公共車像不會再到來。

這場雪趕光了大街的行人車輛，
站牌下候車的也被雪困在站上。

等得無望，焦急難耐，
凍着候車，候得凍壞。

這時要走，若是車來，走得太冤，
等着不動，車又不來，更加埋怨。

對，走一步也是向前，
等，不埋怨，也要擱淺。

地凍腳僵，逼得我也索性快跑，
一路高歌，你追我趕如飛雪撓。

等待不前，困得自己盡是怨言，
哪能這樣痛快，這樣勇猛地追闖
　直前。

跑到家門，依然不見車過，
只見身後，趕來一個又一個。

這樣的時候，等待是沒有出路的
向前一步也是前進，就有向前的
　快樂……

一九八〇年元旦，雪夜，北京站。

雪夜　之二

燈暗，浴室還瀰漫蒸氣水霧，
眼睛對着鼻子，也不見對方的面
　目，
寒天消寒，浸在熱水裏多安逸，

窗外，大雪紛飛，池內，笑聲歡流。

誰放聲唱出一段皮黃，
立即有人對唱對口，人聲擬出胡琴鑼鼓；
現湊一台戲，每個腳色都在自我陶醉，
全有了：忠良奸雄，生旦淨丑！

不施粉墨，太易混淆各人臉譜，
粉墨登場，粉墨巧蓋眞眉眞目，
這是人生的舞台，還是舞台上的人生？
唱得痛快，該喜就喜，該怒就怒！

人走戲散，餘音如水霧還在繚繞，
同台不相識，戲散又各自西東，
人生通往藝術，藝術通往人生，
愛美惡醜，是人生，又是藝術！

一九八〇年一·二十二，虎坊橋。

廣場夜思

遇見蕩婦，沒當嫖客，
也曾矜持自己的清高；
碰見騙子，一再上當，
却爲沒有同流而驕傲。

沒有同流的驕傲，
抵消不了上當的苦惱；
沒有爲淫樂出賣靈魂，
未必就是清高。

紀念碑前，緬懷無數先烈，
對自己只有無數個問號；
眼前的石階上，洒過多少血淚，
一級一級，人生就從這裏攀高！

一九七九，「四五」於北京。

朋友

上下班，總是巧遇在同條車路，
日子一長，見面點頭，也像很熟；
相互未曾答話，問過姓名，
就這樣默認爲自己的朋友。

小錶大鐘走着一樣的時間，
每日的工作讓我們像一根秒針轉動；
趕班趕車，扒車是一樣的心情，
下班一樣提菜，一樣來去匆匆！

相互讓坐，不如扒車時助一把，
知人知心，是知道一樣要趕任務；
生活給我們安排了同一個作息表，
生活的目的，組合我們成爲朋友。

一九八〇·一·二四，垂楊柳。

辭酒祝的別離

——致一位華僑朋友

瑮瞿

這杯酒
——該怎麼喝？
這番話
——該怎麼說……
我望着你，
你望着我。
一心泱泱，
兩情脉脉……

一

明天一早——
你就要告別祖國；
去向大洋彼岸，
去到美國……

當白雲山上，
朝霞升起的時候；
邁阿密海角，
正值夕照如火……

你就要離開：
這城市、
這街巷、
這狹小的樓閣……
這早晨——
自行車的長隊；
這節假日——
人的洪波……

還有：這林蔭道上

——玉蘭樹樹；
這街心草坪
——木棉棵棵……
還有：這五月荔枝——
多麼爽心；
這十月甜蔗——
多麼解渴……

我沒有到過美國，
說不出那裏啊，
該是一番——
怎樣的景色：
那裏有繁華的街道
——樓厦幢幢？
那裏有超級市場
——灯影綽綽？

有：最現代化的
——物質文明；
有：最瘋狂撩人的
——夜生活……
有彩電、空調、身歷聲……
有最新出廠的
——電腦化的
小轎車……

你說，所有這些——
都不算什麼。
最主要的是：
在那裏有親人——
盼望着你團聚；
有衆多產業——
需要你去繼承，
等待你去受托……

好吧，這一杯酒
祝願：
你飛渡雲水，
遠涉海波……
和親人啊，
相會在——
五湖之濱，
大洋西側……

二

我和你——
在一起長大；
少年，青年時代啊，
在一起渡過……
深深地——
了解你，
經歷了幾多磨難，
幾多坎坷……

少小時，
你從海外——
回到日夜憧憬的
欣欣向榮新祖國；
要在這裏

——生活；
要在這裏
——求學……

我記得：
圍着篝火——
在青年團的晚會上，
你曾朗誦一首詩：
「……游子的心啊，
化作一隻海鷗——
飛過重洋，
飛回祖國……」

然而，五十年代末
一場風雨——
却把你穿雲的翅膀，
折脫……

一難未已——
又生一難；
一波沒平——
又掀一波……
「文革」的潮流啊，
更把你，
衝激到：
那最苦、最暗的角落！

廿年間，
你變得認不出來了：
兩鬢花白，
滿臉皺折……
你的妻子，
差點進了精神病院；
你的一兒一女，
長年在街頭流落……

你說，過去的事情，
就讓它過去了吧；
朝前看——
才能使人心胸開闊！

雖然，遭到壞人的
歪曲、醜化——
畢竟還是自己的母親
——自己的祖國！

對啊，這一杯酒
祝願：
同輩人再不經受，
昔日的苦難；
下一代人啊，
再莫邁步——
父兄們
踏過的人生坎坷……

三

明天就要分別了！
「也許是永別」
不，快莫這樣講，
快別這樣說……

我們民族古老的習慣啊，
要講：「千里共嬋娟」；
要說：「天涯若比鄰」
——即使高山重洋遠隔……

生活啊，
有時像時針一樣，
轉了一圈
——經歷幾度
潮漲潮退、
花開花落、
又會回到原來的位置，
彷彿從未挪過……

你看這天空，
浮着十月的雲朵；
丹桂的芬芳啊，
隨風飄過……
祖國煥發了青春
——人人心裏：
激蕩着一首
幸福美好的歌……

未來在召喚
——喚你、喚我……
爲了四個現代化啊，
爲了母親——祖國！
兒女們無論在天涯海角，
都要貢獻力量
——這是義務，
這是職責……

我看見你——
用「平反決定」那張紙，
包起一捧祖國的泥土，
揣在心窩；
一縷鄉情，
融進了幾分苦澀；
兩串淚珠，
從你的臉上滾落……
是啊，這一杯酒
祝願：
你萬事如意
——在他鄉、異國……
倘有日夢回，
叩一下我的門窗，
即與你歡聚——
再舉杯小酌……

乾了吧！這杯酒——
就這麼喝；
乾了吧，這番話——
就這麼說。
我叮嚀你，
你囑咐我：
兩地兩心，
同向祖國……

——冬夜急就於羊城東山。

田園

伊娃

鄉村墓地

那遠遠地，
黑綠濃密的松葉柏枝
　掩映籠蓋，
在天地間，年復一年
永久固守着的一塊地方，
那是誰家的墓地？
前一年的枯草
　在冷風中悉索。
墳頭一大蓬迎春，
星星點點
　在紛披的枝藤上
散開着黃色的花。
男孩兒女孩兒們，
個個臂上掛着筐籠，
從他們破舊的茅屋出來
　尋覓柴禾。
唔，前天還沒有，
這墳上，今天竟開出一朵
　鮮紅的茶花。
這朵孤零開放的茶花，
靈火一點，
在拳曲古老、黑綠蒼鬱的松柏林，
發着奇異的紅光。

遠山、樹、溪水和大自然的歌

人人都說自己故鄉好，
可我的故鄉眞眞叫人心放不下。
遠望南山①，羣峯就好像巨大、
　碧藍的鑽石、琉璃鑲嵌在天邊。
當烟霧繚繞，游雲掩擁，
　人們說那兒有神仙居住。
也有人聽見過從那兒飄來的
　仙樂《菩提頌》。
再從近處看去——
原野伸展，望不到邊緣。
鑽天楊一行行排列，
　樹梢不欲遏止地
　　向白雲深處挺拔。
輕風能逗它嘩嘩亂響，
　就像一羣小天使拍手鼓掌，
　　錯錯落落，一陣陣從天外星空飄
　　洒。

楸樹、楝樹，以青葱綠葉
編織清夜的夢，幽幽月色中，
抖顫着飄落繁花。
椿樹、梧桐傘盖翩翩
隨曉風起舞拂動，銀河黯然時，
依依揮別晨星。

合歡枝椏高大，托舉着濛濛的
淡紅雲霞，罩着仲夏月夜的銀紗，
從水面端視自己的嬌麗，却不防
一陣瀟洒的風搖亂了身影。
酒醉花陪着含羞草，在河畔的草叢
裏，
望着遠天的雲堆和飛蔦嘆氣。

清秋時，晨霧縹渺着，越過曲折
清冷的微波，向着豐熟的
田壟、金色的林梢漸漸浮游。
靜夜裏，在葦叢的搖蕩中，
溪水低迴着傷情的戀歌，
與凉夜柔風的嘆息交融。
蟋蟀顫鳴，飛蟲營營，
樹葉低語，鍾蘭花隱隱啜泣，
夜之精靈滴洒露珠的微音，
這萬千令人陶醉、昏迷的音樂，
流過朦朧如夢的景色，
錯綜交織，迴環蕩漾，
輕吟着永恒的千古絕唱。

註①南山，即終南山。

水井

玫瑰、木槿、刺玫、月季，
一意攀緣井欄、斷墻的七里香，
被薰風從冬日的沉睡中搖醒，
飲足了五月的雲雨紛紛怒放。
皂夾樹掛滿了簇簇皂夾，
專等鬢上插銀簪的農婦摘下。
已嫁的媳婦、待嫁的村姑
常結伴來到井邊。
水車隆隆，馬蹄急促，
井水從木槽湍急奔流，
滙成瀑布一幅往石槽傾注，
有如雄獅抖擻鬃毛
縱身躍出。
農婦們搗搓衣裳，長跪在
水槽之旁，
青春在清朗的笑聲裏泛溢，
生命隨臂腕揮動而流湧。
釧鐲在石板上叮噹，
擊出鏐鏘悅耳的聲響。
水流冲擊轟動，
淹不住明亮歡暢的笑語聲。
勞動的節奏，生活的韻律，
突出於一切之上旋轉、激蕩。
一陣銀光閃閃爍爍飛過碧空，
鴿羣滑翔，鴿哨嘹亮，
天上人間織出一片
極樂的交響。

謝雨凝

隨想四題

幼稚

當自己年紀小的時候，老想快些長大。

當自己年紀小的時候，最怕別人說自己幼稚。

爲什麼這麼怕幼稚？爲什麼？

我常常喜歡靜靜地觀察年青人的幼稚。他們的喜怒哀樂盡在一刹那間，無所顧忌，多麼豪邁！不似我們這些癡長了的人，明明不喜歡某人，礙於面子，也要打個哈哈；他們，要不喜歡就不喜歡，眞能做出個毫不留情的樣子。對方就是生氣了，也只好說：大人有大量，不跟你們這些小孩兒計較了。

看，這就是幼稚的好處。

幼稚要變成爲不幼稚，是不難的，只要假以時日，一切

都會循序漸進。然而，逐漸老去的人，要變回幼稚，那就絕不可能了。因爲幼稚是裝不出來的。只有老成才可以裝。由此推理，幼稚本身亦象徵生命力，一切有生命力的東西都可貴，都使人欣然羨慕的啊！

然而，這一切，又都不是幼稚的人所能品味的。

人生，就是那麼的奇妙：小孩子羨慕成年人的博學與權力；成年人也羨慕小孩子一天天向上的勃勃生機。

你說，要是人生可以不斷的輪迴該有多好！這樣就可以從幼稚到成長，然後又回到幼稚……永遠不息。

香煙的話

我不抽香煙。

有人曾經這樣數說我：你呀，不抽煙怎麼會有靈感寫作的！

難道香煙與靈感是劃上等號的？

我不相信這一套。十幾年，依然故我，不想抽，也不想學。要是執筆疲勞時，我寧可擲筆而起，在屋內周圍去踱步，或是聽聽音樂，看看電視，要是再疲勞一點兒，就索性靠在躺椅上閉目養神。

不抽煙並不因爲省錢（實在我也沒省下什麼錢），而是不願嗅那煙的氣味。這種成見是小孩子時就養成的。我母親十八歲就學會抽煙，一直煙不離手，我們小時候因爲怕嗅到煙味，因此對它生下了成見。我父親中年之時戒了煙，人清清爽爽，白白胖胖，我們兒女輩歡喜不迭。父親曾經勸母親戒煙，但不成功；我們小時候曾經勸母親戒煙，也不成功；如今，連我的女兒也對外婆抽煙出面干預了，同樣是不成功。

母親說，幾十年的老習慣，一定要帶進棺材裏去。

戒煙是要有堅強的意志的，我當然沒這個體會了。但同情那些想戒煙而又戒不掉的人。每當我疲倦之時，我會想到戒煙人的辛苦，於是就慶幸自己不曾抽上煙。

抽煙其實只是一種小節，可有可無，不喜歡者不必强求別人也戒掉。所以當我女兒干預外婆抽煙，我反而又不忍心了。

記憶力

買了一本《希臘神話》給家中的少年看。記得自己唸小學時，父親曾經買過給我看，至今猶有印象。如今自己

拿到稿費，可以闊綽一些，買一部硬皮的精裝本了。回到家裏滿心歡喜地揭書一看，竟發覺似曾相識的故事沒有多少篇，頓時，心爲之冷了半截。

日子過了幾十年，小時候那本軟皮小書當然已無跡可尋，只有書名是記得的，書中之一二小故事是記得的，滿以爲重新把書抓回一看，便會有五成以上熟口熟面的東西，誰知卻失望了。

失望的是自己的記憶力。一本自以爲有印象的書尚且如此，別的就不必去說它了。

我曾經不只一次地自問：我到底配不配幹此搖筆桿生涯？——沒有過目不忘的本領，寫文章又不見得快，而且還常常强調情緒、靈感……等等。

外子常勸我不要胡思亂想。他說，記憶力是練出來的。記憶力更不表示文筆優劣。做會計的人對數目字的記憶力也會有特別强的，難道這就一定是個好會計麼？

我認爲這一點自我安慰是容易使人受落的，但頑强如我，這十幾年來却一次又一次的反覆自問，改也改不了。

爬格子

同事中有許多羨慕我們這些搖筆桿的人。有些是出於衷心的，但也有着眼點只在一個「錢」字上，聽了令人氣憤。譬如，我曾聽某人說：嘩，你又好，一個鐘頭就賺二、三十元稿費，好過車衫！

我說：何只好過車衫，我們還好過做泥工呢！泥工一天賺七、八十元，八小時計，我寫三小時的稿就可能還比他多賺些。

這其實是氣話。但那位仁兄竟然直點其頭說：是呵，是呵！

搖筆桿的確有許多值得羨慕的。但絕對不是錢。是能宣發心中的不平之氣。譬如我如今在這裏把筆一「搖」，實在也是出乎一種宣發。其實，對於那些不知文章何物的人，原不用動那麼多眞氣。幸而，氣「動」之後，還能換到那麼幾文錢。上大酒樓是不能了，到咖啡室，用動了氣換來的稿費，約三兩知己喝一杯咖啡，訴訴衷腸，亦有餘力。

當然了，搖筆桿的也有輝煌者。像日本名作家松本清張就是。他每年繳納政府的稅項也得花十幾萬元，即使從今封筆不幹，版稅也夠他一家人一世吃個不完。這才是搖筆桿王國的「表表者」哩！我們麼？這王國的蟻民而已。

蜜月

陶然

望着汪燕玲臉色蒼白地用顫抖的手解開上衣的第一顆鈕扣，田寶傑的心便好像被剜了一刀，痛苦地抽搐着。燈光下，那圍得緊緊的人羣，一片密密麻麻，全都在用貪婪的眼光，掃射着汪燕玲玲瓏的曲線，竊竊私語。好像輕風吹在樹葉上，就在房間內傳播；恍恍惚惚之中，田寶傑慘痛的靈魂，隨着追悔的洪流，越漂越遠。

這一晚，已經是第三次了，汪燕玲拉着田寶傑的袖子，焦急地催促道：「阿傑，算了，走吧！」

田寶傑橫了她一眼，却不作聲，馬上又聚集起全副精神，向枱面望去。鈔票刹那間又堆滿了一桌，他捏了捏最後的一張百元紙幣，一時不知道該投到哪兒好。

「買定——離手！」長長的聲調，從那穿着制服的主持人口中喊出，向吵雜的大廳裏傳開；田寶傑一急，慌忙將那張紅色的紙幣一擲，心却咚咚地跳了起來，手裏捏着一把汗。他感覺到，汪燕玲偎得他那麼緊，而且還在發抖。

他心裏忽地湧起一股後悔的浪潮，正想安慰她幾句，那聲長長的音調，却又響了起來：「開啦開啦——十二——大！」

田寶傑的腦袋嗡了一下，只覺眼前一黑，身體幌了一幌，全憑着汪燕玲嬌慵而修長的身軀支住，他才不致於摔倒。他定了定神，看到很近的一雙眼睛，正閃着驚慌的淚光，無言地探詢着：「怎麼辦？」他訥訥地說不出話來，腦子裏空盪盪的，只管有節奏地轟響着兩個字：「完了——完了——完了……」

人羣擁了過來，他覺得自己好像是大海中的孤舟，幌幌搖搖，快要給捲到不知名的遠處；他連忙抓住汪燕玲的胳膊，使勁擠出重圍。兩人面無表情，都不出聲，極力避免觸起恐怖的話題。

「喂！快點！」

站在牀邊的一條大漢，看到汪燕玲的手停住不動，驀地暴喝一聲，驚動了在迷惘中的田寶傑。在那些看客接着而來的起哄聲下，汪燕玲非常艱難地解開第二粒鈕扣，露出了內衣的一角，田寶傑好像給灼了一下，別過扭曲着的臉，視線在無意中落在那大漢身上，他的怒火一下就熊熊地燃起，神志也變得有些狂亂。

剛走出葡京賭場時，就是眼前的這條大漢，幌着大頭，抽着烟，笑眯眯地攏近身來，開口問道：「田先生，田太太，怎樣，手風還順吧？」

田寶傑和汪燕玲對望了一眼，不知道該怎麼回答。

「怎麼，又完了？」大漢笑得更開心了，眼角的魚尾紋幾乎延續到髮際；他屈着手指，計算道：「你們借的那些錢，連本帶利，五千塊呀，你們看怎麼辦？」

「這個……連哥，我們回香港後，再想辦法，行不行？」田寶傑皺着眉頭，低聲懇求。

「可以是可以，不過，你們一回香港，誰知道還不還？」大頭連大笑：「我們又忙得很，抽不出人跟你們去。」

「那……那怎麼辦？」汪燕玲急得差點哭出來。

「我怎麼知道？」大頭連兩眼往上一翻，從嘴裏噴出一口烟，「辦法當然有，就看你們肯不肯了。」一邊說，他一邊用眼角瞟了一下汪燕玲。

「什麼辦法？」田寶傑沉聲問道。

「你來。」大頭連將田寶傑拉到一邊，低聲嘀咕什麼。

田寶傑一聽，勃然變色，他怒聲喝道：「你這算什麼?!」

「我是想幫你們的忙，接不接受，由得你們。」大頭連幌着他們的回港證，冷冷地一笑：「你不幹，無所謂。但是，你他媽別忘了，明天中午十二點以前，還不了錢，

就別怪我們反面無情了！」說完，便幌着上身，搖搖擺擺地走開。剛跨出幾步，又回過頭來，喊道：「如果你改變主意，就打電話給我！」

田寶傑楞在當地，望着大頭連遠去的背影發怔。汪燕玲挨了過來，急急地問道：「他說些什麼？」

「沒什麼。」田寶傑回過頭來，免強苦笑着，一手摟住汪燕玲的肩膀。

「怎麼辦呢？」汪燕玲抬起頭來，再問。

「總會有辦法的。」田寶傑擁着她向前走去，但哪裏是目的地，心中却很茫然。賭場的霓虹燈招牌，組成燦爛的圖景，就在眼前閃爍。他忽然感到一陣厭惡，便是這樣的五顏六色，迷得自己昏頭昏腦，竟然想來發小財。可是，償還結婚時的借款的誘惑，實在是太大了！

在海堤邊，他們木然地坐着。海水輕輕地拍打着堤岸，發出嘩——嘩的聲響，田寶傑放眼一望，暗黑色的海水波動着，在月下，反射出點點亮色；他墮入無可奈何的悲愴中。

海風吹了過來，田寶傑感到有些冷。他伸手把汪燕玲一抱，汪燕玲柔順地倒在他懷裏。汪燕玲身上的熱氣傳了過來，溫暖着他的心。這回動身來澳門時，不用提他有多高興了。他自然不是頭一次來，但這次不同以往，這次，他是來渡蜜月的呀！

田寶傑眞切地記得，當喜訊傳開時，羨慕和嫉妒的眼光，海水般向他漫來。他又驚又喜，心頭有如鹿撞。汪燕玲以她的年輕貌美，傾倒了無數的男同事，是公開的秘密。她那格格的笑聲，灌進耳朵裏，異性的心靈立刻便爲她那嬌媚的眼波所淹沒。他到底擊敗所有的情敵，自然覺得非常驕傲。

新婚的歡樂正處於高潮，突然一聲晴天霹靂；等他發現時，自己已然欠下了高利貸，他的一顆心從歡騰的彩雲上砰然墮下，跌得眼前金星亂冒。

突然，一連串驚嘆聲，就轟響在他的周圍。憑着一種直覺，他茫然地抬起眼睛，只見汪燕玲眼眶中的淚水在打轉，兩隻手交叉着抱在胸前，全身盡量縮緊，努力設法掩藏自己身上最隱秘的部位，但一切都是徒勞。看着汪燕玲雪白的胴體，就這樣被展覽在衆目睽睽之下，他軟弱而疲憊的心，又燃起難熬的憤火。然而，他實在走投無路，一點選擇的餘地也沒有。大頭連那幫人並不好惹，他知道。借錢還債，那又有什麼好說的？

就在那海傍，汪燕玲睜大了眼睛，疑惑地問道：「他

到底怎麼說？」

「還錢。」沉默了一會，田寶傑終於不情願地吐露。

「怎樣還呀？」汪燕玲欠起埋在他懷中的身子，叫道：「我們哪裏還有錢？」

「他……他說……自有辦法……」田寶傑避開了她的目光，望向跨海大橋上的點點燈火，困難地擠出這幾個字。

「辦法？什麼辦法？」汪燕玲兩眼放出希望的光澤。

「他說——」沉吟了半天，田寶傑還是說不下去。

「說什麼呀？」汪燕玲急得搖幌着田寶傑的手臂。

「他說——」隱瞞也不是辦法，田寶傑終於狠了狠心：「要我們……做……眞人表演……還債……」說完，他羞慚地閉上了眼睛。

過了好一會，他睜開了眼睛。月色下，他看到汪燕玲眼睛發直，嘴唇顫抖，終於軟弱地喃喃自語：「眞人……表演？」

「各位，現在，表演開始！」大頭連的一聲猛喝，好像法官的一道死刑判決，被大頭連的幾個同伙一推，田寶傑渾渾噩噩地趨向汪燕玲；他有着一種乍然除去衣裳的涼颼颼感覺，耳畔却飛來大頭連的粗言穢語，「這是兩張新面孔，一對純情男女，只是客串一場，下不爲例！勢必精彩，票價貴點，也物有所值！這種表演，可遇而不可求，大家有眼福囉！」

田寶傑機械地伸開手臂，抱住汪燕玲，好像要遮掩她所有不應該暴露的地方一樣。下一步的動作，他却遲疑着。他感覺得到，懷中的汪燕玲抖得很厲害，他知道，那不是因爲冷，雖然這是冬夜，但室內却放了暖氣。想到爲了解救自己，汪燕玲竟要陪着他當衆受人羞辱，他的心又酸又苦，陣陣發疼。就在同時，血氣方剛的他在對方溫軟的肌膚輕輕相觸之下，竟也隱隱起了原始的衝動，它突破理性的抑制和羞恥的矜持，突然亢奮起來；但那無處不在的灼灼眼光，却使他有如芒刺在背，渾身不舒服。他還是遲疑着。

「喂，光抱着怎麼行？開始行動啦！」大頭連迫近身來，一巴掌打在田寶傑的光屁股上。

「是呀，我們要看的是動作片，不是什麼文藝片！」一聲怪叫，不知從哪個角落衝出。這個馬上得到附和的怪叫，使田寶傑一征，他隱約覺得那聲調有些耳熟，但却不敢抬起頭來；周圍咄咄逼人的無形壓力，直迫他的靈魂。無論在心理上怎樣抗拒，但在行動中，他却由不得自己。這是他的最後一個機會，也是他唯一的本錢。他把眼淚吞

下肚子，橫下一條心，閉上了眼睛，嘴在汪燕玲的臉上探索。他觸到了那兩片嘴唇，緊閉着，冰冷得有些僵硬。他不用看她的臉色，便可以捉摸到她那種羞憤到絕望的神情；因爲，當他透露大頭連的要求時，他就看到過，汪燕玲立刻變得目光呆滯，面無人色。她那種酷似一副笨拙的石膏像的模樣，像用鑿子鑿進他腦袋中一樣，怎麼也揮驅不掉。

汪燕玲至少沉默了一個鐘頭，不言不語，一動不動。她那頭長髮在海風下翻飛，覆蓋了半張臉孔，她也不去理一理。田寶傑看得心疼，伸手替她掠了一掠，哀聲道：「阿玲，別這樣，最多，我們不幹！」

汪燕玲沒有反應。田寶傑搖了搖她的身子，才彷彿把她搖醒。她哭出聲來，半晌，她抽抽咽咽地說：「不幹？……你想……找死？」

田寶傑頓時語塞。又是一次難堪的沉默。

最後，還是汪燕玲下了決心：「打電話吧！」

田寶傑從心底裏鬆了一口氣，可是，擺在面前的那個難堪情景，馬上又像毒蛇咬噬而來，使他肝腸寸斷。他想要放聲大哭，却又拚命忍住了。自己淪落到這步田地，簡直是不可思議，但這却是活生生的眞實。他苦痛得想要狂叫。心頭的悲愴湧了上來，萬般無奈地化成「嗚嗚」聲，在他的喉間翻滾，就在汪燕玲的淚水沾在他嘴唇上的同時，他那原始的慾火，好像給澆了一盆涼水，由頭到脚，一片冰冷。他們的臉挨在一起，好像結了冰，凍成一塊。

「喂喂，怎麼啦？爽爽快快，不要假正經了！」那聲怪叫，驀地再度響起。

田寶傑的心一震，電光火石般，他猛然省悟，那股高高的音調，只能是屬於韋英生的。想到韋英生，他的心都涼了。他聯想到，韋英生叫喊時，那薄薄的嘴唇掛着一絲冷笑，一對大而有神的眼睛却緊張得像要爆出火花。

在追逐汪燕玲的賽跑中，韋英生是田寶傑的最後一個對手。曾經有一度，韋英生似乎還跑在他前面；但是，田寶傑並不死心。他看出，從英文書院畢業出來的汪燕玲，對於漂亮的時裝和首飾，格外有興趣；抓住了突破口，他便下了重注，源源不絕的慷慨相贈。他的不斷衝刺，儘管花去了他所有的積蓄，却贏得汪燕玲的芳心。

韋英生以大熱門的身份，本來滿以爲十拿九穩，不料，形勢在突然間急轉直下，殺得他措手不及，眼巴巴望着田寶傑的婚期翻然而來，他顯得又傷心，又妬忌，又憤恨。面對着春風滿面的田寶傑，他的眼神裏，常常散發出又惡毒又酸苦的淒涼味道。

田寶傑心存僥倖，以爲處在異地，大約不會被熟人撞到。哪裏想到，這樣最丟臉的情景，偏偏就給幽靈似的韋英生撞見了。田寶傑把頭伏了下去，貼在橫躺在牀上的汪燕玲的肩膀上，極力想要埋葬自己，腦子裏却在不斷地盤旋着一個問號：「他怎麼會在這裏？他怎麼會在這裏？」他感到他的血管在僵硬，呼吸也變得更加困難。

凝住了的兩個人影，在燈光下洋娃娃似的毫不動彈。

「喂喂！」大頭連坐在牀邊的一張椅子上，推了推田寶傑的肩膀，叫道：「快點！你們又不是頭一次！閉着眼睛幹就是了！今晚是平安夜，表演完了，大家平平安安！」

「是呀是呀，不然就退錢！」又是七嘴八舌的響應。

那話刺進田寶傑的耳膜，而迴旋在他那幾乎麻木的神經裏的，却是大頭連在電話中的吩咐：「……喂，不管怎樣，你們要演足半個鐘頭，那五千塊就算了，我們還可以給你一筆路費！……」接着便是吃吃的邪笑聲。

那吃吃聲忽然間化爲周圍的鼓噪，他感到欲哭無淚的辛苦。鼓噪聲逐漸遠去，又變成交頭接耳的私語，他疑幻疑眞地飄回洋行裏，恍惚看到那些同事鄙夷的眼光。他的心一沉，辛酸的淚，止不住奪眶而出。

靜默下去，是過不了關的；他很清楚，周圍是什麼樣的一些人，如果引起公憤，汪燕玲會有更加不堪設想的後果。如今，即使他想不幹了，也已經太遲；大頭連曾經暗示過，如果他臨場退縮，就會另外派人代替他上陣。

田寶傑咬了咬嘴唇，硬着頭皮，鐵了心腸，慢慢抬起身來，他才看清緊閉着雙眼的汪燕玲，那張俊俏的雪白臉龐，正一顫一顫地被牽動着，那嬌小的嘴唇因爲給咬破，而溢出一點鮮血。

「快點呀，快點呀！」周圍又是七嘴八舌的吼聲，田寶傑似乎特別聽出，其中夾有韋英生惡意的笑聲。他用力咬住自己的下唇，一股粘粘的液體，帶着一點鹹味，滑進他的舌尖。

狂亂的意念，燃燒着他的靈魂，精神在崩潰，自己的動作却毫無意識地也狂亂起來。他朦朧地想起，這是他們的蜜月。「蜜月！蜜月！蜜月！」這兩個甜蜜的字，重覆在迷亂的神智中，竟變得又苦又辣。他覺得自己好像在參加一場力不從心的長跑，想要就此止步，但背後却有人揮動着帶刺的皮鞭驅趕。他覺得渾身乏力，尖刻而淫邪的眼光的掃射，又如一把把利刀，把他的心劃得鮮血淋漓。

他有一種不知道何處是終點的絕望。

一九八零年一月二十日。

金蛇狂舞夜

東瑞

金安從玻璃櫃枱前的旋轉圓櫈欠起身子，和櫃枱後的人打了個招呼，便向門口走去。

儘管那塊東西塞入褲腰暗袋的時候距現在還不到一分鐘，但這時節，誰敢担保每一分鐘都沒有危險？於是手還是不由自主地伸進西裝的右下袋，往那地方一觸，沉甸甸的東西還在，心也就放下了一大半。不過心臟跳動的頻率越來越快了，不管他怎樣努力裝着鎮定，都沒有辦法。總覺得似乎街上的人都在向他虎視眈眈，而左右身後也有人埋伏，頃刻間就要向他撲來。不知怎的，手足都有點兒冷了，一個強烈的意識閃電般襲進他腦裏：他已處於十分危險的境地了！

現在迫不及待的是過馬路，趕快離開這引人注目之地。他眼觀兩邊，覷準路上汽車來不及壓倒他，便皮球般一彈，人很快飛彈到對面的人行道上。這當中，手始終沒有離開過那個暗袋，——不錯，沉甸甸的東西還在。

世上的事怎麼那樣湊巧呢？金安才在對面的人行道上立定，就聽到後面呼聲大作，一個西裝筆挺的人，正和一個穿牛仔褲的人扭撕成一團，似乎在爭奪着什麼；那波士模樣的人大叫：「打劫——」；一忽兒，那長髮青年終於把持公文包的人推倒，搶到了那皮包，一腳跨過欄杆，一跳就跳上街旁早就等候接應的摩托車，前面死黨迅速開走；這當兒，從遠處跑來兩個穿制服的人，只向上空開了兩槍，掏出筆來在小本子上抄下車牌號碼。摩托車可早就絕塵而去了。

金安擠在圍觀的人羣中，看得雙眼發直；手呢，一直按着腰部褲袋裏那塊硬物。心想：還是快在這危險之地脫身爲妙！他跳上一輛「的士」，驚魂甫定，却又不免對那的士司機懷有幾分戒心。怎麼？連今天的司機也賊頭賊眼，表情十分古怪和危險！他又不期然地把腰部那沉甸甸的硬物摸了一下。

到了家所在大廈。下車。汗珠兒已從他的額頭上大粒大粒地滲出來了。金安很清楚地記得去年一次賽馬，他進投注站，將差不多半個月的薪水去博一場Q的「全餐」時，手兒的顫抖也沒現在心兒顫抖得厲害。而在投注站內聽賽馬過程的廣播，緊張得額上全濕了，但顯然也沒這次冷汗冒出的量多。那次爆了一次大冷，一場連贏位扣除本錢他就贏了幾乎兩千元。這次呢？他也許可以賺得比那次還多。

電梯沒人。好不容易按了家的門鈴。現在連掏鎖匙開門都嫌慢了！妻來開門。「快！快！」金安等得不耐煩了。瞧準後樓梯沒人埋伏，他一閃就閃進門內。

「莉容，」金安滿頭大汗，一手將腰部的硬物掏將出來：「爲了它，直嚇得我一路上出冷汗！」

一條沉甸甸、黃燦燦的長方形金條躺在已經裂了皮的沙發上。

「多少？」

「五兩。每兩三千二百伍拾元。」

「嘿。看你怕成這樣子。有什麼好怕，你穿得一副爛仔模樣，誰會相信你身上有金條？」莉容將金條握在手上：「唉！我們總是跌眼鏡！每兩一千八時，嫌貴，不買；兩千，兩千四時都不買，現在三千二了才買，會不會高了一點？」

「不必再猶疑了。我們的教訓還不夠嗎？樓價就是個例子！四年前一層九萬，不買！現在他媽的起到四十九萬，賣褲子都買不起……他媽的，妳對打工那份工資還有幻想麼？現在金市狂熱，不殺賺點還有什麼機會？……妳還笑我害怕。告訴你，剛才從那金行出來，一個波士就在那金行外面被打劫！身上有金，就成了砧上肉，隨時有可能任人宰割！這兩天的報紙你沒看麼？一個匪徒打劫男子，連Rolex錶都不在眼裏了，專要金首飾！還有一個肥富婆，在電梯裏被兩個劫匪用尖刀威脅，富婆現鈔不多，氣壞了劫匪，爲了加以『懲罰』，劫匪要富婆身上見紅，要她選擇身上部位，富婆先是求情，不獲同情，因爲臀部肉厚，就指了指屁股。誰知富婆一開口，匪徒見猶心喜，馬上對她施行了口部手術！」

「動口部手術？」

「富婆滿口金牙，被匪徒用手加鉗子，拔得一顆不剩。所以，莉容，妳的那兩顆金牙也得注意，出外時千萬不要張嘴巴——不過，屁股肉和金牙，哪點損失好一點呢？……」說到此，金安也胡塗了。

當晚金安因爲有了金條關係，睡前，對金條藏在何處頗費了一番思量。莉容跟他提議了幾個地方，他都認爲不妥，担心有小偷潛入。

「你眞是神經病！小偷長了翅膀，能飛進來不成？你說說看，小偷怎麼進來？」

「水管。」金安指了指窗外。

莉容楞了一下。怎麼沒有想到呢？忽然憶起看過的一段新聞：一個色胆包天的劫匪，半夜從高樓大厦牆外的長水管攀上，爬進一位少女的睡房，不但搶了錢，還把少女汚辱了。在當時這是一件極爲轟動的社會新聞哩。她這下對丈夫的担心可沒有話說了。

金安決定還是藏在身邊較安全。他第一次不換上睡褲。仍然從妻手上接過那金條，裝進自己西褲腰部的暗袋裏。看窗外，天已黑下來。吃飯、入浴之後，他感到全身疲倦極了。就走進房裏，躺了下來。穿的還是那條藏有金條的西褲。

躺在床上，金安的手保持着按摸腰部的姿勢。硬硬的還在。這給他許多欣慰。「硬硬的還在」這個字眼金安是十分欣賞的。記得那是多年前讀魯迅小說《藥》的時候。其中講華老栓黎明前爲醫小栓的肺癆，出外買人血饅頭，將錢放入懷中，担心銅板遺失，就用手去按那錢。當時就用了「硬硬的還在」這樣的字眼。這字眼給他多麼深刻的印象，以至現在他多次地做起這動作來了。

硬硬的還在，這意味着有了希望。金安盤算着，如今金價不斷地漲，當漲破四千多元、一兩可以賺一千元左右時，他就可以將五兩金馬上拋售。五兩就可以淨賺五千元。五千元中拿一千元對「三寶」進行大包圍，中他一次三寶。冷三寶派彩起碼有一萬到兩萬元。中了的話，再全部買金，兩萬元可以買六兩，又可賺六千，再用其中一部分賭馬，又來一兩萬……這樣反復循環，可能不必半年，一層三四十萬的洋樓便會飛來了。想到這裏，他的心房好似灌滿了蜜糖，甜絲絲，又暖洋洋的——無法抑制住，眼睛雖然閉着，嘴角却裂開了，笑出聲來。

莉容剛躺在他身旁，就聽到這笑聲。她以爲丈夫早就睡熟了；覺得奇怪，就轉側身體仔細觀察他一下。丈夫可

眞的睡得很熟呀。他一定是在做夢吧！瞧他那副怪樣子：嘴歪歪地笑，好像中了痙攣；被沒蓋好，肚皮整個「露天」，而一手死死按住腰部那金條。這樣子不受涼才怪——明天行情利好的話，還要靠他出馬呢。

莉容伸手把被從旁邊給他蓋好。不料，一不小心，冰冷的手觸到金安的肚皮上去。

「打——劫——呀！」金安突然狂呼，整個身體如着了彈簧，一躍而起。一時間只見他頭額上全是冷汗！他雙眼大瞪，莉容見了十分害怕。

「開什麼玩笑呀，妳！」金安醒過來。

「我幫你蓋好被嘛。」

第二天，打電話到金行：「請問九九金什麼價？」

「四千二。」對方毫不含糊。

「容，四千二。」金安興奮地對老婆說：「我看還會漲，我們不要急着拋。」金安突然改變了主意，那是因爲他最近十分注意國際局勢。眼下世界相當混亂，金價走勢已失去依據，大戰隨時可能爆發，……金安認爲金漲破一千美元絕對沒問題。何不再等幾天看情況？

「我看還是趕快拋爲妙！」莉容說：「你不要貪心。照我看現在破了四千大關已相當危險了。萬一突然跌它一兩千塊，那時你可別哭爹叫娘的。」

「萬一明天再漲，妳就將後悔不及。」

夫妻爭執了好一陣子，終於還是金安聽了老婆的，決定賣，錢先把它賺來再說。

說幹就幹，金安的速度倒也是相當驚人的。只是來回半個鐘頭工夫，他就完成了一單在他來說是不大不小的賣買。扣除掉貼水，他細算了一下，每兩賺了九百十幾元。五兩一手就是四千多元。他媽的打工哪有辦法賺得這麼快呀！

當天，金安馬上又上街，買了好久以來就想買的收音機，做了一套西裝。之後，他又打電話給幾個朋友，勸朋友有錢應該趕快買金；路上逢人，不怕才是半熟的，都口沫橫飛地大談其「黃金美夢」，語言中並暗示自己大有斬獲，正是初嘗甜頭。

他美美地睡了一覺。最近以來，要數今晚是睡得最安穩的一夜。睡前免不了收聽新聞，小匣子早降級給孩子做玩具了，現在旁邊放着的是剛買的那架兩用機，傳出來的聲音是——

「到今天爲止，一個月來港九被打劫的金行就有四十九間，損失總值一千萬！」

「世界黃金量，半成口中鑲；牙齒當金使，只緣價暴漲！」

……金安在矇矇矓矓中。彷彿聽到澳門賽狗結果和派彩。的士高音樂。本港新聞：兩個孤老無靠的老人在天寒地凍之下僵斃於街頭。接着是空中話劇。一男一女在肉麻地打情罵俏。……時間好像已經過了很久。他清楚地聽到收音機傳來：

「本港九九金今天開市價爲四千捌佰元，比昨天收市價暴漲六百元。」

他醒轉來。是第二天早晨了。他又再聽了一次金價報告。絕對沒有錯，他媽的，都給老婆害了，要是昨天不急着賣，豈不是可以多賺三千多元。眞是婦人之見！

「後悔了吧？」他對莉容說。又想了一會，看來金價是直綫上升，破一千美元已在望。趁這時再買入。狠狠再賺它一手吧！

老婆沒有異議。兩人把現款全部抄了出來。可又發生了爭執：莉容要留點家用，而金安要將現款全部投資買金。他的理由是「金價已分分鐘不同」，越多買幾兩就越能多賺。並提議，要是錢不夠，想辦法去借。

錢向同事李先生借來一部分之後，金安便出門，下手一買十兩。這次他學乖，寄存在那金行，不帶回家。他到那金行時，金價又漲了幾十元，入價四千捌佰五十，照金安估計，漲到一千美元折合港幣五千七百左右。他一手幾乎可以賺一萬元了。

第二天金價一直徘徊在四千八，沒有起跌。金安有些失望。家中現金只剩九十幾元，要開飯，要還房租，小孩學費……

第三天十時，一個驚人廣播傳來，金價開市價三千五，狂瀉一千三百左右！

金安打了個冷顫。他前後算了一下，他上次賺的不僅全部化爲烏有，還要倒貼……但他還安慰莉容：「會漲的，會漲的——要沉住氣。世界局勢麼，會亂下去，亂下去，我希望它越亂越好！——只要哪個地方落下一顆導彈，金價馬上暴升——」

莉容看到丈夫越說越樂觀，而臉色呢，已失去光彩。陰雲有兩朵，鎖在眉頭之上。

當夜，莉容嘆了一口氣說：「虧就虧吧，我看明天把它賣掉算了，要是一直瀉下去，金條變成了薯條，怎麼辦？還不是損失更多？」

金安彷彿沒有聽到，他失神的雙眼直望窗外深邃的夜

空，他看到那裏有一條金蛇在狂舞，不住地顫動，扭曲，奔騰，最後伸着長舌，狂嘯一聲，直奔星空而去……他的希望沒有破滅。他要等待。等待那狂漲的良日。

「沉住氣。你急什麼！」他訓着在一旁提心吊胆的莉容。

「沒現金了，這星期吃什麼？」莉容說。「沒得借了……」

金安這時偶然抬頭看莉容，才發現老婆口腔裏那兩顆金牙多麼可愛。

「明天一早妳去羅醫生那裏。」他說：「便什麼都解決了。」

「幹什麼？」

「把妳兩顆金牙脫下來，賣給金行，再壓價也值柒百元——用來開飯！」

莉容哭了。他從沒看過丈夫像今夜這樣神智不清和瘋狂。

金安痴痴地還在計算：老婆鑲時兩顆金牙二百多塊，眼下時價柒百元，這一鑲一脫，其實也是賺呀！

一九八〇年二月一日

來函更正

本刊編輯室

頃據廣州蘇晨先生四月十日來信，略謂本刊今年三月號所載易征先生《踏雪初訪沈從文》一稿，間有錯漏，並錄示沈從文先生所致蘇先生原函，囑爲更正。

茲將蘇先生所錄沈先生原函披載如下：

蘇晨兄：

來信得到，謝謝厚意。《踏雪初訪沈從文》一文，的確有小誤。老伴爲張兆和，不是章兆和。拙詩如兄所指，實一九七〇年在雙溪時所作，後曾附一短短題記，係《雙溪詩草》之一。記得把此詩併其他拙作寄家鄉時，家兄作古入土正“滿七”，家中大嫂子正上墳，因作爲悼詩焚之於墳前也。又詩之一行“歲暮客心生”，非爲“客小生”；四行“俗謂喜離羣”，非爲“俗稱”。……談畫事，實係說的是《夜宴圖》中等級無事作閒人，多作“权手示敬”狀。和尚也如此。應屬宋代制度，非南唐時等。具實照淳化二年詔令，有“南唐降官一例服綠”語，此畫中人即一例服綠，更可知必宋初入降後人所作也。來得及糾正，免得成爲笑話，感甚。

並覆頌筆健。

弟沈從文

養兒瑣思

伊犁（寄自美國南加州）

不知不覺間，小兒九個月大了；他已從一條只會吃奶的「小蟲」，變作伶俐活潑的小動物了。

他剛出世的時候，軟綿綿的一團，把他抱在手裏也怕會折斷他的頸項。小眼睛一見光便閉得緊緊的。用毯子把他一裹便成了一個大冬瓜，連翻身也不會翻。有時看見他在吃力地掙扎着，掙扎了上半個鐘頭，小手才會從那塊薄毯下探出來。而那些小得可愛的指頭，令我想起春天的幼芽，多麼軟，多麼嫩。他的皮膚又是那麼幼滑、柔軟。於是他爸爸叫他小蟲。

可是九個月大的他便不一樣，他會爬、會抓東西，會扶着沙發椅、茶几的邊沿站起來，笑起來露出整整八粒小白牙，就像一隻小毛狗，很能討人歡喜。他看來天眞無知，却大膽好奇。什麼東西都要放進嘴裏嚐嚐，什麼角落都要爬去看看。每一處地方、每一樣東西，包括樓梯、桌角、椅背、電綫、玻璃杯、盆景、刀剪、日常化學用品……一下子都成了最有趣味而充滿危險性的利器！而做母親的，便整天在拿開這樣那樣，把他抱開、拖開。除此之外，還做了什麼？有時晚上累得連書也看不進去便自問，倒像什麼也沒做過呢！

第一次聽見他「爸爸」、「媽媽」地叫，令我們高興得恨不能掏出整顆心來。雖然叫者也許無意，聽者可是有心，所以他一叫我們便喜上眉梢。他的笑聲、他特有的兒話，彷彿盈滿了整間屋。這過去寂靜的房間，這過去顯得空洞的廳，一下子如春天的林間，充滿了吱吱啁啁的鳥鳴。

過去悠閒的生活，一下子成爲不能重獲的奢侈品。可是熱鬧忙碌難道就不好嗎？春天本來是種植、耕耘的季節。自己在很久以前也不曾是一株幼苗嗎？現在應該讓自己做園丁的時候了。

過去從沒有想過自己會當母親，可是當起母親後又覺得一切順理成章，孩子半夜醒來一次兩次，你也自然會被喚醒，孩子少吃了一口奶，你會懷疑他是否有病。等到他眞正發燒時，你的腦袋比他熱得還厲害。抱着如火爐的他，燒的是自己的心。有時他着了涼，你又怪自己不小心，不給他多穿點衣服。有時他吐了一點奶，你又怕奶瓶洗得不乾淨。這個小生命是百分之百地倚靠着你，一下子彷彿你的担子重了幾百磅。聽一些孩子已成年的朋友說，將來的麻煩才多着呢！看他學爬便掙扎了幾百次，學站更摔了很多趟跤，將來——將來還要學言語、學文字、紀律、做人、交友……我們不是要陪他經歷所有成長時的掙扎和痛苦嗎？

回顧自己過去的三十年，總算高高低低地跨過了。展望他面前的二十年，是多麼漫長曲折的一條道路啊！這使我想起普天下的父母，總是很緊張地要子女們走上正軌。他們怎能不緊張呢？子女的生命是父母的延續。做父母的當然希望子女的前途比自己的平坦而光明。可是作爲子女的，是多麼渴想走自己選擇的路，即使選錯了，他們未經歷過怎能輕信別人的勸告呢？人生的種種經驗，彷彿只有親自碰過釘、摔過跤，才能眞正領會。別人，即使是父母，也不能把現成的經驗轉手給你，最多只可供作參考而已。

在美國長大的孩子總有一大堆玩具，和穿不完的衣服，他們又大多數有自己的睡房。這使我想起自己在鄉間長大，連一個洋娃娃也沒碰過。可是自己當時伴着婆婆、叔伯、嬸嬸、堂兄弟姐妹……數不完的親戚鄰居。而他，整天對着的只有一個我，連父親也只早晚見兩面，鄰居大概一個月碰一兩次，祖父母在遙遠的地方……。即便也有小狗、小熊、小貓作伴，它們可都是沒生命的玩具啊！這樣一比較，也許我的童年並不貧乏。而他，我也應該設法讓他多認識一些小朋友，多接觸一些人。美國的父母施行節育，很多小孩子在孤單當中長成，也是蠻寂寞的。人是合羣的動物，我發覺他每次碰見別的小孩子，便「咳咳呀呀」地高聲叫嚷。

孩子在美國出世，是個不折不扣的ABC。（American Born Chinese）我們自認是中西夾縫中鑽上來的雜草，他是什麼啊？和他說中文，將來教他寫中文吧，自己在談話中可早就夾了不少英語。四週都是金髮碧眼的小朋友，一個黑髮杏眼的孩子夾在當中蠻有趣的。可是他自己將來

會怎樣想？會決定走哪一條路？現在我們一天沒吃白米飯總覺不飽，他也許會選擇熱狗，牛肉餅。他爸爸說一定要教他喜歡吃魚，等我們老了，他會燒魚給我們吃。他眞的會嗎？那我們先得教他「孝順」是怎麼一回事呢！可惜連自己也已不信任這一套古老的說法了。我們過去接受了很多上一代的價值觀念，也拒絕了很多腐朽的東西。我們的思想全是七拼八凑，中西合璧的混合物。我們如果把自己的一套全盤轉手給他，一定是行不通的。可是我們總希望把自己知道的一點點文化、一點點鄉音傳給他。否則他和碧眼黃髮的異邦孩子有什麼分別啊。在未來漫長的路途上，我們大概要和他携着手，慢慢尋找出一條新的而屬於他自己的途徑吧。

文藝書訊

■中國文學流派　葉如新著。作者以明暢的文字，系統地綫介中國自古代以迄清末文體的演變和文藝思潮。對機府、古詩、建安文學、正始文學、唐代的歌行、西崑詩派，以及花間、蘇辛等詞派的產生與發展，均有詳細說明，並舉出歷代具代表性文學家，分別論述。本書除三數篇爲首次發表者外，大半曾在《海洋文藝》刊載。現彙編成册，可作爲中、大學生的課外輔導讀物。本書爲《海洋文藝叢書》新一種，海洋文藝社出版，道林紙印刷，卅六開，每本售價港幣八元正。

■蔡其矯選集　蔡其矯著。本書共分二輯，第一輯爲詩人各個時期詩作凡一百多首，第二輯爲散文、跋記、評論文章十一篇。作者是近年頗活躍的抒情詩人，他擅將中國古典詩詞、民歌和外國詩的特點，糅合滙進他的詩篇，委婉有致。本書所收之《波浪》、《波隆貝斯庫圓舞曲》、《崇武半島》等馳名詩篇，曾在《海洋文藝》刊載。書前有陶然所撰綫述詩人創作歷程之《前言》。香港文學研究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五角。

■繫在狗腿上的人　東瑞著。共收作者十五篇短篇小說，內容多爲大都市的怪異現象的實錄，作者擅於捕捉題材，也是講故事的能手。雖然作者自嫌文藝味不濃，但文章中洋溢着濃厚的生活氣息，使人有親切感。新加坡萬里書局出版，定價坡幣二元九角。

■淺談亞非拉文學　葉斌譯。作者選譯了六篇從各不同角度對亞非拉文學作評介的文章。這些文章論述了亞非拉文學的性質、特點和帶方向性的問題，有助於讀者對亞非拉文學的動向和意義的認識。馬來西亞萌芽出版社，定價馬幣一元八角。

此間風月不論錢

——惠州西湖遊

歐陽翎

殘冬未盡，春天已爭露頭角，明媚的陽光，和煦的微風，在樹椏和粼粼的水面上跳躍、閃動，使萬物開始了新的生機。在這春夏相交之際，游覽惠州西湖，眞是別有一番景致。

惠州西湖，素來是人們嚮往的風景勝地，古時候就有人把它與杭州西湖並提，有所謂「大中國西湖三十六（個），惟惠州足並杭州」之說。六十年代，《人民畫報》曾同時刊登過這兩湖的風景彩照，把杭州西湖喻爲「牡丹」，把惠州西湖比作「荷花」，北牡南荷，遙遙輝映，競相比美。因此，這裏曾吸引過不少中外遊人。我和惠州西湖，也並不陌生。一九七〇年，我從省幹校下放惠州，在此住了三、四年，但都從未認眞地遊過西湖，並不是我對風景名勝乏興，而實在是那時的西湖所有的名勝古跡、堤橋樓舍，都被毀壞得不堪入目，甚至蕩然無存；到處是殘垣碎瓦、荒草爛石。一個優美的風景區，竟變得滿目肅殺荒涼。面對這種景況，只有婉惜之情，何來遊覽之興？

這次和惠州市的朋友們結伴而遊，却另有一番新的豪興了：西湖經過修理整飭，面貌已煥然一新。不但恢復了八大景色（百花鳥語、紅棉水榭、蘇堤玩月、留丹點翠、玉塔微瀾、桃源日暖、西新避暑、荔甫風清），而且還新建了一些亭閣堤圍，使西湖既保持了原來的古雅風貌，又增添了清新的姿色。

這次遊湖，是在一個晴天的早晨，當我們來到湖邊，只見西湖籠罩在一片濃霧之中，遊人雖然近在咫尺，也只聞聲音不見人影。漸漸，朝陽從山上升起，霧靄由濃而淡，由淡而散，十里平湖便隱約出現在人們眼底，慢慢向遠處舒展開去，霞光投射在湖面上，反襯着叠叠波光，就像一位畫家向你展開一卷斑爛的彩墨畫，湖光、山色、綠樹、繁花展現在你的眼前，眞是美妙極了。難怪惠州人把觀霧湖當作一種美的享受。沿着一條彎曲的小橋，我們來到了百花洲。百花洲，是西湖中一個小島，靠近惠州北門。島上長滿繁花綠樹，一到春天，百花盛開，百鳥啼唱，香風半湖，落英遍地。「百花鳥語」的名稱就是這樣得來的吧。時人有「花敷花放白青紅，蝴蝶雙雙撲曉風」的詩句。清詩人宋湘曾作《花洲曲》寫景抒懷。據說明朝這裏建有落霞樹，頗有「四面山光抹落霞」的景致。後落霞樹毀，二十年代軍閥陳炯明在這裏建公館，把這個風景區佔爲己有，羣衆不得進入。可是現在已成爲西湖展覽館了。人們遊百花洲，除了可以踏着石砌的幽徑，欣賞鳥語花香的情趣，或坐在湖邊石上，聽那湖浪濤音，觀賞山光水色，還可以在展覽館中看到各個時期許多珍貴的歷史文物，從而使遊覽增添更有意義的內容。

百花洲，過去又是西湖鴛鴦的樂園。據說，以前西湖很多鴛鴦。它們白天常常在洲上覓食、嬉戲，晚上便渡水至明月灣旁的石穴棲息。近代，鴛鴦絕迹了，鴛鴦穴也因修建樓房而被毀，但西湖鴛鴦的美麗動人的故事，却至今仍在羣衆中流傳：很久很久以前，惠州有一位年青貌美的姑娘，出身在高貴的衙第之家。父母要把她許配給一位門當戶對的財主少爺，但姑娘不從家命，却偷偷地愛上了一位窮男子；這位男子住在她家旁邊的一個破茅寮中，以打柴挑担爲生。父母發現之後，大爲惱火，把姑娘鎖在閣樓上面，企圖隔絕她和那窮男子的往來。姑娘憂鬱煩悶已極，每天從閣樓的窗口向男子的茅寮張望；有一天傍晚，她看見男子在茅屋前破柴，便向他拋下一條紅綢，並沿紅綢而下，去和男子幽會。事洩，父親帶着家丁前來捉人，姑娘和那男子在危急中携手逃跑，跑到西湖邊，爲茫茫湖水所隔，眼看家丁追到，兩人迫得以紅綢纏身，跳落湖中，人自然是死了，但從此西湖便出現了一對鴛鴦。它們白天在湖面上「流浪」，晚上便在明月灣旁的石穴棲息，還常常在深夜裏發出深沉的鳴叫，好像在訴說着自己的不幸。善良的人們，出於對它們忠貞的愛情的同情和敬仰，在捕魚打鳥時，總不去傷害它們。因此，它們便一代代地繁衍下

來。這個美麗動人的故事，又被後人引出「惠州女子最多情」的說法。

從百花洲向西南望去，便是稱爲「紅綿水榭」的小島。百花洲到紅綿水榭，可以從來路過橋繞沿湖路再沿橋而至，也可以發舟直渡，據西湖誌記載，紅綿水榭在明清時候，有兩株高大的木棉，蒼古奇麗，每逢盛夏，紅棉萬花怒放，紅艷逼空，甚爲壯觀。那時島上建有湖光亭，形似畫船。古來文人雅士遊西湖，往往喜愛在夏夜之中坐亭賞月，對月抒懷，吟幾句應景詩。在衆多詩中，以清人的「豪飲將軍宴清客，此間風月不論錢。」最爲人所稱道。

現在，由於時物的變遷，船亭已不復存，並代之以西湖賓館；眼前數株高聳的木棉樹，也不知是蒼古奇麗的老樹的第幾代「兒孫」了，然每到木棉盛開的季節，火焰般的紅花，爛漫迎空，閃爍水底，那壯美景色，仍不失爲西湖一大奇觀。

遊西湖，人們總喜愛在蘇堤上漫步，古人說，「不步蘇堤，西湖未及也」，意思是說不遊蘇堤，等於沒有到過西湖。據史載，蘇堤出現在宋紹聖三年，是由蘇東坡資助孤山棲禪寺僧人希固所築。以前，這裏的兩座山——獅山、孤山，四面爲湖水環繞，與惠州陸地只有舟楫可通，築堤之後，才可步行來往。堤，最初爲泥木結構，經歷代整治修飭，變成了石堤，五十年代之初，更把堤加寬，築了水泥柏油路，並在一堤兩岸種上相思和垂柳，使它保留了原來的秀美。漫步蘇堤，遠可以觀賞榜山、豐山、飛鵝嶺的蒼翠景色，近可以窮盡西湖的水色波光。堤中央有「蘇公橋」，橋下供舟楫往返，據說建橋時還曾對橋的方位作過一番選擇，使之「處天心」，至有水天一色，上下寒光，景似瑤島的美妙。時人有詩曰：「茫茫水月漾湖天，……可知月在此間圓。」我們是晨遊，自然看不到月圓時此間的情景，但晨色却也有另一番風味，看，朝陽撥開濃霧，把縷縷光輝投入湖中，閃灼着璀璨的金波，西湖，就像用千片銀鱗金瓣編就的一幅無邊的織錦，當遊船在橋下駛過，搖蕩起滿湖金光，瑰麗極了。

在這裏，我們要提一提蘇東坡。他是中國文學史上開一代詩風的詞賦大家。宋紹聖元年，他因爲以詩譏訕先朝，被貶爲寧遠軍節度副使，來到惠州。他在惠州住了三年，寫了許多詩詞，收爲《東坡寓惠集》。那燴炙人口的「日啖荔枝三百顆，不辭長作嶺南人」便作在這裏。他的《江月詩五首》，是最早寫西湖的詩句。西湖的景物，惠州的勝蹟，許多都與他的名字相關聯，他在這裏留下了許多傳

說。這些傳說，有的是史實，有的是由於後人敬慕他的詩名而想像出來的。比如蘇堤，便有這樣的傳說：蘇東坡原有幾個妻子（在封建社會，這是平常事吶），但因爲蘇東坡兩次謫君被貶，她們受不了顚沛流離的生活，都相繼離開他了；只有最後一個妻子王朝雲，始終對他鍾情如一。王朝雲出身寒微，幼時不識字，在蘇東坡的影響下，勤奮學習，後來才「懂楷法」，善作書。她爲人忠厚，處世貞潔，在蘇東坡落難時隨他來到惠州，並在惠州爲他生了一子，又未滿歲，王朝雲便患病死了，那時她才三十四歲。蘇東坡十分悲痛，含淚爲她立墓誌銘葬於西湖孤山。此後，年老體弱的蘇東坡只得親自扶持幼子。據說他夜裏往往夢見王朝雲回家喂子吃奶。蘇東坡見她總是穿着濕淋淋的衣服，便向她詢問緣由，王朝雲說是渡西湖所致。因此，蘇東坡便決定壽築蘇堤，供朝雲過湖。

王朝雲死於惠州，是史實，至今西湖孤山還保留着王朝雲墓。然而這個故事，却是後人爲了歌頌王朝雲高潔品格，和她與蘇東坡之間的眞摯愛情而想像出來的。在八百多年前的封建社會裏，一個年青貌美的女子，在丈夫失意的時候，仍能甘苦與共，恩愛不渝，確實是難能可貴的。

步過蘇堤，沿着百級階梯登臨，便是西湖獅山了。這裏有一塔，叫「泗洲塔」，立於獅山之巔。塔始建於唐代，後塔毀，改建亭，至明萬曆年間，復建塔。我們現在看到的就是明塔。蘇東坡江月詩有「一更山吐月，玉塔臥微瀾」的句子，描寫月出東山，塔影在湖中微蕩的意境，故後人便稱這裏爲「玉塔微瀾」。我們登上塔頂，縱覽惠州全貌，只見爲江水環繞，湖水依傍的惠州市，好像一只大船，在微波中搖蕩，天是這樣藍，山是這樣綠，水是這樣白，那開闊的境界，壯美的景色，使人心曠神怡。

之後，我們又穿過九曲迴橋，遊覽了「留丹點翠」，觀賞過湖水蕩石的趣致；又乘舟去到邊遠的「桃林日暖」，看滿塘荷葉和滿坡桃林，可惜現在還不是開花時節。同行的朋友說，過些日子，當荷花和桃花競開時，那桃花的灼艷，荷花的酣紅，深淺相間，濃淡互襯，眞會使你不知「可愛深紅愛淺紅」呢。……

遊興未盡，日已西斜，我們只好蕩舟回去，在登上西湖岸邊，再回頭眺望時，我想起了白居易寫杭州西湖的詩句：「烟波澹蕩搖空碧，樓閣參差倚夕陽。到岸請君回首望，蓬萊宮在海中央。」呵，惠州西湖，確堪與杭州西湖相媲美吶！

海外談瀛

貝殼工廠

錢歌川

美國佛羅利達州西岸，臨墨西哥海灣的買爾斯堡(Fort Myers)附近，有一家貝殼工廠，號稱是世界最大的。我們在邁亞米度過國際民俗節後，便專程前往參觀。那廠開業已有四十多年了，每天從上午八時到下午七時開放（星期天也不例外），任人參觀購買，不收門票。他們的宣傳標語說，參觀貝殼工廠，就好像在海牀上漫步一樣。在該廠的陳列室中，有五千種以上珍奇的貝殼，來自世界各地，如果仔細地看，好幾小時都看不完的。

貝殼從史前多少萬年，就引起人類的興趣了。它在自然界中，佔有獨特的地位，沒有任何別的動物，有它這樣廣泛地被人當作貨幣，來蒐集買賣的，爲的是它的美麗的色澤。貝殼又可用來製成各種飾物，和珠寶一般受到人們的重視，中國美稱螺鈿，英文叫它做「珍珠的母親」，我們有句老話說，「老蚌生珠」，不是母親怎樣能生出珍珠來呢？

貝殼可分爲單殼貝(Univalves)和雙殼貝(Bivalves)兩大類。單殼貝中具有美味而最知名的就是鮑魚(abalone)。鮑魚的殼看上去很像雙殼貝，而實際卻是眞正的單殼貝，在它的一端可以看出螺紋來。它其實很像蝸牛，具有顯著的頭部，觸鬚，在邊緣上有厚的外膜。它的「腳」或稱吸盤，佔有整個身體的底部，它不但用以「走路」，而且遇到外來攻擊時，可以用此緊緊地抓住岩石，人們用盡氣力，

也不能直接把它拉開來。它這個又大又平的，強而有力的腳，正是我們視爲美味的鮑魚。鮑魚從殼的邊緣下面吸入海水，經過它的鰓，然後從它殼上的小孔中放出。鮑魚不但是有名的海味，而它那珠光寶氣的殼，又可用來製成首飾，供婦女採用。鮑魚是吃素的，大的有一呎長，普通的也有七吋，最小的才一吋到一吋半而已。

另外一種我們熟知的單殼貝，就是海螺（conch）。新加坡的一個學生何民聯，送了我一隻大海螺，我把它帶來紐約，陳列在客廳中，常爲客人賞識。這種海螺在貝殼工廠中陳列不少，售價也還合理，巴西產的戈列斯海螺，長達十五吋，是世界上最大的一種，頗爲珍貴。女王海螺也有一呎長，產於加勒比海，是一般人愛用來作裝飾的，肉也可供食用。還有一種海螺，四週長出六個以上的角，稱爲蜘蛛海螺，產於熱帶海中，大的也有一呎光景。海螺是單殼貝中最大的。

寶貝（cowry）是原始社會世界通用的一種貨幣，可作爲裝飾品，又可用作宗教的象徵。科學家把它稱爲錢貝（Cypraea moneta）。因爲這種貝殼的光澤，好像瓷器一般，所以很受蒐藏家的喜愛。我這次就從貝殼工廠中買了五個雕刻雙禽或雙鹿的小寶貝，是留下表層褐色的部分作畫，而底子便削光表層露出白亮的本色來。這種貝殼最大的不過四吋，小的不到一吋。在工廠中見有一大堆潔白像瓷器一般的寶貝，是去掉了表層的。

另外在一個圓形架上，堆滿了去掉表層的圓錐貝（top shell），珠光奪目，閃耀無比。在許多圓錐貝中，有名爲「海洋的光榮」（glory-of-the-sea）的，長不過四、五吋，卻是世界上價值最高的貝殼。至今爲止，一共只發現七十隻標本，完整的現值一千二百美元的高價。

單殼貝的形式變化多端，有的像一把木梳（Venus Comb Murex），有的像一個無花果（Atlantic Fig Shell），有的像一條蟲（West Indian Worm Shell），有的像肉豆蔻（Nutmeg Shell），有的像橄欖（Olive Shell），有的像螺絲鑽（Auger Shell），有的像獠牙（Tusk Shell），有的像日規（Sundial），有的像寶塔（Pagoda Periwinkle），有的像綠頭巾（Green Turban），有的像金字塔（Pyramid Top），有的像草莓（Strawberry Top），眞是形形色色，無所不有，使人看得眼花繚亂。

雙殼貝主要是蛤、蚌、牡蠣、海扇等，三分之一爲淡水產，其他皆生產在海洋中。雙殼貝的肉都是好吃的，牡蠣不但好吃，而且可產珍珠，尤爲可貴。在貝殼工廠中就附

設有一個珍珠工廠，我們在那裏可以看到正在貝殼中培養的珍珠。有六種熱帶的牡蠣都是產珠的，它們生活在有岩石的海底。日本人首先養殖這種牡蠣，人工放入小的圓球，經過一定的時間便成爲珍珠了。這就是一般人所稱的養珠。

海扇是貴重的海味乾貝或稱瑤柱的生產者。每個海扇中有一根粗大的筋，便是瑤柱，新鮮的可炒吃，乾的味道更鮮。有種牡蠣殼上有刺，好像刺蝟一樣，有的又像一朵紅菊花。蚌殼有的可以長到二、三呎大。我們在貝殼工廠買了幾個五吋大加工的日光簾介（Sunray Venus），殼內鑲有人造珠和假鑽石，可作裝飾品。

在這工廠中陳列的所有的貝殼，都是經過洗滌磨光，有的削去表層，露出自然的光澤，十分美麗，色彩如虹。他們又利用各種形式的貝殼、珊瑚、海棉等粘合爲玉樹瓊花，和水禽走獸，形形色色，巧奪天工。

在工廠陳列室的左端，銜接着一個小型水族館，其中有五十二個玻璃糟，養着各種熱帶魚和海產貝類，都是從世界各處蒐集來的。

遊客還可以參觀他們的工藝部門，由一些熟練的匠人，正在將那最美的貝殼加工，而創造出人天合作的藝術品來。

我們進入貝殼工廠，看完各種貝殼的陳列大廳後，繼續去看熱帶魚和海產物，但不必到此爲止。就在那工廠內，還有許多附屬部門，可以去看的。那兒有玻里尼亞室，出售夏威夷印製的布料，墨西哥室有土產的陶器和繪畫。還有北美印第安人製的鹿皮軟鞋等鹿皮製品部。

另有一個禮品店和飲食部。總之，遊人到此，可以從容觀看，儘量購買，又可從容休息，喝酒用餐，足夠消磨一天的辰光呢。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櫻桃桑葚貨賣當時（散文）	新鳳霞
相思柳（詩）	柯　原
回憶詩人戴望舒（散文）	孫　源
三蚕（詩）	呂　劍
戰火下（詩）	洪　荒
不同流俗的吳濁流（評論）	葉如新
創作的危言（文藝手札）	秦　松
父親（翻譯小說）	水梁譯
馬經理的威風（小說）	夏　雲
《愛默森文選》（談書集）	谷　旭
我和大禁（小說）	竹棠君

從香港來的商人

張君默

六

康玉珠掛上電話，有一忽兒怔忡。志英怎樣了呢？望着玄關外的小院落，一場新雨之後，矮牆邊的一叢夾竹桃的瘦長葉子，都給洗綠了，高高的桄榔樹上，還在滴着水，屋簷瀉下成串的水珠，又綴成一度水晶簾子掛着。

剛才到醫務所去了一趟，拿了驗孕報告，打着洋傘，就急急的回來。她是要趕在他下班之前，再接個長途電話到香港去。

那天與他匆匆一叙，轉眼個多月了，雨季還沒過去，隆隆的雷聲，不時仍在上空滾來滾去，連場暴雨，使得台北的低窪地區都給水淹了，接着又是幾個大晴天。志英才說過，台北的夏天好古怪，不像香港，前兒他們一塊在東門町的信義路上走，要去找蝦肉餃子吃，在東門市場附近遇了雨，給困住了，他便拉了她跑進拍賣行去買雨傘，她說：「不要買拍賣行裏的東西，很貴喲！」他說：「不貴！」說着，便硬是挑了一把印花的法國絲綢女傘買了，打起來便帶她走進雨中。雖然他緊緊地把她摟住，要讓她藏在他的腋下，可是傘子太小，尋到食店的時候，兩個人

都給淋濕了一個肩頭。

現在這把傘子給靠在玄關外面，在無力的斜陽下，紅得份外鮮明，恍惚聽得見當時的笑聲。那天，他用手帕替她揩拭着濕了的頭髮。

她寫過四封信給他。香港與台北的航空信件，來回是十天左右罷了，但是她沒收到過回信。他說過他是常常出門的，有一次還去了印尼一個月。他是個僕僕風塵的行脚商，總是四處奔走，四處喝酒吃飯，也許還會像其他到台北來的商人一樣，寂寞的時節，也去尋歡買笑，怪可憐的！要是她可以替他持個家多麼好，讓他回來就可以歇宿。

這幾天她一直在想着這件事，以至一天之內，傳錯了兩次菜，老闆娘不高興地向她瞪眼。

她不知道他肯不肯讓她把孩子生下來，這事想着便覺得甜蜜，是他的骨肉嘛！她要急於跟他商量一下，要是決定了生孩子，不立刻結婚也沒關係，但是她不能再住在家裏了，也不能再待在海鮮樓工作，她可以另外租個地方住，另外找一份工，可以一直做到懷孕的第八個月，她有一個新婚的女同學，還是一直工作至生產前的幾天哩。至於人家怎樣看她，在背後說她閒話，她是不怕的，替他生個孩子她很願意，生下了讓他帶回香港去也行。孩子會像媽媽，看見孩子，他一定會想着她。

可是她又害怕會挨罵，男人都是粗心大意的，相好的時候才不會管女方有沒有作好避孕的事情，以前的許多次，她一直是有的，就是上個月的那一次，他的電話來得很突然，而她聽見他來了，也太興奮，連往藥行跑一趟的時間也沒有，便急急跳上計程車，趕到酒店去會他，想想又是在經後的安全期，不會那麼巧吧。

要是他聽了不高興，罵她怎會那麼不小心，不要就算了，雖然她好想有一個他的孩子。他很久才來一趟台北，要是有了孩子，也許他就會把台北當是家。

這件事，多麼需要找個人商量一下，可是書信和電話也找不到他，她又不能遽爾到香港去，那邊沒有親屬，申請出國是不會被批准，雖然她與志英是很親的了，但是他們又沒有結婚。奇怪的是，她從來沒有想過他會帶她去香港，儘管許多台北的女孩子都十分嚮往香港，就像是男孩嚮往美國，因此，女孩子嫁了個香港客，便像走通了一條到天堂去的路。香港必定是個奇異的地方，因爲歌星影星們一出國，回來便變得時髦了，許多時髦的衣飾和風氣，也是他們從香港那邊帶回來。人們到香港去一趟，總會買很多漂亮的東西回來，用不了的，便拿到拍賣行去，用高

得出奇的價格擺在橱窗裏，把女孩子們吸引着，跑去看了一次又一次，好想好想買。

細雨早已停了，小院外面變得昏暗起來。

康媽媽從工廠下班回來，走進雜院，嘴裏便喃吶着罵那鬼天氣，因爲每逢下雨，院中便要積水，天階也變得泥濘一片，蚊子便乘機生長。

矮牆外面高高的路燈，早亮了，透過婆娑的鳳凰木，把沒有亮燈的院子照得半明不暗，她以爲屋子裏沒人，走到台階下，看見家門洞開着，裏面一片漆黑，心中不免一跳，想着不會給鼠竊進去了吧？再又看見門旁倚着玉珠那把漂亮的雨傘，便高聲喚道：

「玉珠，玉珠！」

玉珠給從獃獃的沉思中喚醒，發覺天都黑了，媽媽變成了個黑影，站在玄關外邊，心中一急答應一聲，立刻便跳起來去開燈。

康媽媽把鞋子在門旁脫下。

「你回來多久了？怎麼天黑了還不開燈！」

她心中卜卜地跳，生怕秘密已經給媽媽窺見，倉猝中撒了個謊：「回來好久了，很累，坐下就打起盹來了。」

「近來你像老是很累的樣子，不會有事吧？」

「沒有！」

「那麼煮飯吧，你不餓嗎？」

「嗯。」

「古先生怎麼了？像是很久沒來過台北啦，我倒是很惦記他。」

「才一個多月吧？」她怔忡地答着話，趕快走進厨房去，不讓媽媽有機會再問下去。

一連幾天，她都留意着關正剛有沒有到海鮮樓來吃飯，要是來了，便可以借着閒聊，問一下志英的消息。她多麼迫切要跟志英聯絡上，好及時問問他的意見，錢，她倒是預備好了，前兒有個女同學翠綺才去打過胎，是有相熟的朋友介紹，那個診所說過只收她八千元。前幾天，她怯怯地自己跑去，跟那個女醫生聯絡過，那個女醫生叫她進入內室，躺在一張手術床上，替她檢查後說：「才一個半月，要是你現在就做，可以收你六千。」

她着急地說：「不，我還沒作最後決定。」

「也沒關係，你有了決定再來好了。不過，最遲不好超過兩個月。」

超過兩個月，費用就不止八千塊，而且還會有些許危險

成份，手術後要休息一個星期左右。女醫生這樣說明白了。

看看時間很迫切，她便大着胆子，打電話到關正剛的辦公樓去。一連好幾次也找他不着，接電話的女職員問她可不可以把說話留下，她說不用了，便急忙掛上，心中還在卜卜的跳。直至下午落班之前，再硬着頭皮把電話搖過去，聽得接電話的是關正剛，心中又喜又緊張，說：

「是關老闆？我是海鮮樓的康玉珠。」

關正剛聽得一怔，高興地說：「噯，是康小妹！有什麼事情嗎？」

「我是要問問，你知道古志英什麼時候會來台北？」

關正剛心中嘀咕：不是古志英沒再跟她聯絡了吧？因爲他十天前才來過一趟，後來又和一個香港的外國商人轉到日本去了。

「他沒跟你聯絡嗎？」他試探着問。

玉珠怯怯地說：「我打過電話去香港，也沒找到他，不知道他是不是——」

「噢，多半是到日本去了，你找他有事？」

「噯，不是，不過是很久沒有他的消息，我想你會知道。」

關正剛聽到這裏，就不敢再亂說話了，只是說：「我也許久沒聽到他的消息。他去日本，還是聽一個剛從香港來的朋友說的。」

康玉珠一時不知道再說什麼，默然了，心中在拿着主意：看來，不能再等了。

「怎麼不說話了？」關正剛有點奇怪，接着又想到她必是心中難過，便改了語氣，說：「這樣吧，要是他有長途電話來，我告訴他說你在找他。好嗎？」

她醒覺過來，覺着自尊心受了點傷害。「不用了，他會寫信給我的。」

聽得對方把電話掛上，關正剛有一忽發獃，然後一搖腦袋，把小小的一點思慮抖掉。把外衣從衣架上取下的時候，便改變了明天要到海鮮樓去吃飯的主意，必要搖個電話給老於，叫他通知他的朋友，換個地點，到「六福客棧」去吧。

手術進行得還算順利，失掉些血是必然的了。手術之後，康玉珠在診所後面的一個小房間躺了兩個多小時，那位女醫師半個小時左右便到裏面來看她一次，替她換過濡濕的血布，每次都表示滿意地點點頭，含笑告訴她：

「情況很好。你再躺一會吧！」

醫生出去之後，房間又回復靜寂。迷糊虛弱的感覺漸漸減退，不再像是浮在半空，確實知道自己是躺在一張有

軟墊的床上，清楚地意識到已經從她的身體裏面失掉了一些東西；心中有點空虛，本來想哭，又覺得自己很勇敢，獨自把事情辦好了，不用叫志英爲這件事而煩惱。她也決意不把這件事告訴他，他就永遠也不會知道她曾經做過什麼。

子宮的痛覺很尖銳，有一忽兒痛得令她很害怕，覺着子宮快又要崩裂一般，衝口就想呼叫醫生，結果還是咬着牙，閉着眼，想着這是爲他而痛的，必能忍受。

那陣痛感，像是一次漲潮，那一刻渾身的神經都蹦得緊緊，骨頭像要折裂，腦門轟轟的響，她把牙咬得咯咯作聲，意識漸漸迷糊，快要昏過去了，可是高潮原來已經到了頂，山崩地裂的一霎那過去，便退潮了，排山倒海般的退下去，漸漸就變得平靜了。她開始意識到自己身在那裏，發覺兩個拳頭捏得太緊，手指節都有點麻痺，牙齦又咬得太緊，有點痠痛。

她鬆弛下來，透出了一口氣，痛覺從高峯滑落，然後保持在一個衡常的高度上。

醫生這時又走進來，看見她的眸子在靈活地霎動，但是鬢角淌着豆大的汗，臉色蒼白如紙，連嘴唇都沒有了顏色，不免有點躭心，拿了一條毛巾爲她揩着汗水，問她：

「覺得怎麼樣？」

她露出一絲滲淡的笑，輕輕一搖頭，「沒什麼。」

「這就好了，」醫生又再爲她換過一張濡濕了的血布。

「你再躺一會。」

「我朋友來了沒有？」她衰弱的問。

「才來了一會，我叫她在外面等着。」

知道翠綺來了，她便安心地閉上了眼瞼。她很疲倦，只想小睡一會。

七

康媽媽不知道女兒發生了什麼事，只見平日快快樂樂的玉珠，去年重陽過後不久，便忽然變得沉默了，臉色也蒼白得很叫她躭心，有好些日子，還是住到了女同學翠綺家裏去，不大願意回家。她很明白女兒的性子，要是她高興告訴你，便什麼都嘩喇喇地說個不休，不想說話的時候，便是用鑿子也扳不開她的口，因此只好暗暗嘆口氣，想着必是爲了那個從香港來的商人。那個男人，只由玉珠帶回家來兩次，每次都捎來許多外國貨，那時，玉珠快活得眸子閃着光采，臉蛋兒紅卜卜的，嘴吧又像隻百靈一樣，作算他回了香港，她也老是提着他的名字，後來就沒見再提

起了。當時她做媽媽的也想過，要是他們眞正喜歡的話，結了婚，女兒便要給帶去香港，心肝兒肉，是捨不得的，可是女兒長大了，又合該她與遠路客有緣份，兒時她婆婆就說過，玉珠拿筷子拿得高，長大了必定嫁得遠，看着是給說中了。

現在看來又不是了，必定是那個商人又變了卦！所以，有一回在女兒望着桌上擺開的飯菜發獃，她便嘆了口氣，勸慰般嘆口氣道：「有緣沒緣，都是有定數的。」再偷眼瞧瞧女兒，只見她像是給驚嚇了，眸子一轉，便低了頭，快快地吃起飯來。

接近年底，她已經辭去了海鮮樓那份女待應工作，轉到香港酒樓去當營業經理。這家新開張酒樓的老闆看中她手勤口乖，人緣又好，在這行上又很有些經驗，便把她羅致了，給的是一萬二千塊月薪，年底還可以分紅。起初她考慮好不好答應，便是怕志英再來台北的時候會找不到她，後來想想，要是他想找她也容易，可以到她家裏來，何況還可以問問他的老朋友關老闆。在轉了新工作的第一天，她便打電話給關正剛，告訴他她已經換了新工作，請他有空多關照。本來她還想問問志英的消息，但又忍住了，想着只要告訴了他她的去處，目的便達到了。

農曆新年過後，康媽媽看着女兒的臉頰又漸漸紅潤起來，跟着話也多了，又見那個儀兮兮的小伙子來找她，多時她也肯跟他出去逛街和看場電影。做媽媽的這才放下了心。

早些時，她因爲急於做手術，借了翠綺的八千塊，這時也一併還清了。

翠綺含笑問她：「是不是像做了一場夢的感覺？」

她惘然地搖搖頭，「我也不大清楚。」

「我看，說不定他在香港已經有了老婆。」翠綺接着便說了一個故事，她有個表姐，許久沒見過面，最近才知道她原來做了一個香港客的小老婆，人家說她起初不知道那個男人已經結了婚，還滿腦子希望可以被帶到香港去，後來才知道，人家原來已經有了家，兒女也有幾個，所以她現在很不快樂，搬到了新北投去住，連表姐妹也不大來往了，大家體會她的心情，所以也不作興去找她。

玉珠有點怔忡。「我看，志英不是這樣的男人。」

翠綺便不放鬆地追問：「那麼，他爲什麼又忽然連個影兒也不見了呢？」看看玉珠低頭不語，便把語調放柔和了，問：「沒消息有五個月了吧？」

「我只是躭心他會出了什麼事情。」

翠綺不忍心再向她進迫，陪她一塊沉默了一會，便換了話題：

「沈浩文那個傻孩怎樣了？她對你，倒是挺有意的。」

玉珠輕輕一聲笑起來：「我眞拿他沒辦法！有時候我沒回家，他又放了假，便一天到晚的在我們家磨蹭，洗完了台階，又去修屋頂，媽一看見他就眉開眼笑，他們也眞投緣！」

「就是嘛！」翠綺捏住她的手，「倒是傻得很可愛，他服完兵役回來，不肯再上日大學，說早一些出來社會打個事業基礎，寧願勤一些，多花兩年的時間上夜大學，看來也是挺會思想的。」

玉珠低了眼瞼，太息般說：「有時候看見他爲我們家花這許多時間，有點過意不去。」

「人家追求你嘛！」

「可是，我又不再是個好女孩，配他不起！」

「傻瓜！現在的男孩，頭腦開通多了，要是他眞心愛你，才不會計較！這是我說的。」

玉珠聽着，便不再說話。

夏天的時候，玉珠和沈浩文便訂了婚，康媽媽十分高興，說好結婚日子應是在農曆年底。這也很合玉珠的心意，她必須要有一段緩衝時間。

訂婚的儀式十分簡單，這也是玉珠的意思，只通知了幾個知己同學，到家裏來吃頓飯，便一塊到咖啡廳去聽電子琴。這麼巧，翠綺建議的那家綠島咖啡店，竟是她曾經與古志英一起去過的。

他們十多個人佔了一張長桌子，她與沈浩文坐的是主位，斜刺裏，可以看見琴台，琴台左角那張籐織屏風旁邊那兩張並排的舒服椅子，現在是給一雙年輕的情侶佔去了。再看琴台，掌琴的還是去年那位女郎，仍舊那麼溫文漂亮，極有氣質，頭髮剪得像去年夏天一樣短。

大家都用條子寫了些曲名，交由女侍應送到琴台上，玉珠也在紙條上點唱了《綠島小夜曲》。

當女郎奏着這首曲的時候，還搖擺着身體，輕輕唱起來。

她失神了，也不知道眼淚流了出來，直至浩文捏一下她的手，低聲問她：「玉珠，你怎麼啦？」

「噯，」她趕忙掀一下嘴角去掩飾，「沒什麼，我一定是太高興了！」

這一晚，深夜獨坐燈下，她又給古志英寫信，告訴他她訂了婚的事，年底要結婚了。本來想着有許多話要說，會把信寫得很長，及至拿起筆，又寫不出來了。她不知道

這封信會不會寄到他的手上，所以只好長話短說，最後是這樣寫：志英，我能夠聽一下你的意見嗎？記着，我的婚禮，只在農曆年底才舉行。

可是古志英直至元宵節過後才再到台北。

她的信，他是收到的，那時他爲了一些事情，心煩得很，珮媚正好分娩，生產很順利，却是個男孩子，叫他心裏老大不高興，孩子彌月的時候，酒也不請了，借着要陪一個從馬尼拉來的客，便跑到澳門去玩。

岳母爲了這件事，嘟囔了許久，倒是珮媚知道他心情不好，反而勸着媽媽，千萬不要在他跟前喃吶，惹他生氣。先頭一個是個女的，却是流產了，他最希望她會給他生個女兒；是她不爭氣，在這個時候沒有給他帶來一些歡喜。要是上一回生下來的是個男孩，她便會跟他說，下次替他生個女的，現在環境不同，他剛離開了馬氏公司，是給從人事的傾軋上擠了出來的，悶了一肚子氣，要跟朋友合股組間小出入口公司，一時又尚未有頭緒，所以她不能這樣說了，要是再生養，經濟上是否負担得來。

玉珠的信令他很不高興，當着幾個舊同事的面看完，隨手便搓作一團，遠遠的投到廢物籃中，嘻嘻一笑，說：「眞是傻瓜，問我她好不好去結婚。」

肥佬九於是挪揄地，學着姚蘇蓉唱：「你你你，你是個沒良心的人呀……」

他一唱，整個辦公室的人哄的一聲都笑了起來。

他得意地又開一雙長腿站着，用牙齒咬着香烟，用發表演說般的神氣說：

「所以出來江湖上跑，沒有一點道行是不行的，這叫做寧我負人，毋人負我！」接着便又拿新來做收賬員的小周開玩笑，睨着他說：「要是像小周，去了一趟台北回來便神魂顚倒，一天到晚哥呀妹的寫信，只不過是在浪費感情！」

大家便又把話題轉到小周身上，七嘴八舌的，拿他的事當作笑話說了又說。小周只是紅着臉，訕訕的笑着。

過了年，他與朋友合作的出入口公司組成了，這只是一家小公司，在香港中區一個商業大樓裏面，分租了人家兩張寫字枱，勉强撐了起來，只希望等生意做得上了軌道，方才擴充。

開春之後，他再到台北，首先便去找關正剛，告訴老關說他現在自己組了家公司，做老闆，以後生意上的事，好說話了，都是自己兄弟，不像從前，他要每事請示上頭。

老關請他上館子，虛應故事地只管點頭，說：「好說好說，都是兄弟一樣嘛！來，」他拿起一瓶紹酒便又往他

杯子裏斟，「我們乾了這一杯，祝你前程似錦！」

古志英心中高興，一連乾了幾杯，有了些酒意，本待還有些體己話要跟老關訴說一下，可是老關抬手一看錶，叫起來：

「哎唷，不得了！」接着便現出抱歉的神情，伸手拍一下他的肩頭，「眞不好意思，老弟，大概你也不會見怪，不能再陪你啦！」

他有點發怔，「你有事情嗎？」

「就是呀！」老關訴苦地搖搖頭，「其實也不關我的事，只是前兒答應了我侄兒的女朋友，介紹他見見西班牙領事館的人，看看是不是可以給她安排一份工作，我這個人，就是這麼好管閒事！」

「這是要緊事情，那你就快點去吧。」他說，「大家兄弟，還跟我客氣什麼！」

老關又說了幾句抱歉話，便吩咐了待者結賬。

老關走的時候，也沒安排他晚上和明天的節目。跟以前就不同，他一來，老關就一直陪在身邊，要甩開他也很難，晚飯以後，便又呼朋喚友，巴巴地坐幾百塊錢計程車到北投去，要不然，也到七條通去逛一下，尋些開心，非到深夜，也不肯讓他回酒店。

這一次，一塊離開館子，他說不用老關送了，他還不忙着回酒店，老關也就不送，只在路邊爲他召來計程車。

這些日子在香港，他心裏憋得好慌，只想跑到台北來瘋它一下，還在飛機上的時候，他便想起了風情萬種的劉小蕙，那雙閃爍的眸子，一想起來便要心跳。記得去年她說過，她老了，也許會到夜總會去做「媽媽生」，他笑道：

「你幾歲啦，這就說老！」

小蕙嘆了口氣，「女人的青春有限，特別是幹我們這一行的，過了二十五，許多人都要趕快找個人去嫁。」

「你呢？」

「不嫁，」她聳一下肩膀，搖着頭說，「女人一定要嫁的嗎？」

現在不知道她做了「媽媽生」沒有？只有老關有這些本事，無論她們跑到那裏，他都可以把她們一個一個找出來，剛才老關走得匆忙，他來不及問問。

計程車在南京路上往北開。

「先生，要到那裏去？」

「噯！」他略一躊躇，「到香港酒樓去吧，你曉得香港酒樓嗎？」

「我知道，過了火車站就是。」

這家酒樓設在一幢商業大樓的頂樓，初開的時候，和老關他們來過，那時候康玉珠還沒進去做營業經理，後來聽說她轉到裏面去了，幾次乘車經過，對那面招牌只是匆匆一瞥，沒有再進去過。

進去之前，他把煙蒂扔掉，在升降機內的鏡子面前抹一下頭髮，看見那張有些酒意的臉，有些兒灰溜溜的顏色。

玉珠正在一個貴賓房內招呼着客人，聽得侍者說有位姓古的先生來了找她，登時就呆了。

她匆匆走出大堂，便看見他獨個兒寂寂寞寞的站着。

「啊，志英！」

古志英用深沉的目光盯住她，把她看得有點胆怯。

「你好能幹，當了女經理啦！」

她笑一下，「其實跟做女侍差不多！——剛來台北？」

「是的，」他深重地透了口氣，「本來不想來找你，可是，還是來了。」

「是一個人嗎？吃過晚飯沒有？」

「吃過，是老關請的。」

玉珠的神情顯得焦急而恍惚，「那麼，我們好不好約個地方喝咖啡？十五分鐘之後我就可以來。」

「嗯，你說吧。」

八

她不敢拿眼睛跟他的目光接觸，只是低着頭，咬着唇，等待審判一般。

他看見她燙了短髮，耳墜子上戴着小珠子耳環，手指上套一個小小的白金戒指，身上穿的，是一條格蘭呢裙子，上身一件小西裝，襟上別一隻鍍金鑲寶石的別針。

他不喜歡她這身小婦人的打扮。抽着煙，心中漸漸升起了不快的感觸。

「有收到我的信嗎？」她問。聽不到回答，便怯怯地抬起眼來。

他鄙夷的臉色令她如坐針氈，恨不得他開口就罵，要不就讓她逃跑。

「唉！」他深深地太息一聲，捧掉煙蒂，管自苦笑起來，自怨自艾地說：「我眞失望！」

想起了關正剛今晚對他的敷衍態度，心中又起了憤懣。

玉珠用力絞扭着手指，嘴唇咬得幾乎出血了，她的心緊緊地在收縮。

「我寫過很多信給你，可是你一直沒有消息！」

「哼，那時候我在馬氏公司，老闆就跟我稱兄道弟！我現在看穿了，他不過是個市儈，是要利用我，好做馬氏的生意。可是現在，唉！還是別說啦，我就是不該來這一趟台北！」

「你沒在馬氏公司了嗎？」

「早就不在了！」他直直地盯着她，目光裏有很深的恨意。

她把眼瞼垂下。

「怪不得我寄去的信，你收不到！」

「我不是跟你說過，我要發奮去賺錢嗎？——我很天眞，以爲你會等我，就是沒想到一年後回來，你告訴我你已經嫁人了！」

他料想不到竟會說得這麼激動，許多不快的感覺都一齊湧上心頭，以至連點烟的手指也有點顫抖。

她怔怔地瞪住他，腦門轟轟地作響，升起了一陣昏眩的感覺。

再說下去的時候，他連聲音也變得暗啞而顫抖，氣也換不過來。

「這世界對我眞不公平，我失望了，眞的失望了！」

她默得連哭也哭不出來，手指扭結在一起，心中的痛楚有放射的感覺。

她的臉變得很蒼白，寒冷從心底擴散開來。

他用怨懟的眼睛，深深地望着她，搖搖頭，長嘆一聲：

「我眞不該再來！」

玉珠默坐如一具石膏像。

他料不到她會這樣，心中感到很是痛快，要把效果加强一下，便傷感地說：

「此後我也不再愛什麼了，也不再來台北，遠遠的一跑算啦！」

玉珠這時心中一緊，便迸出了哭聲和眼淚。

她緊緊地偎着他，隨他返回酒店的時候，已經是深夜。才進入房間，她便一頭軋進他的懷裏，哭着說：

「志英，我對不起你，我不知道你會這樣！……」

他擁抱着她，吻着她的眼淚，問她：「他對你好嗎？」

「很好，」她說，「他是個好青年。不過，我看他沒了我不要緊的，我離婚好不好？」

「離婚？」他推開她，嚴厲地盯着她問：「不行，跟人家才結了婚，怎麼無端端又離婚呢！」

「可是你——你說，我該怎麼辦呢？」

他直視着她淚凝凝的眸子，「其實也不能怪你，是我的運氣不好，也許是注定了不能娶得到你的！我沒要緊，也不會結婚的了，我已經心灰意冷。」

她又緊緊地躺在他的胸膛裏，負疚地飲泣：「我做錯了！」

他摸索着解開她衣服的鈕子。

她淚漣漣地仰起臉。「你告訴我好嗎，我怎樣才能贖罪？」

「不用吧！只要知道他對你好，我就安心了。」

她感動得伏到他的胸上，很凄切的哭出聲音來。

他已經把她裸了體。

「可是，你又要走，你會去那裏呢？」

「一個人，到那裏去也沒關係！」

一陣辛酸與渺茫的感覺，使她顫抖。「你走了，以後我就看不見你了，你能不走嗎？」她如此哀懇。

他深重地嘆了口氣，「我也不知道會這樣愛上你的！——先不談吧！」

抱着她的身體，感覺得是成熟多了，那陣性感的體味，又再衝着他的呼吸，使他很受刺激。

此時她在他的懷裏，像一頭馴順的貓兒，看來不用繩子與飼料，也會悄悄的跟定他了。多麼輕易便得到的成就，他禁不住在心中暗暗歡呼。

很奇怪，曾經有那麼一段長時間厭棄過她，這時對她的「愛戀」忽又熾熱起來，他覺得現在可以盡情地去「愛」她一陣了。

（下）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五期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 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TEL: H-227574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上環西街四十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五角H. K. $ 2.50

HONG KONG POLYTECHNIC STUDENTS' UNION PRESS COMMITTEE

加拿大魁北克市（速寫）

王鷹 作

3 1761 08420889 1

雙魚圖（畫國）

作　閟清趙

3119
6
3
:no.5
980:May)
NADA_HK
6